

商务印书馆文库



THE COMMERCIAL PRESS LIBRARY

现代汉语 语法讲话

丁声树等著

商务印书馆

商务印书馆文库

THE COMMERCIAL PRESS LIBRARY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丁声树 吕叔湘 李 荣 孙德宣 著
管燮初 傅 婧 黄盛璋 陈治文

商务印书馆

1999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丁声树等著. -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
(商务印书馆文库)

ISBN 7-100-02642-3

I. 现… II. 丁… III. 汉语-语法-现代 IV. H14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07441 号



商务印书馆文库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
丁声树等著
中国语文杂志社编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印刷一厂印刷

ISBN7-100-02642-3/H·684

1961 年 12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99 年 12 月北京第 8 次印刷

印张 7 1/2

印数: 3 000 册

定价: 12.00 元

《商务印书馆文库》编纂大意

本馆自 1897 年始创，即着意译介西学，编纂课本，以昌明教育、开启民智为务。

迨五四新文化运动起，学界亟需高等书籍，本馆张元济、高梦旦诸先生乃与蔡元培、梁启超等学界前辈擘画宏图，组编诸科新著，以应时需。是为本馆出版学术著作之始。

尔后数十年，幸赖海内外学人伐山开辟，林林总总，斐然可观。若文学，若语学，若史学，若哲学，若政治学，若经济学，若心理学，若社会学以及其他诸科学门类，多有我国现代学术史上开山之著、扛鼎之作。学术著作的出版使本馆进一步服务于中国现代教育事业的培植和民族新文化的构筑，而分享中国学界的历史光荣。

五十年代以后，本馆出书虽以移译世界名著、编纂中外辞书为先，而学术著作的出版亦未曾终止。近年来已先后有多种问世，今后拟更扩大规模，广征佳作，以求有用于未来中国文化的建树。

转瞬百年。同人等因念本馆素有辑印各种丛书的传统，乃议无论旧著新书，凡足以反映某一时期学术思潮、某一流派学术观点、某一学科新的建树、某一问题新的方

法以及其他足资长期参阅的作品,均拟陆续选汇为《商务印书馆文库》而存录之,俾有益于文化积累而取便学林。顾兹事体大,难免力不从心,深望各界读者、学界通人共襄助之。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97年10月

序

从一九五二年七月起到一九五三年十一月止，我們用“中国科学院語言研究所語法小組”的名义，在《中国語文》月刊上連續发表了十七次(二十一章)《語法講話》。現在参考各方面所提的意見，作了一些修訂工作。刪改了若干处，增补了若干处，章节方面也作了一些更动。比較重要的修訂有以下几項：

1. 原《講話》把指示詞和代詞分为两类，現在合并成一类，总称为“代詞”。
2. 原《講話》的“副動詞”現在改称“次動詞”，因为“副動詞”这个名目容易誤会成“副詞性的動詞”，并且也容易和俄語語法中的“副動詞”混淆。
3. 原《講話》的“動补結構”就名称上看不能包括形容詞加补語的結構，現在总称改用“补充結構”，其中包括“動补結構”和“形补結構”。
4. 原《講話》的“地位詞”現在改称“处所詞”，“定位詞”改称“方位詞”，“向心結構”改称“偏正結構”，因为近年来这几个名称較为通行。
5. 原《講話》沒有“构詞法”，現在补写了这一章。
6. 原《講話》注音的地方用的是注音字母，現在改用汉语拼音字母。
7. 原《講話》的例句也更換了一部分。

此外还有很多刪改增补的地方，不必一一列举。現在把这个修訂本排印成書，題作《現代汉语語法講話》，同时把“中国科学院語言

研究所語法小組”的名称取消,改由我們这几个編写的人署名。

把原来的“語法講話”改成“現代漢語語法講話”,不需要很多解釋。这个《講話》本来就是講現代漢語的語法的,并不是一般的語法通論。書名添上“現代漢語”,名称和内容就更一致了。至于把集体名义改成个人列名,倒要稍微交代一下。最初計劃发表《語法講話》的时候,我們觉得这是个集体工作,应该用个集体名义。《講話》发表了几个月之后,我們就感到这个署名容易引起誤会。事实上这个《講話》只是我們这几个人的意見,并不代表語言研究所在漢語語法方面的主張。所以趁着修訂本付印,改用我們个人署名。其实就是在我們这几个人中間,也并不是每个人对于書里每一种說法都是完全同意的,所以這本書里所講的話也并不拘束我們每个人在漢語語法方面的独立的見解。

我們在这里想提出几点敬請讀者注意。

第一,这个《講話》只是个講話,絲毫不带总结性質。我們希望将来有人能写出一部总结性的漢語語法,我們自己的学力太淺,实在担不起来这个总结的担子。而且我們还認為,漢語語法的研究目前还没有到作总结的时候。体系和术语方面的分歧,一时还不能强求一致。我們也只能就我們力之所及稍微作些修补工夫。修补得是否妥当,希望讀者指教。

第二,这个《講話》只是个講話,并不是一本教科書,并不是应有尽有,把語法上各方面的問題都討論到了。它只是講一些我們認為可以講的,講出来可以对一般讀者有些帮助的。至于是不是真能对讀者有帮助,那也要請讀者評判。

第三,这个《講話》只是个講話,所以不取反复辯难的方式。它只是想帮助一般的同志学习,并不是面对专家学者說話的。其中采用各家論著之处,为行文簡便,一律不注出处。在某些問題上提出了不同的看法,也没有一一标明。只有很少几处,例如主語宾語

的“倒装”问题，为答复许多读者要求，简单地把正反两方的长短利弊提出来讨论了一下。

第四，这个《讲话》编写时候的主观愿望是尽量从事实出发，不从定义出发。下定义的时候很少，只想通过举例来说明问题，拿具体的例子引导读者独立思考。这个主观愿望究竟实现了多少，也是要请读者指教的。

第五，这个《讲话》里所讨论的现代汉语，口语和书面语并重。口语以北京话为主，书面语以现代作品为主。口语和书面语本来是密切联系着的，并不是两个对立的東西。书面语以口语为基础，又是口语的发展。口语也随时受书面语的影响。为了帮助读者对于现代汉语的理解，我们认为应该采用这种双方兼顾的办法。

我们诚恳希望读者继续给我们提意见。

让我们谢谢各方面帮助我们的朋友。

目 录

第一章 引言	1
1.1 語法和語法書	1
1.2 語法的內容	1
第二章 詞類	4
第三章 句法結構	9
3.1 主謂結構	9
3.2 補充結構	11
3.3 動賓結構	12
3.4 偏正結構	13
3.5 并列結構	15
3.6 分析句子的方法	16
第四章 句子的基本类型	18
4.1 体詞謂語句	20
4.2 形容詞謂語句	22
4.3 動詞謂語句	24
4.4 主謂謂語句	24
第五章 主語、賓語	29
5.1 主語	29
5.2 賓語	34
5.3 准賓語	38
第六章 修飾語	42
6.1 名詞的修飾語	42
6.2 動詞的修飾語	48
6.3 形容詞的修飾語	50

6.4 “的”字的另外一些用法	51
第七章 补語	56
7.1 不用“得”联系的补語	56
7.2 补語的可能式——“得、不”	60
7.3 用“得”联系的补語	63
7.4 带“个”的补語	66
7.5 补語跟宾語、修飾語的比較	67
第八章 時間詞、处所詞、方位詞	69
8.1 時間詞	69
8.2 处所詞	72
8.3 方位詞	73
8.4 方位詞的引申用法	76
第九章 几个特殊的動詞——“有、是”等	78
9.1 有	78
9.2 是	83
9.3 在、有、是三字用法的比較	86
9.4 为、象	87
第十章 助動詞	89
10.1 能、能够、会、可以、可能、得(dé)	89
10.2 敢、肯、願、願意、要、得(děi)	91
10.3 应、應該、应当、該	93
第十一章 次動詞	95
11.1 把	95
11.2 被	98
11.3 教、讓	100
11.4 給	103
11.5 对、对于、关于	104
11.6 跟、和、同	107

11.7 比	108
11.8 从、在	110
第十二章 連动式、兼語式、連鎖式	112
12.1 連动式	112
12.2 兼語式	118
12.3 連鎖式	122
第十三章 复合成分、复合句	125
13.1 复合成分	125
13.2 复合句	131
13.3 并列句	135
13.4 偏正句	137
第十四章 代詞	141
14.1 人称代詞	141
14.11 我、你、他	141
14.12 自己	146
14.13 別人、人家	147
14.14 大家、大夥兒	149
14.2 指示代詞	150
14.21 这、那	151
14.22 这会兒、那会兒、这兒、那兒	153
14.23 这么、那么、这样、那样	155
14.3 疑問代詞	158
14.31 誰、什么、哪	158
14.32 多会兒、哪兒、哪里	160
14.33 怎么、怎样	160
14.34 反問	162
14.35 任指	164
14.36 虛指	166

第十五章 数詞、量詞	168
15.1 数詞——基数、序数.....	168
15.2 二、两.....	170
15.3 分数、小数、半、倍.....	171
15.4 大概的数量.....	172
15.5 量詞.....	174
第十六章 副詞	180
16.1 很、极、太、最、更、比較、稍、略、多、多么.....	180
16.2 必、一定、不定、也許、或者、大約、大概.....	181
16.3 都、只.....	183
16.4 又、再.....	186
16.5 还、也.....	190
16.6 就、才.....	192
第十七章 否定	196
17.1 不、非.....	196
17.2 沒有(沒)、无、未.....	197
17.3 甬、別、勿、休、莫.....	199
17.4 否.....	200
17.5 双重否定.....	200
第十八章 問句	203
18.1 特指問.....	203
18.2 是非問.....	204
18.3 選擇問.....	204
18.4 反复問.....	205
18.5 反問.....	206
第十九章 語气	209
19.1 疑問:嗎、呢、啊.....	210
19.2 祈使、禁止:吧、了、啊.....	211

19.3	測度、商量：吧.....	213
19.4	陈述：的、了、呢、罢了、么、啊.....	214
19.5	停頓：吧、么、呢、啊.....	216
第二十章 构詞法		218
20.1	并列式.....	219
20.2	偏正式.....	219
20.3	动宾式.....	219
20.4	动补式.....	220
20.5	主謂式.....	220
20.6	附加式.....	220
20.7	重疊式.....	226

第一章 引言

1.1 語法和語法書

“語法”有两个意思：一个指語法本身，一个指語法書。比方說，“你这話不合語法”，这是指語法本身。又如說，“这是一本語法”，这是指講語法的書。一种語言只能有一种語法，但是講这个語法的書可以有好些种。換句話說，語法本身是研究和討論的对象，語法書是研究和討論語法的書。

学习語法的时候，一定要把这两層意思分开。学习語法的最后目的是掌握語言：說話作文，都明白准确，不至于让别人誤会。語法書只是一种工具，其中写的是对語法本身的分析和解釋。語法書的功用是帮助我们观察各种語法現象，了解各种語法結構。因此，学习語法的时候不要让書上的說法困住，要拿書上的說法和实际語言印証比較。要是書上的說法和实际語言不符合，或者不完全符合，那就要根据情形，加以修正或者补充。

1.2 語法的內容

簡單的說，語法就是造句用詞的方式。我們举些个例子來說明這句話。比方說：

甲	乙	丙
張三	吃	桔子。

這句話可以分成甲“張三”、乙“吃”、丙“桔子”三項。其中甲乙丙三項都可以用別的字眼來代替，造成各種各樣的句子。甲項“張三”可以改成“李四、王先生、你、我、他”等等。乙項“吃”可以改成“拿、買、賣”等等。丙項“桔子”可以改成“饅頭、飯、魚”等等。用這

种办法造成句子，数目很多，意思当然不同，可是格式都相同。我们可以改了一项再改一项，甚至把原句的三项都改了，格式还是保持不变。“张三吃桔子”，“李四拿饭”，“他买鱼”，这些句子的意思各不相同，而句子的格式都一样。

再举些个例子：

那个塔真高，高极了。

屋子里真热，热极了。

这天儿真长，长极了。

我们比较这三句句，可以看出格式一致的地方。

我们说的话，书报上印的文章，句子的数目是无限的，可是句子的格式是有限的。语法就是讨论句子的各种格式。

句子是拿词造成的，有些词的用法有相同的地方。比方说：“吃、拿、买、卖”这四个字都可以搁在“张三”跟“桔子”这两项的中间，造成一句话。“高、热、长”这三个字都可以搁在“真”字的后头，“极了”两个字的前头。

有好些词的用法跟“吃、拿、买、卖”相似，有好些词的用法跟“高、热、长”相似。我们讨论词的用法，不能老说“吃、拿、买、卖”等词怎么样，“高、热、长”等词怎么样，那多累赘。所以把词分分类，讲起来才方便。

句子的格式里头，最要紧的就是词的次序。现在举些个例子来说明次序的重要性。有些话，次序更动了，意思还差不多。例如：

他每天上午开会上课。=他每天上午上课开会。

今天晚上张先生讲演。=张先生今天晚上讲演。

有些话的次序不能更动，更动了就没有意思。比方说：“他来了”是句话，“来他了”就不成话。“好极了”的意思很明白，“极了好”就没有什么意思。

有些話的次序能更動，可是更動以後不是原來的意思。例如：

他的毛病沒有完全改。⇨他的毛病完全沒有改。

工人寫的詩。⇨寫工人的詩。

政權的本質現在已有了基本的變化，從統治人民的政權變成了人民統治的政權。

我們觀察小孩兒學話，可以明白好些道理。兩三周歲的小孩兒能說出各種各樣的句子來。其中只有一小部分是聽見別人說過的，大部分是他自己造出來的，這個道理就是句子的數目無窮，句子的格式有限。等到他學會的格式相當多，通過不自覺的替換作用，他就什麼話都能說了。要是非要聽一句才能說一句，那麼他能說的話就很有限了。

小孩兒有些時候也說出不合習慣的話來。有些是用詞不合習慣。比方他說“兩塊糖”、“兩塊椅子”、“兩塊貓”，就因為不知道“椅子”跟“貓”前頭照習慣不能用“塊”字。有些是詞的次序不合習慣。比方他說“媽媽，我不夠着”（他的意思是“媽媽，我夠不着”），就因為不知道“不夠着”不等於“夠不着”。

為什麼能說“兩塊糖”不能說“兩塊貓”？這是習慣。為什麼“不夠着”不等於“夠不着”？這也是習慣。語言是社會的習慣，語法書就是描寫這種習慣的。

第二章 詞類

我們平常說“字”，有两个意思：紙上写的叫做“字”，嘴里說的也叫做“字”。比如說，“這本書每面两千字”，是指紙上写的字。又如說，“那个人講的話字字分明”，是指嘴里說的字。由此可見，字是書写的单位，也是讀音的单位。紙上写的一个字通常代表嘴里說的一个音节。有时候一个单字就表示一个意义，如“人、馬”这两个字，每一个字就是一个意义单位。有时候要两个字或者几个字連在一起才表示一个意义，如“行李、玫瑰、蒲公英、何首烏”。有些字能表示一定的意义，可是要跟別的字連在一起說。比如“英、雄”这两个字都有意义，可是都不单說。只有“英雄、英明、雄壯、雄心”等才能自由运用。語法书里把这种既有一定意义又能自由运用的单位叫做“詞”。一个詞可以是一个字，也可以是两个字或几个字。

一个詞有一个詞的特殊意义。一类詞又有一类詞的共同性質，共同用法。“人、馬、行李、蒲公英”，这四个詞各有各的特殊意义，但都是事物的名称，前头都可以加上数量詞，如“一个人、两匹馬、三件行李、一棵蒲公英”。又如“来、去、告訴、打听”，这四个詞也各有各的特殊意义，但都表示一种动作，前头都可以用“不”字来否定，如“不来、不去、不告訴、不打听”。

我們按性質和用法把詞分为以下各类，每类举一些例，必要时稍加說明。

(一) 名詞——

风、雨、山、河、工人、农民、哥哥、弟弟、报纸、杂志

政治、經濟、文化、思想、問題、階級、行為、原則

中國、北京、莫斯科、馬克思

今天、明天、早晨、中午

上頭、底下、中間、旁邊

“東、西、南、北、上、下、前、後、內、外、里、中、左、右”，這類字往往放在名詞的前後，表示處所或時間。放在名詞前面的如“東城、前門、外國、里屋、上半天、下半天”。放在名詞後面的如“城東、門前、國外、屋裡、桌子上、飯前、飯後”。這類字可以叫做“方位詞”。

許多雙音的動詞，如“調查、研究、指示、報告、批評、教育、訓練”，也是名詞。也有少數單音詞，如“鎖、鋸”等，是名詞，也是動詞。有的名詞帶“兒”，如“雞蛋黃兒、鋼筆尖兒”，“(畫一張)畫兒”，“(點一個)點兒”。有的名詞帶“子”，如“桌子、剪子、矮子、麻子”。有的名詞帶“頭”，如“石頭、木頭、苦頭”。

(二)代詞——

我、你、他、我們、咱們、你們、他們、自己、誰、什麼、這、那、哪、各、每、某

(三)數詞——

一、二、兩、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萬、半、几

(四)量詞——

個、只、把、條、根、張、匹、件、塊

丈、尺、寸、斗、升、斤、兩、亩、分

副、對、雙、套、群、班、種、類

量詞通常用在指示代詞或數詞的後面，名詞的前面，比如“那匹馬，一只眼”。有些名詞也可以是量詞，比如“一壺茶”的“壺”，“兩碗飯”的“碗”。數詞加上量詞可以簡稱“數量詞”，如“一個、兩只”。北京口語的“倆、仨”，是“兩個、三個”的合併，所以一個字就是

一个数量詞。有一类数量詞用在動詞的后面，表示动作的次数，比如說“(睡)一觉、(走)两趟”。

(五)動詞——

来、去、坐、立、飞、走、笑、哭、咳嗽、休息

看、听、写、讀、做、干、打、罵、告訴、遇見

指示、发明、批評、討論

是、象、有、在

許多双音動詞也可以是名詞，比如說“这是一个新发明”，“接受他的批評”，这里“发明、批評”就都是名詞。也有少数单音動詞也是名詞，比如說“犁田、鋤草”，“犁、鋤”是動詞；“一把犁、一把鋤”，“犁、鋤”是名詞。

另有助動詞和次動詞，这两类跟動詞有相近的地方，附在下面。

助動詞——能、会、敢、該、肯、要、可以、必須

助動詞通常用在動詞前面，如“能写能算”，“敢說敢干”。有时候承接上文，也独立使用，如“这也可以”，“他敢嗎？”

次動詞——把、将、从、向、給、对、关于、对于、由于、至于

次動詞通常不做謂語的主要成分，如“把全国的人民組織起来”，光說“把全国的人民”，就不成話。又如光說“至于这个問題”，也不是一句完全的話。但是次動詞也間或作主要謂語，如“那不至于罢”，“这全由于他糊涂”。这时候“至于、由于”就和動詞一样，也可以叫做動詞。

(六)形容詞——

紅、黄、白、黑、大、小、长、短、高、低

厚、薄、深、淺、冷、热、輕、重、寬、窄

酸、甜、苦、辣

英明、偉大、坚强、勇敢、穩当、正确、老实、生动

形容詞是表示事物的性質的，可以放在名詞前面，修飾名詞，如“大風、紅旗、英明領袖、正確理論”。形容詞也都可以作謂語，如“這陣風真大”，“那座山很高”。有時候形容詞加上“了、起來”一類字眼，如“花紅了”，“雨大起來了”，簡直和動詞沒有區別。比較：“花開了”，“雨下起來了”。形容詞這樣用的時候，就可以認為是動詞。

(七)副詞——

并、不、都、才、就、只、再、又、還、很、太、更、最、也許、已經、究竟、漸漸、常常

副詞通常修飾動詞、助動詞、次動詞、形容詞，如“他不來了”，“只能讀，不能寫”，“只把這個問題提出來”，“盡最大的努力”。也可以修飾另外一個副詞，如“并不很大”。

(八)連詞——

和、跟、同、與、及、而、而且、並且、雖然、所以

(九)語助詞——

啊、吧、嗎、嚶、呢、了、的

語助詞是表示語氣的，通常在一句的末了或句中停頓的地方，如“下雨了，怎麼辦呢？”“雨傘嚶，他帶走了。”“他會來的。”

(十)象聲詞——

啊、唉、喂、噫、呀、啾、哼、嗨、砰、嘩啦

除了上面列舉的詞，還有一些字總是附在一個詞的前面或後面。附在前面的叫做“詞頭”，如“第一、第二”的“第”字，“老張、老李”，“老虎、老鼠”的“老”字。附在後面的叫做“詞尾”，如“吃着飯呢”的“着”字，“喫了飯就來”的“了”字。詞尾“的”字不但可以附在單詞後面，如“我的、你的，吃的、用的，紅的、黃的”，也可以附在詞組後面，如“種田的、做工的、剛買來的菜、他送我的書”。

許多詞只屬於一個固定的詞類。比如“工人、農民、問題、性

質”只能是名詞，“看、听、告訴、遇見”只能是動詞，“也、太、漸漸、常常”只能是副詞。但是有時候一個詞可以屬於兩個不同的詞類，應該作為兩個詞看待。上文我們已經提到，“犁、鋤”兩個字可以是名詞（兩種農具的名稱），也可以是動詞（如“犁田、鋤草”）；“批評、指示、報告、發明”可以是動詞，也可以是名詞。又如“小組會、開會”的“會”是名詞；“會客、會朋友”的“會”是動詞。有時候一個詞可以屬於三四個不同的詞類。例如“把門”的“把”，意思是“看守”，是動詞；“把門打開”的“把”是次動詞；“一把刀”的“把”是量詞；“車把”的“把”是名詞。

我們說一個詞可以屬於幾個不同的詞類，是不是說詞無定類呢？不是的。一類詞有一類詞的性質、用法。比方說“開會”的“會”是名詞，因為可以說“開一個會、開這個會”，又可以說“開門、開飯”，可見“會”字是名詞性質。“會客”的“會”是動詞，因為可以說“會着客呢”，“會過客了”，還可以說“送客、迎客”，可見“會”字是動詞性質。並不是說一個“會”字，在“開會”里當名詞用，在“會客”里當動詞用。“開會”的“會”只能是名詞，“會客”的“會”只能是動詞，嚴格地講，並不算是同一個詞。同樣，“把門”的“把”，“把門打開”的“把”，“一把刀”的“把”，“車把”的“把”，也可以看做是四個不同的詞，不必說是一個詞有四種不同的用法。

第三章 句法結構

第一章里說过，“我們說的話，書報上印的文章，句子的數目是無限的，可是句子的格式是有限的”。除了一個詞的句子以外，每個句子都可以分成多少個成分，這些成分相互之間有一定的句法關係，造成一定的句法結構。漢語的主要句法結構有五種：主謂結構，補充結構，動賓結構，偏正結構，並列結構。底下分別討論。

3.1 主謂結構

主語在前，謂語在後，合起來造成“主謂結構”。現在舉一些例子來說明這兩個成分的關係。有些主語對謂語講是“施事”，就是說，謂語所說的行为是從主語發出來的。例如：

她切了一顆大白菜。（趙樹理）

我在街上走了半天。（老舍）

爺兒三個上了小四輪。（袁靜）

武震望望姚長庚，又望望姚志蘭。（楊朔）

有些句子正相反，主語並不是謂語的“施事”，倒是謂語的“受事”，就是說，主語受到謂語所說的行为的影響。例如：

兩個人都受了批評。（袁靜）

黑旋風拿住了。（老舍）

大門鎖了。（曹禺）

有些句子無所謂“施事、受事”，主語只是謂語陳述的對象：

小梅的姥姥家，也不遠，在白洋淀里大楊莊。（袁靜）

我有点頭痛。（曹禺）

這事兒咱們上當了。（袁靜）

以上举的这些例子已經可以說明主語謂語之間有各种各样的关系。就意义講，主語謂語的各种关系固然不同；就語法講，上述各例句中加点的部分一律是主語，不加点的部分一律是謂語。

比較底下两句話，我們就可以看出謂語的性質來：

自行車他騎出去了。

他騎出去的自行車是新的。

除非是回答人家的話，光說“自行車”不象句完整的話，人家就会問你，“自行車怎么样？”一定得加上“他騎出去了”一类話才能讓人滿意。同样，“他騎出去的自行車”也站不住，得加上“是新的”一类話才算完整。“他騎出去了”本身是主謂結構，放在“自行車”后面，作全句的謂語；有了謂語，這句話就站住了。“他騎出去的”加在“自行車”前面，是修飾語，修飾語無論多长都沒有謂語的作用。我們說話为的是說明事情，光說“自行車”或“他騎出去的自行車”都是有头无尾，把听者悬在半空里，总得加上謂語才行。有了一定的实际环境和上下文，單詞也能成句。

主謂結構常常独立使用，成为句子。但是有时候主謂結構并不独立，只作句子的一个成分。例如：

成渝鐵路通車了。

这是独立的主謂結構，就是一个句子。要是說：

成渝鐵路通車充分表示中国人民的力量。

這句話里，“成渝鐵路通車”这个主謂結構就是全句的主語。假如說：

全国人民庆賀成渝鐵路通車。

這句話里，“成渝鐵路通車”这个主謂結構就是賓語。假如說：

成渝鐵路通車那天，重庆、成都、內江等地都开会庆祝。

這句話里，“成渝鐵路通車”这个主謂結構就是修飾語。主謂結構做主語，做賓語，或者做修飾語，都只是句子当中一个成分。

3.2 补充结构

动词或形容词后面可以另外加上动词形容词之类，来表示前一个成分的结果、趋向等等，这一类成分叫做补语，因为它对前一个成分有所说明，有所补充。动词带补语叫“动补结构”，形容词带补语叫“形补结构”，合起来总称“补充结构”。比如说：

你打扫屋子。

你把屋子打扫干净。

第一句光说打扫，究竟打扫得怎么样没有交代；第二句说明了是打扫干净，“干净”就是“打扫”的补语。同样，

他急哭了。

事情办完了。（周立波）

点心预备好了。（曹禺）

“哭”是“急”的补语。“完”是“办”的补语。“好”是“预备”的补语。这些个补语都是表示结果的，叫做结果补语。

还有一种补语是表示趋向的动词，叫做趋向补语。例如“飞来、飞去、走进、走出、亮起来、暗下去”，这里边的“来、去、进、出、起来、下去”都是表示趋向的。

我合了书站起来。（巴金）

两个人到了北屋，坐下来。（袁静）

咱们还是把这箱子搬下去吧？（赵树理）

“起来”是“站”的补语，“下来”是“坐”的补语，“下去”是“搬”的补语。

动补结构可以带宾语。例如：

那个老头子一脚能踢死个牛。（老舍）

“没办法！”我替他补上这一小句。（老舍）

“踢死”是个动补结构，“个牛”是“踢死”的宾语。同样，“这一小句”

是“补上”的宾語。

以上例句里的补語都是紧接在动詞、形容詞后头的。还有一种补充結構是在动詞、形容詞和补語中間加上个“得”字的。例如：

每个架子都摆得穩，准，利落；来回六趟，把院子滿都打到，走得圓，接得紧，身子在一处，而精神貫串到四面八方。(老舍)

“穩，准，利落”是“摆”的补語，中間带个“得”字。“圓”是“走”的补語，“紧”是“接”的补語，中間也都带“得”字。

3.3 动宾結構

动詞后头可以有宾語。例如：

我們必須克服困難，我們必須学会自己不懂的东西。我們必須向一切內行的人們(不管什么人)学經濟工作。(毛泽东)

“困难”是“克服”的宾語，“自己不懂的东西”是“学会”的宾語，“一切內行的人們”是“向”的宾語，“經濟工作”是“学”的宾語。动詞、次动詞加宾語叫做“动宾結構”，有些动詞带宾語，有些不带宾語。带宾語的动詞也不是老带宾語的。比較：

我洗衣裳。 我洗完了。
他去上海了。 他去了。

次动詞平常总带宾語。例如：

我先把我家里的情形說一說。(曹禺)
我对他什么意見也沒有！(袁靜)

有各种不同的动詞，因此动詞跟宾語也有各种不同的关系，第五章里还要討論(§5.2)。

有时候一个动詞可以带两个宾語。例如：

魏大猛！你賠我一个排！(袁靜)
我現在給你一个机会。(曹禺)
他要帮助她学費，叫她上学。(曹禺)

“我、你、她”是賓語，“一个排、一个机会、学費”也是賓語。

以上所举的例，賓語都是名詞(有时候是帶修飾語的名詞)或者代詞。事实上賓語也是名詞、代詞最常見。不过，賓語并不限于名詞、代詞。形容詞也可以做賓語，如：

您准是路上受熱了。(曹禺)

我們不怕困難。

動詞也可以做賓語，如：

現在你們可以不愁穿，不愁吃。(丁西林)

谷菊和曼曼都點着頭，表示贊成。(洪靈菲)

動賓結構也可以做賓語，如：

我贊成討論這個問題。

主謂結構也可以做賓語，如：

我贊成大家討論這個問題。

3.4 偏正結構

偏正結構由修飾語加中心語組成，修飾語放在中心語的前頭。修飾語的功用是限制或描寫中心語。例如：

外面的河漲了水。(曹禺)

這句話的主語“外面的河”是偏正結構，“外面的”是修飾語，“河”是中心語。偏正結構的作用和中心語大致相同。“外面的河漲了水”，“外面的河”作主語；“河漲了水”，“河”作主語。偏正結構里頭，修飾語和中心語兩個成分不平等，而是一偏一正的，所以這種結構叫做偏正結構。所謂偏正，所謂中心，都是就結構說話，並不是說在意義上中心語比修飾語重要。比方“這是誰的鋼筆？”全句意義的重點是“誰的”，不是“鋼筆”，回答可以只說“我的”。

偏正結構里頭修飾語和中心語有各種不同的關係。拿名詞前頭的修飾語來說，有的是領屬性質，比如說：

我的衣服。

人民的力量最大，人民的智慧无穷。

有的是限制性質，比如說：

資產階級剝削工人，地主階級剝削農民。

有的是描写性質，比如說：

以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的中国共产党人，相信自己的事业是完全合乎正义的……（毛泽东）

限制性質的修飾語有區別作用。“資產階級”不同于“工人階級”，也不同于“地主階級”。描写性質的修飾語沒有區別作用。“中国共产党人”都是“以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的”，再沒有別的中国共产党人。領屬性質的修飾語一般都有區別作用，但是間或也有沒有區別作用的。例如：

嘿，我的大叔，快着点吧，寒气都鑽进来了。（梅阡）

動詞形容詞前頭的修飾語，例如：

中国人民应当加倍努力，为完成自己的神聖任务而奋斗。（毛泽东）

所有这些，都是异常清楚、异常确定和毫不含糊的。（毛泽东）

“加倍”表示“努力”的程度，“异常”表示“清楚、确定”的程度。“毫不含糊”的“毫不”否定“含糊”，是說一点也不含糊。又如：“满腔热情地、勤勤恳恳地并适合情况地去帮助本地干部”，“满腔热情地、勤勤恳恳地、适合情况地”表示帮助的方式，表示怎么样去帮助本地干部。

名詞前頭的修飾語可以是名詞，如“学习政治理論”，“保卫世界和平”，“打倒战争販子”。也可以是代詞，如“我們学校造新房子了”，“他哥哥是志願軍”。也可以是動詞，如“解放战争”，“建設事业”，“剝削階級”，“侵略陣营”。也可以是動賓結構，如“請假制度”，“抗日战争”。也可以是主謂結構，如“你提到我們卖家具的事么？”（曹禺）

動詞前頭的修飾語最普通的是副詞，如“他常常來，叫他不要再來，他又來了。”但是也不限於副詞，如“全心全意為人民服務”，“你這回出來，跟家裡沒有商量”（袁靜）。

形容詞前頭的修飾語大都是副詞，如“很大、頂高、最長、極重、不穩當、不很穩當、最穩當”。

還有一種修飾語，如“大體上說，他是個好人”，“認真說，他可有點兒糊塗”。其中“大體上說”修飾“他是個好人”，“認真說”修飾“他可有點兒糊塗”。注意“幸而他來了”跟“他幸而來了”意思不全一樣，比如說：

幸而他來了，要不然我們要迷路的。

他幸而來了，要不然他一個人要迷路的。

“幸而他來了”的“幸而”修飾“他來了”，“他幸而來了”的“幸而”只修飾“來了”。

3.5 並列結構

偏正結構的成分有偏有正，如“大砲”，“大”是修飾語，“砲”是中心語。並列結構的成分是平等的，如“槍砲”的“槍”跟“砲”兩個成分是並列的。

並列結構可以做句子的各種成分。

長江、黃河是我國最大的河流。

“長江、黃河”是並列結構，當主語用。

土改了，他家分到二十畝地、一條牛、四間房子。

“二十畝地、一條牛、四間房子”是並列結構，當賓語用。

魯迅是在文化戰線上，代表全民族的大多數，向着敵人沖鋒陷陣的最正確、最勇敢、最堅決、最忠實、最熱忱的空前的民族英雄。（毛澤東）

“最正确、最勇敢、最坚决、最忠实、最热忱”是并列结构，做“空前的民族英雄”的修饰语。

人类的智慧能够征服自然，改变自然。

“征服自然，改变自然”是两个动宾结构并列。

我們必須重視並且办好小学教育。

“重視並且办好”是并列的动词结构，“並且”是连词。

一句话里头可以有好些个并列结构：

并不奇怪，这不过是大狗小狗飽狗餓狗之間的一点特别有趣的爭斗，一个不大不小的缺口，一种又痒又痛的矛盾。（毛泽东）（这，指国民党反动派内部的爭斗——引者）

这句话里头，“大狗小狗、飽狗餓狗”八个字是由两个并列结构组成的并列结构，我們可以加几个字来说明它的结构，“大狗和小狗，或者飽狗和餓狗”。“之間的”以下是由三个成分组成的并列结构，分别拿数量词“一点、一个、一种”起头兒。“不大不小”和“又痒又痛”也都是并列结构。

粉碎了敌人的陰謀和幻想，扩大并巩固了根据地。（盧耀武）

全句是由两个并列的动宾结构组成的。其中“陰謀和幻想”是两个名词并列，“扩大并巩固”是两个动词并列，“和”字“并”字是连词。注意“和”字连接两个名词，“并”字连接两个动词。

从上头的例子可以看出，并列结构的成分之間可以有连词，也可以沒有连词。成分跟成分之間講究字数匀整，有时还拿相同的字眼起头或收尾。所以一句话里即使有好些層并列结构，解釋起来好象費事，看起来、念起来却并不覺得沉悶，反而覺得生动有趣。

3.6 分析句子的方法

从上文所說就可以看出我們語言构造的特点。一个结构套着另外一个，或是这个结构跟那个并列，并不需要很多結合的成分，

合榫的地方都是天衣无縫的。并列結構可以由两个以上的成分組成，其他四种結構是由两个成分組成的。这就規定了分析句子的步驟：对并列結構采取“多分法”，其他四种結構用“二分法”。我們举几个例子來說明。

东方紅，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

这句话由三个并列的主謂結構組成，得先把它分成三部分，然后一个一个的分析。这是并列結構多分法的例子。

帝国主义的侵略打破了中国人学西方的迷梦。（毛泽东）

这句话可以先分析成主語謂語两部分，主語是“帝国主义的侵略”，謂語是“打破了中国人学西方的迷梦”。主語是偏正結構，“帝国主义的”是修飾語，“侵略”是中心語。謂語是动宾結構，“打破了”是动补結構，“中国人学西方的迷梦”是偏正結構当宾語用。这是二分法的例子。

第四章 句子的基本类型

句子是說話的單位。只要单独站得住，能够向对方傳達一定意思的話，不論長短，都是一個句子。比方說有人打門，你問，“誰？”來人回答，“我”。“誰？”是一個句子，“我”也是一個句子。假定主人和客人談話，主人說，“你抽煙嗎？”客人說，“抽”。客人點上煙了，問主人，“你去不去看電影？”主人回答，“去”。主客的对話，“你抽煙嗎？”“你去不去看電影？”是兩個句子；“抽”、“去”也是兩個句子。說話、作文都有一定的實際環境和上下文。在一定條件之下，一個字就能傳達一定的意思，所以即使是一個字，也是句子。上頭舉的例子，“誰”、“我”、“抽”、“去”都是一個字的句子，都是單詞句。單詞句通常只是對話時用。“你抽煙嗎？”“你去不去看電影？”都是獨立的主謂結構做句子。有些句子可以沒有主語。前面說過，主語有的是謂語的施事，有的是謂語的受事，有的只是謂語陳述的對象。概括地說，主語可以說是陳述的對象。謂語跟主語對待，是陳述的話。說話、作文只要對方能够从實際環境和上下文了解陳述的對象是什麼，就可以沒有主語。

沒有主語的句子有四种情形。

一是實際環境不需要一定把主語說出來。當面說話，“你、我”一類字眼常常不用。比方有兩個人見面，甲問，“幾時來的？”乙答，“剛下火車”。不必一定要說“你幾時來的？”“我剛下火車。”命令請求也是這一類，例如“進來吧，請坐！”書信日記裏頭的話也常常沒有主語。日記上寫着，“收到張三來信，非常高興。”信上寫着，“收到來信，非常高興。”照例不用“我”字。

二是主語見于上下文，不必重復。例如：

于福的娘早死了，只有个爹。(赵树理)

“只有个爹”的主語是“于福”，可是“只有”前头不必再提“于福”，連“他”字也可以不用。

也不看天上雁兒飞，也不听水鴨水鷄兒叫，大水心里結記着楊小梅。

(袁靜)

“也不看天上雁兒飞，也不听水鴨水鷄兒叫”，主語是下文的“大水”。

三是主語泛指，也就不必說出。例如：

不登高山，不見平地。

沒有調查就沒有发言权。(毛泽东)

沒有丰富的生活，就沒有丰富的語言。(老舍)

四是日常用語，往往沒有主語。例如：

下雨了。 刮风了。 出太阳了。

可以的。 好极了。 沒有問題。

这些話有时也可以有主語。例如“下雨了”可以說“天下雨了”，“好极了”也可以說“这好极了”。

单詞句是不必分析也是不能分析的。无主句分析的手續跟謂語的分析手續一样，因此我們可以拿主語謂語齐备的句子(简称主謂句)做句子的代表来分析。

几个在意思上有关系的句子，可以联接起来造成复合句。例如：

节气交了立冬，鴨綠江上見了霜。(楊朔)

这个复合句的成分，“节气交了立冬”和“鴨綠江上見了霜”都是分句。复合句的分句之間，有各种不同的关系，下文还要討論的。

总起来說，無論是一个字或几个字，無論是什么結構，只要独立說起来成話，就是句子。說什么結構是就內部構造說的，可以独立，可以不独立。一个結構要是包含在别的結構里头，無論多长多

复杂，都不是句子。

拿謂語的性質做标准，句子可以分成四种。比如說：

今天十月一日，天气很好，我們上街遊行。天安門人多极了。

“今天十月一日”是“体詞謂語句”，“天气很好”是“形容詞謂語句”，“我們上街遊行”是“動詞謂語句”。“天安門人多极了”的主語是“天安門”，謂語是“人多极了”。“人多极了”本身是主謂結構，所以“天安門人多极了”是“主謂謂語句”。以下分別討論这四种句法。

4.1 体詞謂語句

体詞是名詞、代詞(一部分)、数詞、量詞的总称。这些詞彼此互相結合(如“十月一日、这个、那个”)，或者前头带有修飾語(如“大雨、小雨、晴天、阴天”)，这样組成的体詞結構，都可以簡称为体詞。

拿体詞做謂語的句子，叫做体詞謂語句。(并不是所有的体詞都能单独做謂語。)体詞謂語句平常总不太长，口語里用得比較多。有时候可以加上動詞(多半是“是”字)，改成動詞謂語句。有些句子不能改，有些改了意思跟原句不同。現在分四組举例說明。

(甲)主語是屬於謂語那一类的。其中最常見的是表示日子、天气、籍貫之类。如：

今天星期几？ 今天星期三。 今天国庆日。

昨天阴天，今天晴天。

你哪里人？ 我浙江人。

你个傻东西！(老舍)

这些句子有三点可以注意。第一，这些句子当中可以加“是”字，改成動詞謂語句。如“今天是星期几？”“今天是星期三。”注意“是”字

輕讀。要是重讀，就是加重語氣，跟沒有“是”字意思不全一樣了。其次，否定句用“不是”，如“今天不是星期四”。第三，不能根據以上兩點，說這類句子省略一個“是”字。事實上，加“是”字的時候比較少。這種體詞謂語句也常常跟別種句子並列，如：

前天下雨(動詞謂語句)，昨天阴天(體詞謂語句)，今天晴了(形容詞謂語句)。

(乙) 謂語是帶數詞的體詞結構。例如：

我十五，你十幾？(曹禺)

他五十公斤。

數詞前頭可以帶修飾語，如：

他剛剛五十公斤。

我已經快三十了，你纔十八。(曹禺)

這類體詞謂語句也有跟動詞謂語句並列的，如：

有名兒胡同三千六，沒名兒胡同賽牛毛。

“賽牛毛”是動賓結構，“三千六”靠着“賽牛毛”的襯托，意思更加顯豁。

還有主語謂語都含有數詞的。例如：

一年三百六十五天。

三百六十五天一年。

這兩句的主語跟謂語相當，位置可以互換。當中可以加“是”字。

一毛錢三斤白菜。

三斤白菜一毛錢。

這類說價錢的句子，主語謂語也可以互換。當中可以加上“買、賣”等字眼，改成動詞句。如“一毛錢買三斤白菜”，“三斤白菜賣一毛錢”。

(丙) 謂語是主語的一個部分，提出來表示主語的特性的。例如：

那个人黃頭髮。

這張桌子三條腿。

錢五！你好大膽子！（老舍）

有時候這類謂語也跟別種謂語並列：

王三勝，大個子，一臉橫肉，努着對大黑眼珠，看着四圍。（老舍）

“大個子”，“一臉橫肉”都是體詞謂語，“努着對大黑眼珠”，“看着四圍”都是動詞謂語。

（丁）謂語的末了有“的”字。例如：

我昨天到的。

你從哪裏來的？

“我昨天到”，“你從哪裏來？”都是動詞謂語句。在句尾加上“的”字，謂語就變成體詞結構，全句就成了體詞謂語句。這兩個句子里頭有動詞，看起來好像不是體詞謂語句。實際上這兩句同上述甲組一樣，主語是屬於謂語那一類的，所以也都可以加“是”字。比較：

你哪裏人？

我浙江人。

你從哪裏來的？

我從浙江來的。

你是哪裏人？

我是浙江人。

你是從哪裏來的？

我是從浙江來的。

4.2 形容詞謂語句

形容詞是表示事物的性質的，可以作修飾語，如“好辦法，乾淨衣服，寬綽的院子”。也可以作謂語，如：

這個辦法好。

他的衣服乾淨。

我們的院子寬綽。

這些句子叫做形容詞謂語句。

一般地說，性質總不是絕對的，而是相對的、比較的。形容詞

謂語句常常包含比較的意思。形容詞雖然可以獨立做謂語，實際上這種句法比較少見。“這個辦法好”，這句話有比較的意味，隱含那個辦法不好或者沒有這個好。別人問：“這個辦法好不好？”或者“這個辦法好嗎？”我們回答：“這個辦法好”。好不好之間有個選擇，選擇就包含比較的意味在內。“他的衣服干淨”，“我們的院子寬綽”，這兩句話也多少有點對比的意思。要是在句子頭上加上“還是”，說“還是這個辦法好”，“還是”是說“別的办法不如……”的意思。

有時候，形容詞前頭帶表示程度的副詞。

酒味很純正。（魯迅）

夜更深，天更黑了。（杜鵬程）

你這個人太驕傲，太倔強。（曹禺）

北京的秋天最長，也最好。（楊朔）

天已放晴，雨後的空氣格外新鮮。

有時候帶否定副詞：

他的責任不輕呢！（老舍）

說說不要緊。（老舍）

比較下列兩組例句，可以認識形容詞謂語句的特性。

甲

志願軍勇敢。

他老實。

這個梨酸。

這張桌子大。

乙

志願軍是勇敢的。

他是老實的。

這個梨是酸的。

這張桌子是大的。

這兩組句子，字面和意思好象都差不多。其實這兩組句子的結構不同。意思也不全一樣。甲組是形容詞謂語句，說的是性質。甲組加上“是……的”，就變成乙組，是動詞謂語句，說的是類別。上頭說過，動詞謂語加“的”字變成體詞結構。同樣，這裡形容詞加

“的”字也变成体詞結構，“勇敢的、老实的、酸的、大的”在这里都是类名。

4.3 动詞謂語句

动詞单独作謂語，或者前头加修飾語，后头加补語、宾語，全是动詞謂語句。例如底下一段話，全是动詞謂語句。

庆祝公社成立大会虽然在下午三点鐘才开始，可是不少参加庆祝大会的队伍，从清晨六点鐘就从各乡陸續出发了。在通向会場的綿延一二十里的路上，《社会主义好》的歌声响彻田野，……人們把紅旗举得更高，从四面八方，从各个角落，漫山蓋野地涌向会场。
(报)

动詞虽然大部分是表示动作的，可并不都是表示动作的。最常用的“有、在、是、象”等动詞就不表示什么动作。例如：

外边有一片水。(曹禺)

你母亲在楼上。(曹禺)

无錫是个好地方。(曹禺)

紅軍象一个火爐，俘虜兵过来馬上就熔化了。(毛泽东)

动詞謂語句可以接連用几个动詞(包括次动詞)。例如：

我回轉身子点点头。(叶聖陶)

陈大姐急忙扶新娘进新房去。(袁靜)

你到書房把信替他拿来。(曹禺)

尤老二把灰嗶嘰袍脫了。(老舍)

她又被人救活了。(曹禺)

动詞謂語句很多，这里只举些例子，下文还要分别讨论。

4.4 主謂謂語句

主謂結構不单可以做主語、宾語、修飾語，也可以作謂語。比

方說，“我們的敵人眼光短淺”(毛澤東)，“我們的敵人”是全句的主語；“眼光短淺”是全句的謂語，其中“眼光”是主語，“短淺”是謂語。

主謂謂語句有三類。

甲類主謂謂語中的主語和全句的主語有關係。例如：

張排副以前的確體格挺棒。(矯福純)

這馬眼瞎？我看你才眼瞎呢。(周立波)

逼問幾次，小朱還嘴硬，死不承認。(楊朔)

吳天寶人小，器量可大。(楊朔)

一位姓王的，年紀不大，筆底下可高。(老舍)

“張排副體格挺棒”跟“張排副的體格挺棒”，這兩句話意思差不多，可是結構不同。“張排副體格挺棒”，“張排副”是主語，“體格挺棒”是謂語。“張排副的體格挺棒”，“張排副的體格”是主語，“挺棒”是謂語。如果在主語謂語之間加上修飾語“以前的確”，“張排副體格挺棒”可以說成“張排副以前的確體格挺棒”，但是“張排副的體格挺棒”就只能說成“張排副的體格以前的確挺棒”。可見這兩句的結構是不同的。

乙類主謂謂語句全句的主語在意義上是主謂謂語的受事。例如：

同志們，送給你們的兩個模範鄉的小冊子，你們大概看到了吧。(毛澤東)

窗戶誰叫打開的？(曹禺)

她的東西，我可以派人給送去。(曹禺)

大家選舉我當委員，我就得為大家出力。好人，我幫忙；坏人，我鬥爭。(老舍)

上列例句的共同特點是先把討論的對象提出來，作全句的主語，再用主謂謂語來說明。

丙類主謂謂語當中常常有“也”字、“都”字，其中的主語對謂語

講是受事。例如：

我相信你，你什么都懂，什么都知道。（丁西林）

我上海也到過，天津也到過，幾個大商埠都到過。

可是有時候也不帶“也”字“都”字：

你這人一點道理不講，我沒有這許多工夫來和你爭論。（丁西林）

乙丙兩類主謂謂語句，有些句子可以解釋成賓語倒裝。比方說：

這位老人家我也認得。（袁靜）

我飯也吃過了，水也喝過了，就談個事兒。（袁靜）

依照本書的分析，“這位老人家我也認得”，“我飯也吃過了，水也喝過了”都是主謂謂語句。依照倒裝說，“這位老人家”是“認得”的賓語，“飯”是“吃”的賓語，“水”是“喝”的賓語。倒裝說的主要困難在於好些“倒裝”的賓語不能“順裝”。比如有些句子，動詞之後已帶賓語或准賓語，不能兼管倒裝的賓語。例如：

後半場，中鋒換了人。

這點兒東西，我藏了好些天。（袁靜）

“中鋒換了”還可以說成“換了中鋒”，“中鋒換了人”既不能說成“換了人中鋒”，也不能說成“換了中鋒人”。同樣，“這點兒東西，我藏了好些天”既不能說成“我藏了好些天這點兒東西”，也不能說成“我藏了這點兒東西好些天”。又比如有些句子，雖然有動詞，可是管不着“倒裝賓語”。例如：

這事兒我們也沒有辦法！（袁靜）

這事兒咱們上當了！（袁靜）

這兩句沒有法子說成“我們也沒有辦法這事兒”，“咱們上當這事兒了”。又比如帶“得”字的動補結構做謂語，例如：

你看這事兒我辦得怎麼樣？（袁靜）

不能說成“你看我辦得這事兒怎麼樣？”如果說成“你看我辦這事兒辦得怎麼樣？”，句法變了（多了一個“辦”字）。如果說成“你看我辦

这事儿怎么样？”，不但句法变了(少了个“得”字)，連意思也变了(不是問这事儿办得好不好，而是問我办这事儿是不是合适)。

上面所說的丙类主謂謂語句就常有这种情形。如果把所謂“倒装宾語”挪到动詞后头去，意思就整个兒变了。例如“你什么都懂，你什么都知道”，如果說成“你都懂什么，你都知什么”，就变成反問語气，意思是你什么都不懂，你什么都不知道，跟原句的意思正相反。又如“我一点兒办法也沒有”，如果說成“我也沒有一点兒办法”，意思就是不但你沒有办法，我也沒有办法。

再从另一方面說，倒装說分別主語宾語，完全依賴施受关系。有时候动詞是两面性的，施事受事不好分，倒装不倒装很难断定。例如：

田英尽腰痛，……腰都直不起。(袁靜)

張金龙臉色就变了。(袁靜)

究竟是人直不起腰，还是腰直不起呢？是人变了臉色，还是臉色自个兒变了呢？都很难断定。又如：“不下雨了”，“雨不下了”，“雨”是施事还是受事？“要变天了”，“天要变了”，“天”是施事还是受事？也不容易决定。拿位置作标准定主語宾語就沒有这种問題。“直起腰来”，“腰”是宾語。“腰都直不起”，“腰”是主語。“雨不下了”、“天要变了”，“雨”和“天”是主語。“不下雨了”、“要变天了”，“雨”和“天”是宾語。

以上拿句子中謂語的性質做标准，把句子分成体詞謂語句、形容詞謂語句、动詞謂語句、主謂謂語句。句子的种类也可以拿別的标准来分。拿句子的成分做标准，句子可以分成单詞句、无主句、主謂句、复合句，本章头上已經提过。假如拿句子的用处做标准，句子可以分成陈述、命令、疑問等类，比方說，“今天下午两点鐘开会”是陈述句，“最好准时来，不要迟到”是命令句，“你下午有工夫

嗎？”是疑問句。有時候需要這樣按用途分類，不過這種分類不能表現結構上的不同。

第五章 主語、賓語

主語和賓語是句子中的两个成分。主語是对謂語說的，賓語是对動詞說的。例如：

他(魯迅)爱护青年,青年也爱护他。(許寿裳)

第一分句里,“他”是主語,“爱护青年”是謂語。第二分句里,“青年”是主語,“也爱护他”是謂語。这两句的動詞都是“爱护”,第一分句的賓語是“青年”,第二分句的賓語是“他”。一般地講,在現代漢語里,主語总是在謂語的前边,賓語总是在動詞的后边。由意义上看,主語跟謂語有各种不同的关系,賓語跟動詞也有各种不同的关系。底下分开來說。

5.1 主語

主語对謂語講,有时候是“施事”,有时候是“受事”,有时候既不是“施事”,也不是“受事”,只是謂語陈述的对象。有些句子的主語是“施事”,就是說,在意义上主語是主动者,謂語中所說的行为是从主語发出来的。例如:

中国人民站起来了。

我們要建立一个新中国。(毛泽东)

这类句子的主語最容易明白,不必多加解釋。

有些句子的主語是“受事”,就是說,在意义上主語是被动者,是受謂語中所說的行为的影响的。最显著的是謂語中有“被、受、給、叫”一类表示被动的字眼。例如:

一切帝国主义、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都将被他們葬入墳墓。

一切革命的党派、革命的同志,都将在他們面前受他們的檢驗而

决定夺取。(毛泽东)

我常是被質問，被考驗，并且被命复述当时的言語。(魯迅)

大水給裹在破被子里，抬上小船。(袁靜)

为什么一个活人叫他拴住?(赵树理)

但是最常見的是謂語中並沒有这类表示被动的字眼，而主語在意义上却是受事。比方說，“这个問題已經解决，一切工作都做完了。”“問題”是人解决的，“工作”是人做完的，意义上都是受事，語法上都是主語。这类句子有几点值得注意。先从主語方面看。第一，主語多半是确定的，是已經提过或者已經知道的。例如：

我这些话，說得农民都笑起来。(毛泽东)

这笔帳以后再跟他們算。(袁靜)

三麻子那个人你还不知道?(袁靜)

那边崗楼燒了沒有?(袁靜)

这几句的主語都带有确定指示詞“这”或者“那”。有时候也用其他有限制性的修飾語来确定。例如：

你的苗也給你鋤出来了。(赵树理)

中国的事情是一定要由中国的大多数人作主，資產階級一个階級来包办政治，是断乎不許可的。(毛泽东)

大土豪、大劣紳、大軍閥、大官僚、大买办們的主意早就打定了。
(毛泽东)(主意，指卖国当亡国奴——引者)

其余各人吃亏的事，只要各个人提出，該怎么办就怎么办。(赵树理)

有时候主語是承上說的，不带任何修飾語也是确定的。例如：

那次敌人占了斜柳村，就修崗楼。楼修起了，飯野小队长和郭三麻子，带着鬼子和伪軍，駐在那兒。(袁靜)

他們三个走进村公所，民事主任才写过信，墨盒还没有蓋上。民事主任看見他們这几个人在一塊就沒有好气，撇开艾艾和小晚，专对燕燕說：“回去吧！信已經交給你媽了！”(赵树理)

“楼修起了”的“楼”指上句的崗楼，“信已經交給你媽了”的“信”指

剛才写过的信，都是确定的东西。

第二，主語有时候是周徧性的，表示“無論什么”，或者“一切”，謂語中常常有“都、也”一类副詞。例如：

你要有心，什么也好办！（老舍）

什么东西都把它掏出来。（袁靜）

凡是敢說敢干的，差不多都收进来了。（赵树理）

“什么”是說“無論什么”。“凡是敢說敢干的”是說“一切敢說敢干的人”。

再从謂語方面看。主語是受事的句子，謂語往往不单是一个单独的動詞，動詞的前后多半有别的成分。例如：

文艺批評应该发展，过去在这方面工作做得很不够，同志們指出这一点是对的。（毛泽东）

統一战綫必須坚持下去；只有坚持統一战綫，才能坚持战争；只有坚持統一战綫和坚持战争，才能有最后胜利。（毛泽东）

因为公开的敌人，公开的民族破坏分子，容易識別，也容易处置；暗藏敌人，暗藏的民族破坏分子，就不容易識別，也就不容易处置。（毛泽东）

穷家难捨，热土难离。（袁靜）

大水坐在炕沿上，头也不抬，話也不說。（袁靜）

祥子的車卖了。（老舍）

三仙姑也暗暗猜透人家的心事，衣服穿得更新鮮，头髮梳得更光滑，首飾擦得更明，宮粉搽得更勻。（赵树理）

两个斗争会开过以后，事情包也包不住了。（赵树理）

这些句子里头，有的是動詞前面有助動詞、副詞或别的修飾語，如“文艺批評应该发展”。有的動詞后面带“了”字，如“祥子的車卖了”。有的是動詞后面有补語，如“衣服穿得更新鮮，头髮梳得更光滑”，“事情包也包不住了”。有的是動詞的前后都有别的成分，如“統一战綫必須坚持下去”。要是謂語光用一个单独的動詞，說成

“文艺批評发展”或“衣服穿、头髮梳”，就不象一句完整的话。

主語是受事的句子，謂語也可以是动宾結構，就是动詞后边有宾語。例如：

选举权，只給人民，不給反动派。（毛泽东）

喜富的村长撤差了。（赵树理）

肩膀上也中了两顆子彈。（袁靜）

在阶级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级地位中生活，各种思想无不打上阶级的烙印。（毛泽东）

也可以是主謂結構，就是謂語本身又可以分成主語謂語两部分。

例如：

大家的事情大家办。

不上几个月工夫，老槐树底的日子他就过不慣了。（赵树理）

制錢虽說不兴了，罗汉錢可是誰也不出手的。（赵树理）

他什么心眼兒，什么脾性兒，我早就摸得熟透透的啦。（袁靜）

那半个[饽饽]一人挟一小塊兒，分着吃了。（袁靜）

有时候受事的主語可以有很复杂的謂語，如：

他的新快板一念出来，东头的年輕人不用一天就都傳遍了，可是想傳到西头就不十分容易。（赵树理）

“一念出来”是动补結構，底下是两个主謂結構。

总起来說，主語是受事的句子有这样两个特点：

第一，主語往往是确定的或者周徧性的。

第二，謂語往往不只是一个单独的动詞，动詞前后常有别的成分。

主語是受事的句子，这两个特点并不一定同时具备，有时候只有一个就行。比方說，“这个要，那个不要”。“这个要”的謂語只有一个单独的动詞“要”字，与第二条不合，但是主語“这个”是确定的，合乎第一条。再比方說，“一件衣服可以穿三年”。主語“一件衣服”不是确定的，也不是周徧性的，与第一条不合，但是謂語并不

是一个单独的动词，合乎第二条。古代汉语有“鳥尽弓藏，兔死狗烹”这类句法，现代汉语里很少见。

主语是受事的句子，主语有时候可以挪到动词的后面做宾语。比如说，“这个问题必须解决”，也可以说，“必须解决这个问题”，意思没有多大差别，不过由主谓结构变成动宾结构。有时候这样挪动一下，意思大不相同。比如说，“冬天的衣服全都穿上了”，是说所有冬天的衣服全穿上了。假定说，“全都穿上了冬天的衣服”，那就是说大家都穿上冬天的衣服了。有时候主语是受事的句子根本不能这么挪动。例如：

我们现在的困难，有的已经渡过，有的快要渡过。（毛泽东）

不能改成“已经渡过有的，快要渡过有的”，因为“有的”这个代词只能做主语，不能做宾语，所以不能放在宾语的位置上。可见这类句子并不是倒装句，只是主语在意义上是受事罢了。

以上说的是主语在意义上是谓语的受事。还有一些句子的主语既不是施事，也不是受事，就是说，主语在意义上既不是主动者，也不是被动者，只是谓语陈述的对象。这类句子可以从谓语的性質方面来观察。第一是体词谓语句，句子里没有动词，主语当然无所谓施事或受事。例如：

刘广聚，假大头。（赵树理）

小芹那年才九岁。（赵树理）

第二是形容词谓语句，主语是描写的对象，也无所谓施事或受事。例如：

他的枪法好。

你的胆子大。

这一年的清明，分外寒冷。（鲁迅）

胶鞋底鞋夏天特别热，冬天又凉又湿。（萧红）

第三，动词谓语句的动词如果不表示动作，主语自然也无所谓施事

或受事。例如：

誰是我們的敵人？誰是我們的朋友？這個問題是革命的首要問題。

（毛澤東）

文藝批評有兩個標準，一個是政治標準，一個是藝術標準。（毛澤東）

舊曆的年底畢竟是象年底。（魯迅）

二加二等於四。

第四，動詞謂語句的動詞雖然表示動作，但是表示的動作既不是從主語發出來的，也不是主語所承受的，所以主語也無所謂施事或受事。例如：

北屋東屋都點着燈。

城頭上飄揚着鮮亮的紅旗。（袁靜）

大字筆寫大字，小字筆寫小字。

王冕七歲上死了父親。

第五，一部分主謂謂語的句子，全句的主語只是提示性質。例如：

中國不但人民需要民主主義，軍隊也需要民主主義。（毛澤東）

這事兒我們也沒有辦法。（袁靜）

那個事情我不怪他。

這些句子只是把主語提出來做討論的對象，也是無所謂施事或受事的。

5.2 賓語

賓語是對動詞說的。有各種不同的動詞，因此動詞跟賓語也有各種不同的關係。有的賓語是動詞行為的受事。例如：

我們要破壞帝國主義，要破壞封建主義。（毛澤東）

只有破壞舊的腐朽的東西，才能建設新的健全的東西。（毛澤東）

有的賓語是表示處所的。例如：

縣上的訓練班在一所大宅院里。（袁靜）

他倆過了潞河，到了河西村。（袁靜）

有的宾語表示存在的事物。例如：

閩家山有个李有才，外号叫“气不死”。（赵树理）

公所的房子都漏了，炕上地上尽是水。（袁靜）

有的宾語表示主語的类别。例如：

我們是国际主义者，我們又是爱国主义者，我們的口号是为保卫祖国反对侵略者而战。（毛泽东）

在“五四”以后，中国的新文化，却是新民主主义性质的文化，属于世界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的文化革命的一部分。（毛泽东）

有时候宾語是由动詞行为产生的結果。例如：

眉头骨上打了老大一个青疙瘩。（袁靜）

“打”的是“眉头骨上”，“打”的結果起了“老大一个青疙瘩”。“墙上挖个窟窿，地上打个洞兒”，宾語都是动詞行为产生的結果。有时候宾語是动詞行为引起的結果。例如：

收的紅薯已經卖了一百多万元。

“卖”的是“紅薯”，“卖”的結果得了“一百多万元”。表示結果的宾語并不限于叙述已成事实的句子。我們也可以說：

收的紅薯可以卖一百多万元。

意思是“收的紅薯”如果卖出去，可以得“一百多万元”。“一百多万元”是預期的結果。跟这种句法相近的，如：

一頓飯吃了三毛錢。

一頓飯要吃三毛錢。

第一句是說“吃了一頓飯，花了三毛錢”。第二句是說“吃一頓飯要花三毛錢”。“三毛錢”都是“吃”所引起的費用，也是一种表示結果的宾語。

这一类动宾結構最足以表示汉語的簡練、經濟。

有时候宾語好象是动詞行为的施事。表示存在、出現或者消失的句子常常是这样。例如：

那里有两張大桌子，桌旁坐着几个人。（魯迅）

黑影里站着四五个人。(赵树理)

远远的来了一大串黑影兒。(袁靜)

敌人的后面,东边也响了槍,西边也响了槍。(袁靜)

窗窟窿口斜斜的照进来一溜亮光。(袁靜)

他們村里走了一个人。

自此以后,人家死了人,敬神、做道場、送大王灯的,就很少了。(毛泽东)

这类彷彿施事的宾語大都是不确定的。“黑影里站着四五个人”等于說“黑影里有四五个人站着”。这“四五个人”是誰还不知道。再举两个比較明显的例子:

远远的来了一个人,走近了才認得是小福。(赵树理)

起初还不知道来的是誰,所以說“远远的来了一个人”,等“走近了,才認得是小福”。

远远看見大黑、三个民兵已都回来了,还来了区上一个助理員,一个交通員。(赵树理)

“大黑、三个民兵”都是上文已經提过的,是确定的,所以說“大黑、三个民兵已都回来了”。“区上一个助理員、一个交通員”是上文沒有提过的,是不确定的,所以說“还来了区上一个助理員,一个交通員”。前面講主語的时候說过,受事的主語大都是确定的,現在又知道施事的宾語大都是不确定的。說“茶拿来”和說“拿茶来”不完全相同。“茶拿来”的“茶”是預备好的茶,是确定的。“拿茶来”的“茶”不一定是預备好的茶,是不确定的。說“人来了”,指已經提到或者已經知道的人,也是确定的。說“来人了”,只是表示“有人来了”,不一定知道是誰,是不确定的。

另外还有一种宾語类似施事的句子。例如:

这一鍋飯能吃三十个人。

意思是“这一鍋飯够三十个人吃”。这句话的否定式是:

这一鍋飯吃不了三十个人。

意思是“这一鍋飯不够三十个人吃”，是說飯少了。如果說，“三十个人吃不了这一鍋飯”，那就是說飯太多了。所以“这一鍋飯可以吃三十个人”或“这一鍋飯吃不了三十个人”这类句子也并不是倒装句，也只是宾語在意义上好象是施事罢了。

前面說过，有各种不同的动詞，因此动詞跟宾語也有各种不同的关系。其实就是同一个动詞也常带各种关系不同的宾語。比如，“写文章、写黑板、写魏碑”，“写”字跟这三个宾語的关系都不一样。“写文章”是写出来才成为文章，“写黑板”是在黑板上写，“写魏碑”是摹倣魏碑写字。“吃飯”是把飯吃下去，“吃大碗”是用大碗吃，“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是依賴山水为生。“糊窗戶”是把窗戶糊起来，“糊紙”是用紙糊上去。“洗衣裳”是把衣裳放在水里洗，“洗凉水、洗热水”是用凉水，用热水洗澡。“夏天在海岸上吹风”是讓风吹。“冬天在山坡上曬太阳”是讓太阳曬。“跑街、跑路”是在街上、在路上跑。“跑公事、跑买卖”是为公事、为买卖奔跑。“下山、下楼、下車”是从山上、从楼上、从車上下来，是离开那个地方。“下水、下田、下乡”是往水里、往田里、往乡里去，是走向那个地方。“下命令”是发下命令，“下决心”是立下决心。就是同一个动宾結構，动詞跟宾語也有时候可以表示两种不同的关系。“下船”普通是說从船上下来，可是也間或指往船上去，等于說“上船”。“借錢”可以是借出去錢，也可以是借进来錢。

有的动詞是两面性的，主語跟宾語可以互換，意思上沒有大差別。“一个大餅夹一根油条”也可以說“一根油条夹一个大餅”。“三四个人盖一条被子”（袁靜）和“一条被子盖三四个人”意思也差不多。

最后我們再从宾語和主語的关系上提出几点討論一下。前面已經說过，有的宾語是主語的类别，比如说，“各国人民是我們的朋友”。有时候宾語是复指主語的代詞。例如：

过去的事不要提它吧。(赵树理)

一切危害人民群众的黑暗势力必须暴露之，一切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必须歌颂之，这就是革命文艺家的基本任务。(毛泽东)

有时候宾语表示主语的数量。例如：

桔子苹果买了一大堆。

三十多架葡萄就摘了一万多斤。

各色破布不知糊了多少层。(赵树理)

妈，水就剩下了一点啦！(老舍)

字儿认了一百多了。

有时候宾语表示主语数量的一部分。例如：

戒指怎么只剩了一只？(赵树理)

刚好派出去的侦察员回来了几个。

三个椅子要搬去两个。(鲁迅)

“戒指怎么只剩了一只？”是说“戒指”原有两只，现在“怎么只剩了一只”。“派出去的侦察员回来了几个”，“几个”也只是“侦察员”的一部分。

5.3 准宾语

有一部分数量词表示行为的次数，如“一回、两趟、三下”等；有一部分时间词表示行为经历的时间，如“一辈子、两个月、三天”等。

“一回、三天”等都常常放在动词后头。例如：

我对你说过不止一回，教你常劝劝他。(老舍)

老二，你去一趟吧。(老舍)

“披、披、披”一连打了好几十下。(赵树理)

我那箱子在那里摆了一辈子了。(赵树理)

我要走，我已经等了两年了。(曹禺)

打了三天三夜，把敌人打退了。(袁静)

“不止一回、一趟、好几十下、一辈子、两年、三天三夜”，占的都是宾

語的地位，性質也接近于賓語，可是跟一般的賓語又不盡相同，我們管它叫准賓語。准賓語和賓語性質相近，可以从底下的例子看出来。

如果袜子沒有帶，我还可以借你一双。(丁西林)

大水問老林：“咱們有一百五十多人，在你們這兒吃一頓飯行不行？”

老林笑着說：“吃几頓也行。”(袁靜)

这样的蛮傢伙，見過沒有？搥她一頓，出出氣，贊成不贊成？(丁西林)

我們想回去一趟，料理一点私事，然后再來。(丁西林)

“借你一双”，“一双”是賓語，我們可以說“借你一双袜子”，“一双袜子”。“吃几頓”，“几頓”也是賓語，我們可以說“吃几頓飯”，“几頓飯”。“搥她一頓”，“一頓”和一般賓語不一样，我們固然能說“一頓打”，可是不說“打一頓打”，也不說“搥她一頓打”。“回去一趟”，我們可以說“回一趟家”，“一趟家”还是不单說。“一双”后头跟名詞能单說，“一趟”后头跟名詞不能单說，是两个极端。“一頓”介乎两者之間。我們管“一双”叫賓語，“一趟”叫准賓語，“吃一頓”的“一頓”是賓語，“打一頓”的“一頓”是准賓語。

行为次数也常常憑借行为的工具表示。“踢一脚”是用脚踢一下，“打两棍”是用棍子打两下。“一脚、两棍”都是准賓語。又如：

大水的光脑瓜兒上也挨了几棍子。(袁靜)

他掏出手槍，对准敵人放了一槍。

准賓語可以跟賓語連用。跟代詞賓語連用的時候，准賓語必須放在后头。例如：

人家沒罵过我一声，沒打过我一下。(老舍)

您告訴我們一声，我們也痛快點呀！(老舍)

大家集合一下幫助你一把。(李准)

学程看了他儿眼，沒有动。(魯迅)

這句話像抽了他一鞭子。(楊尙武)

我叫了你半天。(曹禺)

你上哪兒去了?冲兒找你一晚上。(曹禺)

跟名詞的賓語連用,准賓語放在前頭的時候居多。例如:

婆婆家人口多,小梅一天要推兩回碾子,作兩頓飯。(袁靜)

你問她一冬天拈過一下針沒有?紡過一寸綫沒有?(趙樹理)

又擦了一次粉,加了几件首飾。(趙樹理)

小梅過了門,当了三天新媳婦,過了三天好日子。(袁靜)

他已經上過二十多次醫院了。(老舍)

咱還管過好幾回過路軍人的飯。(趙樹理)

因為回了一趟衛家山的娘家,住下几天,所以來得遲了。(魯迅)

三麻子很着惱,射了一眼崔碓碌。(袁靜)

車里光綫那么柔和,睡一會兒午覺也正好。(叶聖陶)

讓他們打兩天游擊,管保過够山癮了。(楊朔)

“作兩頓飯”和“推兩回碾子”結構很相象。因為“兩頓飯”可以單說,“兩回碾子”不單說,所以用兩種分析法。“作兩頓飯”,“兩頓飯”是一個賓語前頭帶數量修飾語。“推兩回碾子”,“兩回”是准賓語,“碾子”是賓語。同樣的,“拈過一下針沒有?”結構和“紡過一寸綫沒有?”相象,“擦了一次粉”和“加了几件首飾”結構相象,“当了三天新媳婦”和“過了三天好日子”結構相象。

不過准賓語跟指人的名詞賓語連用的時候,准賓語也常常放在後頭。例如:

她看了艾艾一眼,艾艾仍然睡得那么酣。(趙樹理)

二諸葛的脾氣又上來了,瞪了小二黑一眼道:“由你啦?”(趙樹理)

媽!王先生是我們的恩人!他救過妹妹兩次。(老舍)

就是跟一般的名詞賓語連用,准賓語有時候也可以放在後頭,比如說,“每月看兩次電影”也可以說“每月看電影兩次”。“他上星

期去了一趟天津”也可以說“他上星期去了天津一趟”。

第六章 修飾語

一般的名詞、動詞、形容詞都能有修飾語，下面分段來說。別種詞，除個別情形外，就不大能有修飾語了。例如代詞，原則上是不受修飾的，儘管文學作品里有

還穿着棉袄的他，覺得渾身躁熱起來了。（茅盾）

日子回到當年，他又是年輕的他了。（楊朔）

這種例子，口語里是不通行的。又如量詞，一般也是不受修飾的，只有“一大張”，“一小塊”，“一小杯”，“一大捆”，“一厚本”，“一滿碗”等等可算是例外；也只有“大、小、厚、薄”一類字能加，別的字就不成了。副詞也不容易受修飾。有些情形，如“不很好”，可以說“不”修飾“很”。可是“很不好”，與其說“很”是修飾“不”，就不如說是修飾“不好”了。

修飾語的後面常常加“的”字。有些地方一定要加，有些地方一定不加，有些地方可加可不加。動詞的修飾語和形容詞的修飾語後頭的“的”字，現在的習慣是寫做“地”。

6.1 名詞的修飾語

名詞的修飾語，按它跟名詞的關係來說，可以分成三種：領屬性的，同一性的，一般性的（就是不屬於前兩類的）。

我們先講一般性的。這里面包括好些種意義的修飾語。有數量詞，表示事物的數量，例如“三個人、一桌菜”。數量詞和名詞之間照例不能加“的”字；如果有“的”字，前面大都是借用名詞作量詞，例如“一屋子的人、一桌子的菜”。

有指示代詞（後頭常常跟着量詞），分別事物的彼、此、分、合，

例如“这事情、这个人、那些菜、每个地方”。这类修飾語通例也不加“的”，不过“別”字总是說“別的”（“別人、別家、別处、別字”等都是复合詞）。

有時間詞，說明和事物有關的時間（包括時間的長短），例如“十月十四日的人民日報”，“明兒下午的座談會”，“以往的紀錄”，“以后的計劃”，“多年的弟兄還要客套？”（老舍）

这类修飾語的后头都加“的”字，除非跟后面的名詞結合得很紧，象“一九五二年總結報告”。

有处所詞，說明事物存在的地方，例如“外头的衣服，馬路旁边的树，小說里的人物，哪兒的話”。这类修飾語后头要加“的”，除非跟后面的名詞結合得很紧，象“外头衣服、喜劇人物”。

最多的是說明事物的“屬性”的修飾語。不但这所謂“屬性”可以包括很广，并且这修飾語本身的結構也可以从最簡單到很复杂。例如：

这是一座新的、鋼骨水泥的、四層的房子。

那时候呀，我要有个三十多件乐器的乐队給我伴奏。（老舍）

說的人說得津津有味，听的人也听得色舞眉飞。

說慣了的嘴，跑慣了的腿！（老舍）

班长，这是我結婚的戒指。（老舍）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魯迅）

我是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人哪！（老舍）

这院子是他家还未如此彫零的时候，一到夏天的夜間，夜夜和他的祖母在此納凉的院子。（魯迅）

上面这些例句里，修飾語都带“的”字。只有常用的形容詞，尤其是单音的，不带“的”字比带“的”字更普通，例如“新房子、大院子、老实人、漂亮衣裳”。可是如果这个形容詞本身有了修飾語，“的”字就又少不了，例如“全新的楼房、很大的院子、极老实的人、

非常漂亮的衣裳”。名詞做修飾語，有時候也可以不帶“的”字，例如“鋼骨水泥房子”。必須注意的是，以上所說不帶“的”字，是指修飾的形容詞或名詞緊接着被修飾的名詞說的，如果中間讓別的修飾語隔開，就非帶“的”字不可，例如“新的，鋼骨水泥的，四層的房子”。

此外還有用作比況的修飾語，後面帶“是(似)的”或“一樣的”。例如：

郊区矗立着樹林似的煙囪。

廣場上響起暴風雨一樣的掌聲。

以上說的是名詞的一般性的修飾語。名詞的領屬性的修飾語只能是名詞或代詞。例如：

誰的書？ 我的書。

書的名字叫什么？ 作家的名字叫什么？

“誰”和“我”都是代詞，“書”和“作家”都是名詞。“誰”和“我”對於“書”，“書”和“作家”對於“名字”，都處在“領有”的地位，“書”對於“誰”和“我”，“名字”對於“書”和“作家”，都處在“隸屬”的地位，所以說這裡的修飾語和中心語的關係是“領屬關係”。當然，領屬關係也還有多種多樣。比如“我的書”和“我的小指頭兒”就不一樣：我可以把我的書送給你，就成了你的書，可是我不能把我的小指頭兒送給你。“我們的學校”和“我的書”或“我的小指頭兒”又不一樣：從一個意義說，學校屬於我們，從另一個意義說，我們也屬於學校。討論語法結構可以不管這些個分別。

領屬性修飾語後頭一般是加“的”字的，可也有時候不加，例如：

從發展國民經濟來增加我們財政的收入，是我們財政政策的基本方針，明顯的效驗已在閩浙贛邊區表現出來，在中央區也已開始表現出來了。（毛澤東）

他們向他頭上一看之后，就都縮了頸子，笑着將舌頭很快地一伸。

（魯迅）

這些都是代詞作修飾語的例子；此外象“我們家、我哥哥、你們學校”等等也常聽見，很少在中間加“的”字。人稱代詞後頭接指示代詞，也很少加“的”字的，例如“你們那個學校、他那件制服”。名詞作修飾語，不加“的”的比較少，除了“中國人民、教育部部長、護國寺街西口”之類，結合得很緊，幾乎象複合的名詞了。

領屬性修飾語之後的“的”字，有人寫做“底”。

名詞的修飾語的第三種是同一性的，就是說，修飾語和中心語之間的關係是“同一”關係。例如：

連兩公婆吵架的小事，也要到農民協會去解決。（毛澤東）

而且從譯出的歷史上，又知道了日本維新是大半發端於西方醫學的事實。（魯迅）

什麼“小事”？這“小事”就是“兩公婆吵架”。同樣，這“事實”就是“日本維新是大半發端於西方醫學”。所以說這裡的修飾語和中心語之間的關係是“同一”關係。也就是因為二者之間的關係是“同一”關係，所以往往可以改換位置，把修飾語放在中心語之後，作為同位語。例如：“又知道了一件事實：日本維新是大半發端於西方醫學。”

同一性的修飾語和領屬性修飾語不同。例如：

您的田鼠問題全交給我辦理。（曹禹）

要解決這“少數不良分子”的問題，也只能在農會整頓紀律的口號之下，對群眾做宣傳，對他們本人進行訓練……（毛澤東）

“您”是領屬性修飾語，是說這個問題是您提出來的。“少數不良分子”是同一性修飾語，意思是少數不良分子成為問題，不是說他們提出了什麼問題。

有時候，不在同一性修飾語後頭加“的”，而在中心語前頭加

“这”，修飾語和中心語的同一性就更加显著了，例如：

除了誰領導誰這一個問題以外，當作一般的政治綱領來說，這里所說的民權主義，是和我們所說的人民民主主義或新民主主義相符合的。（毛澤東）

因為他姓孔，別人便從描紅紙上的“上大人孔乙己”這半懂不懂的話里，替他取下一個綽號，叫做孔乙己。（魯迅）

可是他想起了“銅錮都被洋鬼子騙去了”這句話，就彷彿看見了老陳老爺捋着鬍子搖頭的神氣。（茅盾）

前面引的加“的”的例子也都可以改成用“這”：“連兩公婆吵架這種小事”，“日本維新大半發端於西方醫學這個事實”。

以上分別說明名詞修飾語的三種不同的性質。以下專就同一性以外的修飾語補說兩件事情。

一件事情是：在一定的上下文里頭，修飾語帶“的”字有替代中心語的作用，就是說，可以變成體詞（§4.1, §4.2）。例如：

吳天寶低頭一看，衣裳又長又大，原來穿錯了姚長庚的。（楊朔）
其餘是他大哥的三個孩子——大的七歲，是女的，叫青苗；二的五歲，男的，叫黎明；三的三歲，也是男的，叫大勝。（趙樹理）

不倚賴上文而能這樣用的，一般限於“人”字的修飾語，大多數指某種類型、職業或身分的人。例如：

說相聲的，唱大鼓的，變戲法的，走江湖的，看門的，守夜的，看熱鬧的，做買賣的，屬猴的，帶孝的，姓王的。

不指人的只有一些熟語。例如：

日子過的挺不錯，吃的穿的全不愁。
夠了！夠了！該說正經的啦！（老舍）
叫我一聲好听的，我就給你拿。（茅盾）
說真的，誰還能比得上他？
說了多少回也沒用，你說你的，他干他的。

要說的另一件事情是各种修飾語的先后次序。應該首先說明的是,指示代詞和数量詞(常常合在一塊,但也能拆开来放在两处)可以有各种位置,但不能在下面所說的(2)之前,也不能在(6)之后(在例句里用空括号来表示)。別种修飾語的一般的次序是:(1)領屬性的修飾語在最前头,其次是(2)处所詞和時間詞,可以互为先后。例如.

他(1)上学期的(2)成績不坏。

这是我們(1)外交上的(2)大胜利。

他們認識到朝鮮戰場上(2)两年来的(2)变化。

他們認識到两年来(2)朝鮮戰場上的(2)变化。

其次是(3)主謂結構,(4)动宾結構、动补結構、動詞帶修飾語,(5)形容詞,例如:

《駱駝祥子》是老舍写的(3)一部()敘述一个洋車夫的一生的(4)小说。

这是別处不大容易吃得着的(4)一种()特別細巧的(5)点心。

我望着我面前的(2)这个()身材高大(3)、健康而爽朗的(5)工人,不知道說什么好。

又其次是(6)非領屬性的名詞,(7)不用“的”字,直接粘附在中心語前头的形容詞或名詞,例如:

买了一張長方的(5)硬木(7)桌子。

买了一張硬木的(6)長方(7)桌子。

她一边說話一边脫下身上(2)那件()新制的(4)翠綠的(5)假毛葛(7)駝絨(7)旗袍。

指示代詞和数量詞的分合和位置,除了上面例句里所見,还可以看这个例子:

举起他(1)那双()又粗又黑的(5)手。

举起他(1)那()又粗又黑的(5)一双()手。

举起他(1)又粗又黑的(5)那双()手。

一般地說，指示代詞的位置可以區別修飾語的作用(數量詞的位置沒有關係)：在它前頭的，限制(擇別)的作用多於描寫；在它後頭的，描寫的作用多於限制。比較：

我把新買的那枝鋼筆丟了。(暗示我還有。)

我把那枝新買的鋼筆丟了。(不暗示什麼。)

這只是一般的說法，例外是很多的。象上面例句里“又粗又黑的”這個修飾語，無論在前在後，都只有描寫的作用。另一方面，指示代詞後面的修飾語，只要有適當的上下文，它的限制作用也會顯著起來，如：

我把那枝新買的鋼筆丟了，只能還使那枝舊的了。

6.2 動詞的修飾語

動詞的修飾語，按意義來說，有好幾類。有一類是說明動作發生的地方的，例如：“這里來、里頭坐、一路丟、到處找”。這是單用處所詞的例子。又有在處所詞前頭加次動詞，造成一種動賓結構的，例如：“有人往這里來、在里頭坐一會兒”。

第二類是說明動作發生或經歷的時間的，例如：“今天來，明天去，每天來，天天去，兩點鐘開會，五點鐘散會，一號早晨動身，三號晚上到達”。前頭加次動詞的例子：“這個工作必須在一個月之內完成，從今天算起”。

第三類是說明數量的，例如：“他屢次要來，一次也沒來成”，“二諸葛還沒有看清是誰，這女人就一把把他拉住”(趙樹理)，“把班里的人分成兩半兒……兩三個月一換班兒”(老舍)，“我不能跟您比，您一頓能喝三斤，我三頓也喝不了一斤”。

表示處所、時間、數量的修飾語，一般是不加“的(地)”的，可是如果字數較多，或是較富於描寫性(也就是較接近下一類)，也就常常加“的”(但不是非加不可)。例如：

一个人里里外外的忙，实在忙不过来。

其实这两间比楼上还舒服，省得楼上楼下的跑。（老舍）

我从此便整天的站在柜台里，专管我的职务。（鲁迅）

这么多年了，您跟妹妹一天到晚的唱，还拦得住我偷偷的学吗？（老舍）

她妈妈一点一点的有了进步。（老舍）

愣了一会儿，眼泪一串串的流下来。（老舍）

第四类是描写方式或状态的。这一类修饰语，大多数是全部或局部叠字的，或是由并列的同型结构构成的，大概都带“的”字。例如：

到夏天，他们仍旧在自家门口的土场上喫饭，大家见了，都笑嘻嘻的招呼。（鲁迅）

妈，让我们都和和气气的过日子，不好吗？（老舍）

翻来复去的告诉自己：我成功了！（老舍）

绅士们既然千方百计的来攀亲，人们又都象看见神明似的敬畏。（鲁迅）

日本的报章，中国的报章，都异口同声的对于搬了家的人们给了一个“愚民”的徽号。（鲁迅）

可也有时候不带“的”字，例如：

可是小飞蛾一看见他，就连鸡也不撵了，赶紧规规矩矩走回房子里去。（赵树理）

不过给我读的書渐渐加多，对课也渐渐地加上字去，从三言到五言，终于到七言。（鲁迅）

第二句里头两处用“渐渐”，只一处带“地”字。“常常、往往、每每、单单”这些，就是不带“的”字的时候居多。

第五类修饰语是不属于以上几类的，意义范围很广，不能列举。“又、也、才、就、还、都、只”这些单音副词都不能加“的”。双音

的后头一般也不带“的”字。例如：

而在自己，并不故意显出长处。（鲁迅）

“伊和希珂先，沒有了，虾蟆的兒子。”傍晚的时候，孩子們一見他回来，最小的一个便赶紧說。（鲁迅）

三仙姑那天在区上被一夥妇女圍住看了半天，实在觉着不好意思。（赵树理）

几个剪过辮子重新留起的便赶快躲在人丛后面，怕他看見。赵七爷也不細心察訪。（鲁迅）

我們怎样来改悔这“惰性”呢，現在姑且不談。（鲁迅）

伊便知道这一定是皇帝坐了龙庭，而且一定須有辮子，而且七斤一定是非常危險。（鲁迅）

可也有时候带“的”字，例如：

他們又故意的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东西了！”（鲁迅）

“祥林嫂？怎么了？”我又赶紧的問。（鲁迅）

最后，还有一类比况性的修飾語，后头带“是(似)的”或“一样(的)”。例如：

于是战争开幕，甘蔗梢头雨点似的飞上来。（鲁迅）

她走近两步，放低了声音，极秘密似的切切的說……（鲁迅）

空中青碧到如一片海，略有些浮雲，彷彿有誰將粉筆洗在筆洗里似的搖曳。（鲁迅）

过去蘊藏在地下为外国人所看不見的偉大的俄国无产階級和劳动人民的革命精力，在列宁、斯大林領導之下，象火山一样突然爆发出来了，中国人和全人类对俄国人都另眼相看了。（毛泽东）

6.3 形容詞的修飾語

形容詞表示性質或状态，形容詞的修飾語主要是說明这种性質或状态的程度。例如：

酒味很純正；油豆腐也煮得十分好；可惜辣醬太淡薄，本来S城人

是不懂得喫辣的。(魯迅)

这类修飾語多半是簡簡單單的一个副詞，比較复杂些的詞語大概都放在后头，作为补語。現在有时候能看見“耀眼地亮”，“令人胆怯地寂靜”这种話，更普通的說法是“亮得耀眼”，“寂靜得令人胆怯”。

有些性質的程度是能用数量来表示的，例如“这段布三尺长”，“这捆柴五斤重”。如果把数量詞放在后头，說成“这段布长三尺”，“这捆柴重五斤”，就有两种意思。一种和原来的意思一样，不过是一种“記帳式”的說法。另一种意思是“这段布（比那段）长三尺”，“这捆柴（比那捆）重五斤”。

程度可以用比較来表示。說“这棵树跟屋頂一样高”，或是“这棵树比屋頂(还)高”，这棵树的高度也就大概知道了。說“比……”的时候，有“还”字和沒有“还”字有分別：“今天比昨天冷”，昨天也許不怎么冷；“今天比昨天还冷”，昨天一定也不暖和。用“更”字也一样。

說“跟(象)……一样……”，有时候是程度的具体比較，有时候只是一种比况。例如：“說話的声音跟鈴鐺一样的清脆”。这种地方也常常用“……是(似)的”。

6.4 “的”字的另外一些用法

“的”字的用处很多。确定它前面的詞或詞組是修飾語，这是“的”字的主要用处。放在一句的末了，“的”字表示坚强肯定的語气，将来講到語气的时候再談。此外，“的”字还有些用法，在这里大略的說一說。

(甲)首先要說的是一种特殊的偏正結構。这里边的中心語是一个動詞(或动宾結構、动补結構)或形容詞，修飾語是一个名詞或代詞。这个名詞的作用并不是“修飾”那个动作或状态，代詞更不用說。它的作用，或是指出那个动作的施事：

作为軍事“圍剿”的結果的东西，是紅軍的北上抗日；作为文化“圍剿”的結果的东西，是一九三五年“一二九”青年革命运动的爆发。（毛泽东）

半自耕农……較之自耕农的无求于人，自然景遇要苦，但是优于貧农。（毛泽东）

我的母亲是素来很不以我的虐待貓为然的。（魯迅）

在自然界里也这样，鷹的捕雀，不声不响的是鷹，吱吱叫喊的是雀；貓的捕鼠，不声不响的是貓，吱吱叫喊的是老鼠。（魯迅）

或是指出那个动作的受事：

这话也并不錯的。不过我想，洋笔墨的用不用，要看我們的聞不聞。（魯迅）（“我們的聞不聞”归入下一类。）

或是指出那种状态就誰或什么而言：

但后来的事实却証明这断語的的确。（魯迅）

信“地”和“物”，还是切实的东西，国联就渺茫，不过这还可以令人不久就省悟到依賴它的不可靠。（魯迅）

可是，不管多么“溫”的戏，其中总会利用言語的簡勁与美好，硬教言語产生戏剧的效果。（老舍）

总之，这种格式在形式上是一种偏正結構，可是論意思却含有一种主謂关系，跟一般的偏正結構不同。在用法上，这种格式也有它的特点。它跟別的以动詞或形容詞为中心語的偏正結構不同，只能做主語或宾語，不能做謂語。它又跟主謂結構不同，不能独立成句。

这种結構在古代汉語里是很常用的，如“不患人之不己知，患不知人也”（論語），“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細人之爱人也以姑息”（檀弓），但是后世的口語里已經不用了。現在这种結構又很普通，一半是受外国語法的影响，所以主要見于書面，尤其是議論文，口語里还是不怎么通行。

（乙）“你得請我的客。”——有些句子在一个代詞或名詞后头

加个“的”字,讓它处于領屬性修飾語的地位,可是論意思,它是一个动宾結構所表示的行为的受事。例如,“你得請我的客”,并不是说,我有些客人,要你請。是說,你得請我吃点兒喝点兒。同类的例子:

在遂川特別收到了好的效果,县城和市鎮上的商人不畏避我們了,頗有說紅軍的好話的。(毛澤东)

你說吧,我也許可以帮你的忙。(曹禺)

你,跟那个老头子,別再打我的算盘。(老舍)

拆朋友的台未免太厉害了吧?(老舍)

赵士傑說高拴兒有一天跑到区政府門口,大概是去告任常育的状去的。(欧阳山)

不久,村干部又都經過大改选,村里人再也不敢乱投坏人的票了。(赵树理)

志願軍某部积极开展狙击活动,打得敌人整天躲在地堡里見不到太阳,我軍战士們幽默地把这叫做“关敌人的禁閉”。(报)

別开他的玩笑了。

你再造他們的謠言,連我也不答应。

你就会挑人家的眼,你自己呢?

讓他写吧,別老打他的岔。

所以会有这种格式,当然是因为已經有了个动宾結構,那个意念上的受事不能再放在后头,就把它放在中間兒。有些例子是能用个次动詞把它挪到前面去的,如“給朋友拆台”,“跟他开玩笑”,“跟他打岔”。

(丙)“誰开的电灯?”——这类句子总是指的过去的事情。用“誰开的”来修飾“电灯”是沒有意义的,說这句话的人不是問这电灯是什么样的电灯,是問开电灯这件事情是誰做的。接下去他也許說:“还不到时候呢”。同类的例子:

誰买的票?怎么买了楼上的?

大夥兒出的主意，我跑的腿。

這是我們三個合作的成績：老大打的稿子，老二描的綫條，我上的色。

這類句子也都有個加“是”字的說法。以上三句動詞前頭就是主語，“是”字就加在主語前頭：“是誰買的票？”等等。

我們昨兒進的城。

你由哪兒學來的這麼一套？（老舍）

這兩句動詞前頭有表示時地的修飾語，如加“是”字就要加在修飾語前頭：“我們是昨兒進的城”，“你是由哪兒學來的這麼一套？”底下是原來有“是”字的例子：

是你引誘的我！（曹禺）

嘔，你是拿命換出來的這些牲口！（老舍）

第二句的“是”字也可以放在主語“你”前頭，不過意思略有不同。

這種句法的否定式用“不是”。例如：

小毛急了，便向崔黑小發話道：“不是我介紹的你？”（趙樹理）

你來了，不是我給你開的門嗎？（老舍）

（丁）“今天這個會誰的主席？”——這等於說“今天這個會誰當主席？”同類的例子：

你的原告，你先說！（趙樹理）

當下就開了成立大會，選出負責人——鐵鎖是秘書，楊三奎老漢的組織委員，冷元的宣傳委員。（趙樹理）

王助理員說：“誰的介紹人呢？”燕燕說：“我”。（趙樹理）

您別客氣，今天我的東。

明兒晚上我請你看《將相和》。李少春的藺相如，袁世海的廉頗。

這類句子也都能加個“是”字：“今天是我的東”等等。（丁）類跟（丙）類不同的是（丙）類只能用在過去的事情，（丁）類沒有這個限制。

（戊）“糖兒豆兒的”——我們有時候在兩個同類的詞或結構之後加個“的”字。這個“的”字並不表示它前面的詞語是修飾語，而

是“等等、之类”的意思，使前面的詞語成为举例的性質，讓讀者不要死看，要看得灵活些。例如：

你对，你会用糖兒豆兒的到这里檢便宜！（老舍）

你們到底弄得車輛牲口的圍了一門口子。（老舍）

我去念書，您就得自己动动手，沏茶灌水的。（老舍）

不知道她会洗洗作作的不会。（老舍）

不論发生任何情况，都得鎮靜沉着，不要叫張三，喊李四的。（袁靜）

有时候也用“什么的、伍的”表示“等等、之类”的意思。例如：

小偷兒什么的，差不离快断了根！（老舍）

一早晨就挑着柿子什么的，一直往西苑去。（冰心）

她爸爸……什么杂事都能做，糊个棚呀干点什么的，也都有碗飯吃。

（冰心）

地南头还連着一塊墳塋地，我大爷、爹、媽，都埋在那兒，跟自家地連着在一塊，清明上个墳，扫个墓伍的，也比較方便。（周立波）

第七章 补語

补語是动詞或形容詞后面的补充說明成分。例如：

文章写好啦？那好极了。

“好”是“写”的补語，“极”是“好”的补語。

他決定去打些酒，喝个大醉。（老舍）

客厅里吊着个大汽灯，灯光白得发青，亮得耀眼睛。（袁靜）

“喝个大醉”，“大醉”是“喝”的补語。“白得发青，亮得耀眼睛”，“发青”是“白”的补語，“耀眼睛”是“亮”的补語。

补語的种类很多，上文(§3.2)已經提过結果补語和趋向补語，現在再来討論一下。补語可以首先分成两大类：一类是补語前头有“得”字的(这个“得”字也有人写“的”字)，一类是补語前头沒有“得”字，紧接在动詞形容詞之后的。这两类补語一般是不能換用的。比方“喝得大醉”，“喝得醉醺醺的”不能說成“喝大醉”，“喝醉醺醺的”，“喝醉了”也不能說成“喝得醉了”。沒有“得”字的补語可以加“得、不”造成可能式(§7.2)，有“得”字的补語不能再加“得、不”造成可能式。此外还有带“个”字的补語，作用跟有“得”字的补語相近。底下分別講这几类补語。

7.1 不用“得”联系的补語

(甲)不用“得”联系的补語，有的表示結果，叫作結果补語。

例如：

他常好說两句开心話，說是“吃飽了一家不飢，鎖住門也不怕餓死小板凳。”(赵树理)

不大一会，人到齐了。(赵树理)

雨水浸透了衣裳。(矯福純)

同志們的衣服都濕透了。(矯福純)

“飽”是“吃”的補語，“住”是“鎖”的補語，“死”是“餓”的補語，“齊”是“到”的補語，“透”是“浸”和“濕”的補語，所有的形容詞都可以做這種補語，一部分動詞如“走、動、完、成、見、懂、破、翻、倒、停、住”等也可以。例如：“弄大、弄小、弄好、弄壞、弄紅、弄黑、弄深、弄薄、弄走、弄完、弄懂、弄破、弄倒”等。

(乙)表示程度的叫程度補語。例如：

不要吃得快了，吃得快了容易得病。

老祖宗累壞了。(袁靜)

張金龍壞透了，咱們先拾掇這傢伙。(袁靜)

熱極了，悶極了，這日子真過不下去了。(曹禺)

“快”是“吃”的補語，“壞”是“累”的補語，“透”是“壞”的補語，“極”是“熱”和“悶”的補語。

(丙)表示趨向的動詞作補語叫趨向補語，有簡單的和複合的兩種。現在畫個表來說明：

	來	去	拿	拿來	拿去
起	起來	起去	拿起	拿起來	拿過去
進	進來	進去	拿進	拿進來	拿進去
出	出來	出去	拿出	拿出來	拿出去
上	上來	上去	拿上	拿上來	拿上去
下	下來	下去	拿下	拿下來	拿下去
回	回來	回去	拿回	拿回來	拿回去
過	過來	過去	拿過	拿過來	拿過去

表的左欄的單字“來、去、起、進、出、上、下、回、過”全是表示趨向的動詞，可以單用，也可以作趨向補語用。左欄的兩字組合“起來、

起去、进来、进去、出来、出去、上来、上去、下来、下去、回来、回去、过来、过去”是由“起、进、出、上、下、回、过”加“来、去”组成的，本身是动补结构，可以单用，也可以作趋向补语用。表的右栏用“拿”字做例，表示左栏的单字和两字组合全都能加在“拿”字后头作趋向补语。

现在举几个例子：

李啓堂冒着猛烈的北风，在障地上走来走去，监视着前面。（王向立）

几十架飞机在空中转来转去。（王向立）

听见背后说了声别动！就伸过来一只手，把他的盒子枪提走了。（袁静）

大媳妇端上来一盘炒鸡蛋，二媳妇端上来一碗粉条肉。（欧阳山）

咱俩跑出去三天，准保饿回来一对儿！（老舍）

“来、去、过来、上来、出去、回来”全是趋向补语。

带趋向补语的动补结构，宾语的位置比较自由，可以放在补语的后头，例子上面已举；可以放在补语的中間，例如：

她拿出钥匙来。（赵树理）

喝了两壶茶，他觉出饿来。（老舍）

这样漆黑的天，一到街上，你还分得出那里是水那里是路来么？（丁西林）

“钥匙、饿、那里是水那里是路”是“拿出来、觉出来、分得出来”的宾语，放在补语“出来”的中間。还可以放在补语的前头，例如：

假如我们能够从他们队伍中多拉一些人出来，那敌人的队伍就减少了，我们的队伍就扩大了。（毛泽东）

“一些人”是“拉出来”的宾语，放在补语“出来”的前头。

趋向补语如“起来、下去”之类有许多引申的用法，比如“起来”有时候表示开始，“下去”有时候表示持续。例如：

哦，这屋子又闷热起来啦。（曹禺）

你不要说了！你不要再说下去了！（曹禺）

所謂开始、持續，不可看得太拘泥。說开始可能是开始已久，不过說話的人剛注意到罢了。說持續是表示特別着重以后的意思，并不表示过去沒有那回事。

(丁)有些补語是次動詞加賓語的結構。这类动宾結構多半是表示行为的受事、時間、处所的。表示受事的补語常用“給”字。例如：

你帶給政委，积少成多，对党还有点用处。(王愿坚)

武震自己点着一支，又拿一支遞給禹龙大。(楊朔)

“給政委”是“帶”的补語，“給禹龙大”是“遞”的补語。表示時間的补語常用“在、到”。例如：

馬克思生在一八一八年，死在一八八三年。

当艾艾长到十五那一年，她拿出匣子來給艾艾找帽花，艾艾看見了戒指就要耍。(赵树理)

“在一八一八年”是“生”的补語，“在一八八三年”是“死”的补語。“到十五”是“长”的补語。表示处所的补語也常用“在、到”。例如：

章工作員、各干部坐在拜厅上，群众站在院里。(赵树理)

如今这事又出在我的艾艾身上了。(赵树理)

他們正說到这里，小飞娥正走到当院里。(赵树理)

从此吳天宝每逢跑車跑到这兒，必定到姚志兰家里來。(楊朔)

“在拜厅上”是“坐”的补語，“在院里”是“站”的补語。“在我的艾艾身上”是“出”的补語。“到这里”是“說”的补語，“到当院里”是“走”的补語。“到这兒”是“跑”的补語。

动宾結構作补語可以采用另一种分析法。“帶給政委”，“政委”是“帶給”的賓語。“生在一八一八年”，“一八一八年”是“生在”的賓語。“坐在拜厅上”，“拜厅上”是“坐在”的賓語。有些話是这么分析方便。例如：

吃完飯，他躺在了炕上。(老舍)

她本人可是埋在了城外。(老舍)

“在”字后头平常不加“了”字。我們不說“在了炕上,在了城外”。这种例句,我們說“炕上”是“躺在了”的宾語,“城外”是“埋在了”的宾語妥貼些。

不过,“埋在了、放在了”和“埋好了、放平了”还是不同。“埋好了”,“放平了”后头不要再跟什么就站得住,“埋在了、放在了”后头沒有宾語就站不住。

7.2 补語的可能式——“得、不”

表示可能,在动詞前面加助动詞“能、会、可以”等;表示不可能,再在这些助动詞前面加“不”(§10.1)。这个办法适用于单个动詞,也适用于动补結構。例如“能拿、不能拿”,“能拿出去、不能拿出去”。但是动补結構表示可能性的更常見的格式是在中間加“得、不”。例如:

虎妞說得出来就行得出来。(老舍)

你真走得开,你放得下这兒这样的好地方嗎?(曹禺)

这么細細給你說,三天三夜也說不完。(赵树理)

这些家具,我想不起来——我在哪兒見過。(曹禺)

“說得出来就行得出来”是說“能說出来就能行出来”,“走得开”是說“能走开”,“放得下”是說“能放下”,“說不完”是說“不能說完”,“想不起来”是說“不能想起来”。带“得”的格式是补語的肯定可能式,带“不”的格式是补語的否定可能式,簡單点可以合起来叫做补語的可能式。

有时候为加强“能”或“可以”的意思,用了“得”字还可以再加“能”字或“可以”。例如:

做一个真正能干的高級指揮員,不是初出茅廬或仅仅善于紙上談兵的角色所能办到的,必須在戰爭中學習才能办得到。(毛泽东)

七連能够夺得来，我們九連就能够守得住。（盧耀武）

这种情形，現在許多人还没有看清楚，但是大約不要很久，人們就可以看得清楚了。（毛泽东）

有些带“得、不”的动补结构是习用語性質，“得、不”不能去掉，例如，“两个人很合得来”（赵树理），只有“合得来、合不来”，沒有“合来”的說法。同样，只有“談得来、談不来”，沒有“談来”，只有“处得来、处不来”，沒有“处来”。又如，“这件衣服还看得过”，“还看得过”是“看起来还不算坏”的意思，跟“看过”大不相同。至于“懂得、認得、記得、曉得”之类已經变成一个詞，可能的意味很少。

有些程度补語沒有可能式，例如“好极”不能說“好得极、好不极”，“坏透”不能說“坏得透、坏不透”。（比較：“浸透，湿透”可以說“浸得透、浸不透，湿得透、湿不透”，这两个“透”是結果补語。）

表示可能的“得”字也可以加在单个动詞的后头。例如：

他家的东西，偷得的嗎？（魯迅）

她又能做，打柴、摘茶、养蚕都来得。（魯迅）

“偷得”就是“能偷”，“来得”就是“能来”。否定式是在动詞后头加“不得”。例如：

三仙姑……羞得只顧擦汗，再也开不得口。（赵树理）

他倒在太师椅上，半天动弹不得。（馬烽、西戎）

使靠天吃飯的聖賢君子們，哭不得，也笑不得。（魯迅）

这个尾巴主义要不得。（老舍）

这人你可小看不得！（赵树理）

牛。这是农民的宝贝。……故牛是杀不得的。（毛泽东）

其实，这是“收起”不得的，一收起，中国就会亡国。（毛泽东）（这，指共产主义——引者）

“开不得口”是“不能开口”，“动弹不得”是“不能动弹”。“哭不得，也笑不得”是“不能哭也不能笑，哭也不是，笑也不是”。“要不得”是“不能要”，“小看不得”是“不能小看”，“杀不得”是“不能杀”，“收

起不得”是“不能收起”。

在这种格式里，“得、不得”本身成了补語，可以叫做可能补語。

表示可能和不可能，还有一种格式，在动词后头加“得了(liǎo)”和“不了(liǎo)”。例如：

“明天来得了嗎？”“明天来不了”。

只要男女本人願意，就能到区上登記，別人誰也作不了主。(赵树理)

这事情，我們管不了。(赵树理)

大家都同意，只是决定不了該选誰好。(赵树理)

办倒没有什么办不了。(赵树理)

这屋子大，你找不着，他們走不了。(曹禺)

“来得了、来不了”是“能来、不能来”。“作不了主”是“不能作主”。“管不了”是“不能管”。“决定不了”是“不能决定”。“没有什么办不了”是“没有什么不能办”。“走不了”是“不可能走掉”，等于說“走不掉”。“了”字本有“完”的意思，例如“吃得了、吃不了”表示“吃得完，吃不完”，“吃得了、吃不了”是一般的可能式动补結構。到了上面这些例子里，“了”字单独已經沒有多少意思，只是和“得、不”合起来表示可能和不可能，“得了”和“不了”是可能补語。

上面說过，带趋向补語的动补結構，宾語的位置比較活动，比如，“拿出来一本書、拿出本書来、拿本書出来”，都可以說。别的动补結構，宾語总是放在后头，比如“打开窗戶”不能說“打窗戶开”，“讀完这本書”不能說“讀这本書完”。带“得、不”表示“可能、不可能”的动补結構，宾語一般也是放在后头，比如說“打得开窗戶”，“讀不完这本書”。再举几个例子：

老汉！如今是婚姻自主，由不得你了！（赵树理）

你还当得了个媒人！（赵树理）

因为隔着半个院子两重窗，也听不出道理来。

末了这一句的宾語放在“出”和“来”的中間。

7.3 用“得”联系的补語

“他写得好写不好?”是說“他能写好不能写好?”其中的补語是可能式。“他写得好不好?”是說写得怎么样,沒有可能的意思。比較:

	表示可能	不表示可能
肯定	写得好	写得(的)好
否定	写不好	写得(的)不好

在文章里,表示可能的总用“得”字,很少写“的”字,不表示可能的多写“得”字,也有写“的”字的。这一节里头,我們一律写“得”,引用例句用原来写法。

这一类补語的格式最多,从一个字到很长的一段話都可以。因此,意义也就最复杂,不象上述几类补語可以顧名思义。

农民的举动,完全是对的,他們的举动好得很!(毛泽东)

往年孩子們見了南瓜饑得很。(赵树理)

比那更气人的事还多得多。(赵树理)

不过事情要做得快,字要写得多,可就不成功了。(鲁迅)

小梅去了三天,还没有回来。同志們很擔心;秀女兒急得哭了。(袁靜)

我自己对于大众文艺的認識还小得可怜。(老舍)

以上几句的补語,“很、多、快、哭、可怜”都是单詞。

今兒大水小梅俩結婚,哪一个老百姓的心眼兒里,都欢喜得不成(欢喜得不得了)!(袁靜)

听見小梅来了,他心兒朴通朴通乱跳,臉上燙得不行(燙得不得了)。(袁靜)

谷苗出得很不賴,可惜鋤不出来。(赵树理)

人家农会主席跟区上的同志說得一点也不差,粮食确实实是劳力換的。(赵树理)

反正我那时不管你喊的再兇，吼得多利害，我总是要跑的。（崔八娃）
以上几句的补語，“不成、不行、很不賴、一点也不差、再兇、多利害”，是偏正結構，有的拿动詞做中心語，有的拿形容詞做中心語。

嘴里天天說“喚起民众”，民众起来了又害怕得要死，这和叶公好龙有什么两样！（毛泽东）

“害怕得要死”，“要死”是助动詞加动詞，做“害怕”的补語。

两只“綠头公”从水里鑽出来，……头上一撮毛兒，綠得冒金星。（袁靜）

只有两个耳朵凍得通紅，紅得象要落下来的果子。（老舍）

“冒金星”，“象要落下来的果子”都是动宾結構作补語。

艾艾笑了笑沒答話，按住肩膀把她按得坐到凳子上。（赵树理）

“坐到凳子上”本身是动补結構，作“按”的补語。

我的鞋擦得亮得多。

“擦得亮得多”是两个补語套在一起，“亮得多”是“擦”的补語，“多”是“亮”的补語。

五嬭見小飞蛾不願意，又应酬了几句就走了，艾艾可喜得滿臉笑渦。（赵树理）

后来全鎮的人們几乎都能背誦她的話，一听到就煩厭得头痛。（魯迅）

她說到伤心的地方，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哭得眼都紅了。（袁靜）

我爹急得想不出办法来，家里穷的鍋底朝天。（崔八娃）

以上几句的补語，“滿臉笑渦”，“头痛”，“眼都紅了”，“鍋底朝天”都是主謂結構作补語。“想不出办法来”是动宾結構作“急”的补語，“想不出”本身又是一个动补結構。

柳喜兒嚷得啞了嗓子，魏大猛叫得岔了气兒，牛大水急得脑袋懵，楊小梅气得肚子痛。（袁靜）

“啞了嗓子”，“岔了气兒”是动宾結構作补語，“脑袋懵”，“肚子痛”是主謂結構作补語。

別經理、經理的叫吧，叫得我臉上直發燒！（老舍）

“我臉上直發燒”也是主謂結構，做“叫”的補語。

這一類補語里，“得”字緊跟着前頭的動詞（或形容詞），有三點可以說明。第一，動賓結構加補語的時候要重復動詞。例如：

獨有這一篇童話，卻實在不漂亮，結怨也結得沒有意思。（魯迅）

你看他生氣生得那麼厲害，簡直一點也不老練，不深沉。（歐陽山）

[他]問人家過年過得怎麼樣。（歐陽山）

喝茶喝得再怎麼精，怎麼好，還不是喝茶？有什麼用？（曹禺）

我今晚抽煙抽得很多。（丁西林）

第二，“得”字後頭可以有停頓，動詞（或形容詞）和“得”字之間不能有停頓。例如：

太太氣得——一半也是急得——直哆嗦。（老舍）

老王太太愁的呀，下晚合不上眼。（周立波）

“氣得”、“急得”後面有停頓。“愁的”後頭跟着語助詞“呀”，能停頓的地方才能用“呀”。

第三，有時候動詞（或形容詞）後頭加“得”，補語不明白說出來。例如：

春生去找小青談判，小青說：“看你急得！我剛學習回來，村里婦嬰衛生工作還沒開展，忙着就鬧個人問題，群眾影響多不好！”（馬烽）

孩子，看你那鞋爛的，把這雙鞋穿上，不然放哨把腳要凍壞啦！（馬

烽、西戎）

新郎比新娘害臊，看他臉紅的。（周立波）

看你怕的，我又不是老虎，能吃了你。（楊朔）

“看你急得！”是說看你急得這個樣。“你那鞋爛的”是說爛的這個樣。“看他臉紅的”是說紅的這個樣。“看你怕的”是說怕的這個樣。有一定的實際環境，補語就用不着了。

7.4 带“个”的补語

带“个”的补語可以分成两小类。甲类是肯定的,补語多半是形容詞。例如:

你得給我們酒喝呀!讓我們喝个足,喝个飽,喝个痛快!(楊朔)

步槍、机关槍和好些个擲彈筒打了个猛。(袁靜)

火头順席筒兒窜上去,燒了个旺。(袁靜)

小船兒輕輕的飄,飄了个快。(袁靜)

乙类是否定的,通常总表示“不停”的意思。例如:

濛濛的細雨,还下个不停。(袁靜)

二諸葛老婆追出門来,被二諸葛攔回去,还罵个不休。(赵树理)

他把这段快板念完,小福听慣了,不很笑。他表兄却嘻嘻哈哈笑个不了。(赵树理)

“不休、不了”也都是“不停”的意思。

此外带“个”的补語总是成語。例如:

后来郭三麻子打发人送信來說,限二十四小时全数送到,要不,就要来杀个雞犬不留。(袁靜)

大厅里打了个稀里嘩啦,花瓶粉碎,碟兒碗兒稀烂,桌椅板凳东倒西歪。(袁靜)

还有带“得个”的补語。例如:

她今年十七岁了;虽然个子不大,可是长得很結实,平常挑起整桶的水来,走得个快。(袁靜)

散会以后,大家都說这种婚姻結得很好,都說:“两个人以后一定很和气,总不会象小飞蛾那时候叫張木匠打得个半死!(赵树理)

其結果,把几千年封建地主的特权,打得个落花流水。(毛泽东)

訪問的,研究的,談文学的,偵探思想的,要做序題签的,請演說的,鬧得个不亦乐乎。(魯迅)

“得”字在前,“个”字在后,由此可見“得”字跟动詞关系密切。

7.5 补語跟宾語、修飾語的比較

宾語补語都放在动詞后头。宾語有許多种，补語也有許多种。凡是动詞(包括次动詞)后头的体詞結構，一律是宾語。(动詞作修飾語除外，例如“一斤烙餅、一塊烤白薯”，“烙餅、烤白薯”是偏正結構，不是动宾結構。)可是宾語并不限于体詞，动詞、形容詞、动宾結構、动补結構、主謂結構，也都可以作宾語。补語的格式虽多，体詞通常不能作补語。带“得(的)”字的补語，格式最多，也很少单拿体詞作补語。例如：“楊小梅气得肚子痛”(袁靜)，光說“楊小梅气得肚子”就不成話。“个”字是最常用的量詞，通常用在名詞前头。带“个”字的宾語和带“个”字的补語，可以比較一下：

宾語	补語
吃个饅头	吃个飽
唱个歌	唱个痛快

表面上看，“吃个飽”的“飽”和“吃个饅头”的“饅头”，“唱个痛快”的“痛快”和“唱个歌”的“歌”，作用好象一样，其实是不同的。比如我們可以說“吃这个饅头”，“唱这个歌”，却不能說“吃这个飽”，“唱这个痛快”。可見就在这种相似的地方也是有区别的。

动詞、形容詞的修飾語在前，补語在后。补語多少带有謂語的性質，在句子里的地位比修飾語重要些。例如：

作者是象前一个例子一样的尽力模做着外国文字的組織法，而且是很拙劣地模做着。(报)

比較自然的說法是“而且是模做得很拙劣”。因为这里的要点是“拙劣”，拿它做修飾語不如拿它做补語合适。有时候，同一个字眼，做修飾語跟做补語的意思不全一样。比較底下两句話：

你剛才那段話多說了。

你剛才那段話說多了。

“多說了”是說“你剛才根本不必說話”。“說多了”是說“你剛才那段話太煩”。“快点兒走”有两个意思，一是“馬上就走”，二是“速度要加快”。“走快点兒”只有“速度要加快”一个意思。又如：

你錯听了他的話。

你听錯了他的话。

这两句都有“字句有出入”的意思，可是“錯听了”那一句还可以当“不該听”講。不过有时候也沒有什么分別。“你錯打了主意了”，“你打錯了主意了”，这两句意思差不多。“极好”和“好极”也差不多，不过“好极”通常說成“好极了”，“极好”后头不加“了”字。

第八章 時間詞、處所詞、方位詞

表示時間的詞，如“今天、明天、早晨、中午”，表示時間的詞組，如“上半天、下半天、飯前、飯後、前三年、三年前、三年以前”，都可以叫做“時間詞”。表示地方的詞，如“中國、北京、上頭、底下、中間、旁邊、這裡、那裡”，表示地方的詞組，如“門前、桌子上、國內、國外、長江以南、淮河一帶”，都可以叫做處所詞。

我們說話，常常用到時間詞和處所詞。比方說：

節氣交了立冬，鴨綠江上見了霜。（楊朔）

太陽今兒個西邊落了，明兒個東邊還是出來。（曹禺）

“立冬、今兒個、明兒個”是時間詞，“鴨綠江上、西邊、東邊”是處所詞。

處所詞常常帶“上、下、前、後、里、外、內、中”這類字，時間詞也常常帶“前、後、里、外、內、中”這類字。這類字表示方向和位置，叫做“方位詞”。方位詞可以是處所詞或時間詞的構成部分，也可以單用。

8.1 時間詞

時間詞的用法有跟一般體詞相同的，也有跟一般體詞不同的。先說相同的。

時間詞跟一般體詞一樣，也可以做主語。時間詞做主語的句子，是說時間本身怎麼樣的，多數表示日期、時刻、節令、氣候、年景。例如：

今天(是)幾號？今天(是)二十。

現在已經十點一刻，我去拿東西去。（丁西林）

这几天真冷，冬至快到了吧。
后天(是)小雪，冬至还差一个月呐。
去年是丰年，今年也是丰年。
一个钟头就够了。

这些句子都是拿时间作讨论的题目，时间词都是主语。这里头时间词的用法跟一般体词没有什么不同。比方说，“这几天真冷”的构造就跟“你的手真凉”一样。

在一般的动词谓语句里头，动词前头的时词是修饰语。比方说，“我们下午就动身”，“下午”修饰“就动身”。“下午”移到句子前头，“下午我们就动身”，“下午”就修饰“我们就动身”。

时间词可以放在动词的后头做宾语。例如：

隔了两天，章工作员来了。(赵树理)
过了一会，他抬头看看，渔妇睡着了。(叶圣陶)
从六点半钟一直走到现在，就没有停脚。(丁西林)

“隔了两天、过了一会、从六点半钟、到现在”这些动宾结构都是讲时间本身的。时间词放在平常的动词后头，表示经历的一段时间，就是“准宾语”。如：

我那箱子在那里摆了一辈子了。(赵树理)
他们商量一会，决定拆后边的铁轨去修前边的路。(叶圣陶)
站口铁蒺藜拦着堆煤，不知烧了多少天，还冒烟呢。(杨朔)

时间词作准宾语和数量词作准宾语句法相近。例如：

来了两个月，一共才出了三次门。(丁西林)

“两个月”是时间词作准宾语，“三次”是数量词作准宾语。（“两个月”能单说，“三次门”不能单说。“两个月”相当于“三次”，不相当于“三次门”。）

时间词有两种。一种表示什么时候，如“一九五四年、昨天、星期六下午”，说的是时间的位置，时间的早晚，这是“时点”。一种表示多少时候，如“五年、三天、两个钟头”，说的是时间的长短，时间

的久暫，这是“时段”。

表示时点的时间詞通常放在动詞前头。例如：

你昨兒晚上干什么去了？（老舍）

我明天一定走了。（曹禺）

他总是两三点鐘回家。（曹禺）

我們只能說“明天走”，不能說“走明天”。表示时段的时间詞放在动詞后头是表示一件事情經歷的时间有多长。例如：

我倒是有个計劃，放了十年了。（曹禺）

我想回屋歇一会。（曹禺）

父亲回家三天了。（曹禺）

四凤，我找你一早晨。（曹禺）

这些都是表示經歷时间的长短。比如“放了十年了”，是說放了有十年之久。表示时段的时间詞放在动詞前头是表示在这段时间里头有什么事情或情形。例如：

媽，我这两天很快活。（曹禺）

炸的厉害呀！三天两天通一次車，機車又缺。（楊朔）

我这几天只顧玩灯，也忘記了問你：这一家这几年过得究竟怎么样？
（赵树理）

〔常家窑的地〕自从租給人家老常他爷爷，十来年就开出三十多亩好地来。（赵树理）

这都是表示某段时间里头怎么样的。比方“十来年就开出三十多亩好地来”，是說十来年里头就开出这么些好地。

在肯定句里，表示时段的时间詞可前可后，功用跟着位置走，如上述各例；在否定句里，表示时段的时间詞一般都放在动詞前头，都表示某段时间里头没有什么事情或情形。例如：

风浪連續猖狂了一晝夜，他們两天两夜沒有吃喝了。（矯福純）

大水、高屯兒昨天一夜沒睡覺，白天又鬧騰一天。（袁靜）

凡是放在动詞前头表示时段的时间詞，無論在肯定句里还是在否

定句里,功用都是一样的,都是表示在这段时间之内怎么样或是没有怎么样。比如“他去年一年没有来,今年一年来三回”。“一年”表示时间的长短,“一年没有来”是说在这样长短的一段时间里头没有过“来”这件事,“一年来三回”是说在这样长短的一段时间里有过“来三回”这件事。

8.2 处所词

处所词跟时间词一样,也可以做主语。处所词做主语的句子很多。例如:

里面很冷,外面有太阳,外面比里面好得多。(丁西林)

屋里已被小福子给收拾好。(老舍)

这两句话都是说处所本身怎么样的,跟别的体词做主语的句子没有两样。表示事物存在、出现、消失的句子常常拿处所词做主语,这是处所词的特点。表示存在的例如:

桌上有两张报纸。

桌上放着两张报纸。

里头有人,你不要进去。

里头坐着好些人,他们是开会吧。

靠墙的八仙桌上有几个茶杯,地上放着把新洋铁壶,壶的四周爬着好几个香烟头儿,有一个还冒着烟。(老舍)

阵地上只剩下我一个人。我只想:只要有我在,就有阵地在。(巴金)

“桌上、里头……”是主语,表示存在的处所。动词“有”字单纯表示存在,“放着、坐着、爬着”表示存在的方式,“剩下”也是一种存在。动词后头的宾语表示存在的是什么东西。表示出现的例如:

孙公堤那儿发现一夥劫道的,在打枪呢。(袁静)

葦塘里就咿啞一声,鑽出个小船来。(袁静)

国营青島第六棉紡織厂里出了一位郝建秀,她創造了一套科学的細

紗工作法。(报)

客厅里传来话匣子唱戏的声音。(袁静)

句法有长到四五十个字一句的，其中堆满了“誰也不懂的形容詞之類”。(毛泽东)

表示消失的例子不多，如：

东隔壁店里午后走了一帮客。

碼頭上死了几个恶霸，搬运工人的积极性立刻就提高了。

处所詞也可以做修飾語，这种用法和時間詞作修飾語一样。例如：

他哪兒去了？(比較：他昨天走了。)

屋里安靜，咱們屋里談吧。(比較：今天太忙，咱們明天談吧。)

“明天見”，“北京見”，是同一种格式。

处所詞也常常作次動詞“从、自、到、至、在、于”的賓語。例如：

現在，从陝西北端的榆林城到甘肅的酒泉，已經造成了九千畝防沙林。(报)

这种用法也跟時間詞的用法相同。处所詞作賓語并不限于在这些次動詞后头。例如：

現在那兒已經用繩子圈起来，沒有人走那兒。(曹禺)

一个女人，又忙家里，又忙外头，两个十几岁的孩子能作什么呢。(高玉宝)

“沒有人走那兒”，“那兒”是“走”的賓語，“又忙家里，又忙外头”，“家里”和“外头”都是“忙”的賓語。

8.3 方位詞

“上、下、前、后、里、外、內、中、左、右、东、西、南、北”，这类字叫做方位詞。方位詞的用法可以分成五項來說。第一是方位詞单用，例如：

前有車，后有轍，双喜就是我的榜样！（袁靜）

这个房子朝南。

往后咱們的生活一定一天比一天好。

“前有車，后有轍”，“前”和“后”是主語。方位詞单用作主語，限于这类并列的句法。“前头有車”，“前头”作主語，就沒有这种限制。“朝南”，“往后”，“南”和“后”都是宾語。

第二，方位詞和“边、面、头”結合起来造成复合方位詞。“上、下、前、后、里、外、东、西、南、北”这十个字后头，“边、面、头”三个字都可以加。例如：“东边、西边、前头、后头、里面、外面、里头、外头”。“左、右”两个字后头只能加“边”字“面”字，不加“头”字。我們說“左边、右边、左面、右面”，不說“左头、右头”。“中”字，“内”字，后头不能加“边、面、头”。“中”字可以和“当、間”結合造成“当中”、“中間”两个复合方位詞。文章里間或用“内中”，意思和“其中”差不多。这些复合方位詞都可以单用。例如：

后面跟着不少人，他把他們罵散。（老舍）

前边靠門这一头，盘了个小竈。（赵树理）

村西头是磚楼房，中間是平房，东头的老槐树下是一排二三十孔土窖。（赵树理）

第三，方位詞可以放在名詞的前后，表示地位或時間。方位詞放在名詞前头是修飾名詞的，例如“东城、后門、里屋、上半天、前几年”。放在名詞后头、受名詞修飾，造成時間詞和处所詞，例如：“城东、門后、屋里、牀上、十天內、两个月后、三年前”。所有的方位詞都可以表示处所。表示時間只用得着“前、后、上、下、内、外、里、中”这些字，“左、右、东、西、南、北”就用不上。（不过“左右”連用，可以放在時間詞后头，如“一点半左右”，“三年左右”。）

复合方位詞修飾名詞的时候一般要带“的”字，如“东头的房子、前面的大門”。放在名詞后头、受名詞修飾，造成時間詞和处所

詞，一般不帶“的”字，如“房子东头、大門前面”。

第四，“前、后、以前、以后、中間”放在動詞（可以帶補語或賓語）或主謂結構之后可以表示時間。例如：

沒有农民协会以前，县公署平均每日可收六十件民刑訴訟稟帖；有农会后，平均每日只有四五件了。（毛泽东）

李成爹死后，共产党来了。（赵树理）

說話中間，他把楊小梅和代表們捧了一頓，又把自己抗日的功劳表了一番。（袁靜）

大家正說得熱鬧中間，門忽然开了，进来一陣冷风。（老舍）

土地改革当中，我家分到十九亩三分地。（杜鵬程）

这种說法只能表示時間，不能表示处所。

第五，方位詞往往和“之、以”連用。“以”字加方位詞，如“以南、以北、以前、以后、以上、以下”等，可以放在别的成分后头，也可以单用。“之”字加方位詞，如“之内、之外、之前、之間”等，总是放在别的成分后头，不能单用。例如：

一国之内，在四圍白色政权的包圍中，有一小塊或若干小塊紅色政权的区域长期地存在，这是世界各国从来沒有的事。（毛泽东）

革命的階級战争和革命的民族战争，在一般战争的情形和性質之外，有它的特殊的情形和性質。（毛泽东）

大革命之前，所有的文学，大抵是对于种种社会状态，覺得不平，覺得痛苦，就叫苦，鳴不平。（魯迅）

她們問答之間，自然就談到祥林嫂。（魯迅）

只有“之后”在口語里也可以单独用来表示時間。例如：

这两年来，我在北京，被“正人君子”杀退，逃到海边，之后，又被“学者”之流杀退，逃到另外一个海边，之后，又被“学者”之流杀退，逃到一間西曬的楼上。（魯迅）

8.4 方位词的引申用法

方位词的基本用法是表示处所和时间。但是“上、下、中”这几个方位词有时候指的并不是实在的处所或时间。例如：

如果先挂起一个题目，做起文章来，那又何异于八股，在文学中并无价值，更说不到能否感动人了。（鲁迅）

在反对封建制度的斗争中，在贫农团和农会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区村（乡）两级人民代表会议，是一项极可宝贵的经验。（毛泽东）

“文学中、基础上”都是比喻的说法。此外还有许多引申用法。

引申用法可以分成五组来说。一是表示“照……说起来”，多用“上”字。例如：

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说，整个世界只有用枪杆子才可能改造。（毛泽东）

事实上，在蒙古高原内，沙漠面积并不太广，它的东、南、北三面边缘，雨量较多，有宽广的草原带。（任美锷）

二是表示“……方面”，也多用“上”字。例如：

首先需要我们重视这一特点，然后耐心地有计划地从政治上、国际宣传上、日本人民运动上多方面地向着这一点进行工作，而军事上的歼灭战，也是方法之一。（毛泽东）

在这一次会议上，我们就在思想上交锋了，有明确性了，有彻底性了。（毛泽东）

对于这些材料，我们只作了一些文字上的修改，内容都照原样。（毛泽东）

他们不明白批评的主要任务，是指出政治上的错误和组织上的错误。（毛泽东）

三是表示条件、情况的，多用“下”字“中”字。例如：

在不降低红军战斗力的条件之下，必须尽量帮助人民武装起来。（毛泽东）

同志们！我们是在毛主席亲自命令下渡江作战，最后地消灭敌人！
(刘白羽)

在人民解放军的帮助下，拉萨等地藏族人民正积极地筹备创办学校。西藏的学者也在入藏工作的专家帮助下，组织了编译委员会，把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审定的中小学课本编译为藏文课本。(报)
塘沽新港十月十七日开港。在万众欢呼声中，万吨巨轮驶入新港。
(报)

四是表示范围的，多用“中”字。例如：

据长沙的调查：乡村人口中，贫农占百分之七十，中农占百分之二十，地主和富农占百分之十。百分之七十的贫农中，又分赤贫、次贫二类。(毛泽东)

五是表示界限的，往往用“以上”、“以下”。例如：

边界土地状况：大体说来，土地的百分之六十以上在地主手里，百分之四十以下在农民手里。(毛泽东)
明天到庙里选村长啦，十八岁以上的人都得去。(赵树理)

第九章 几个特殊的动词 ——“有是”等

大部分动词是表示动作的，“有、是、在、为、象”这些动词却不表示什么动作。这些动词的用法比较特殊，我们提出讨论一下。

9.1 有

“有”字是表示存在的动词，否定式用“没有”或者“没”，不过句尾平常不单用“没”字。“无”字也是“有”字的否定，只是限于文言跟成语。拿“有、无、没、没有”做动词的句子可以分成四组。

(甲)表示领属，所谓领属包括各种各样关系。例如：

共产党的队伍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矫福纯)

此等雇农不仅无土地，无农具，又无丝毫资金，只得营工度日。

(毛泽东)

她有三件宝：一把纺车，一个针线筐和这口黑箱子。(赵树理)

说得轻巧！你手里总共只有七个战士！(杜鹏程)

(乙)表示存在，这类句子常常拿处所词作主语：

湘潭城内从前有六家牛肉店，现在倒了五家，剩下一家是杀病牛和废牛的。(毛泽东)

世界上只有猫和猫做朋友的事，没有猫和老鼠做朋友的事。(毛泽东)

其实地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鲁迅)

[延安]城东的宝塔山上有雄壮的宝塔，城东北的清涼山上有万佛洞和名胜古碑。(杜鹏程)

天上有晶亮的星星，地下有朗朗的流水声。(杜鹏程)

这里有庄稼，那不远处就有人家。（杜鵬程）

也有沒有主語的：

沒有共产党，这样的长征是不可能設想的。（毛泽东）

他經過許多教訓，今天第一次認清自己的分量：有他，自然不多他；

沒他，也不少他——有他沒他都一樣。（楊朔）

沒他們是不行，有他們是个累贅。（老舍）

周大勇很喜欢战士們这些豪勇的談話。他觉得，沒有他們，他周大勇是根本算不了什么的；有了他們，他周大勇就可以移山开路，打遍天下。（杜鵬程）

表示存在的句子多数如上文所举的例子，拿“存在”或“不存在”的事物做宾語。可是也有拿这些事物做主語的：

我們日里到海边檢貝殼去，紅的綠的都有，鬼見怕也有，观音手也有。（魯迅）

我們学校的圖書館很大，什么書都有。

怎么周圍的雪都沒有了呢？（王向立）

这么办，一点兒好处也沒有。

这几个例子都有副詞“都”字或“也”字。也有不用这两个字的。例如：

說好話的沒有，說坏話的可不少。（赵树理）

这是对比的說法。

如今是新社会，这种事就不应有！

任务！任务！任务有，但是不能交給你們。（杜鵬程）

这两句主語都是有定的。“这种事就不应有”，主語拿“这种”作修飾語。“任务有”這句話是接着“任务！任务！”說的。我們說“开水有”，“开水沒有”，有承上的口气，剛才提到过开水；說“有开水”，“沒有开水”，不一定有那种口气。

（丙）表示列举。例如：

統一战綫的原則有两个：第一个是团结，第二个是批評、教育和改

造。(毛泽东)

农民中有富农、中农、貧农三种。(毛泽东)

玫瑰有紅的，有白的。

这三句都可以变换句法：

統一战綫有两个原則：第一个是团結，第二个是批評、教育和改造。

有三种农民：富农、中农、貧农。

有紅的玫瑰，有白的玫瑰。

表示列举的句子还有一种說法，就是連用几个“有”、“有的”或“有些”：

原来国内新送来大批慰劳品，有雞，有肉，有酒，还有从祖国各个角落送来的慰問袋。(楊朔)

別的人各人問各人家里的情形，二妞都給他們說了說：有查封了家产的，有捉去了人的；有些已經花錢了事，有些直到他出来的时候还没有了結。(赵树理)

滿客厅的人有的讓坐，有的打哈哈。(袁靜)

一切別的东西都試过了，都失败了。曾經留恋过別的东西的人們，有些人倒下去了，有些人覺悟过来了，有些人正在換腦筋。(毛泽东)

(丁)用在表示量度和比較的句子中。例如：

崖呀，崖有两丈多高哩！(杜鵬程)

雪最淺的地方，也有五寸多厚。(王向立)

“两丈多高”，“五寸多厚”說明尺寸，是量度。

一个虾蟆坐在井里說：“天有一个井大。”这是不对的，因为天不止一个井大。(毛泽东)

“一个井大”是拿实物比較。量度和比較是相通的。例如：

甲有五尺高。 甲有乙(那么)高。

甲沒有五尺高。 甲沒有乙(那么)高。

“寬、厚、高、大”都可以量度，也有不能量度的：

說卖土你比我知道得多，說小喜春喜你沒有我清楚。(赵树理)

“清楚”不能量度。“你沒有我清楚”和“你比我知道得多”，都是比較句。“誰有他(那么)糊涂”也是比較。要是說“誰有那么糊涂”，那就只表示某种程度了。

这种句法有共同的特点：我們只能說“有一尺来寬，有五寸多厚，有一个井大，有五尺高，有乙(那么)高，有他(那么)糊涂，有那么糊涂”，不能說“有寬，有厚，有高，有糊涂”。可見“有”字带着估量的意思，要把估量的結果說出来，就非用表示量度、比較的字眼不可。另外一点應該注意的是：这些句子的否定式用“沒有”，是“不到”的意思。“甲沒有乙高”，是說“甲不到乙那么高”，“甲沒有五尺高”是說“甲不到五尺高”。凡是数量前头的“沒有”都是如此。比方說，“中国的人口有六万万，沒有七万万”，“他来了两次，沒有来三次”。“沒有七万万”是“不到七万万”，“沒有来三次”是“来了不到三次”。要是說“他三次沒有来”，是“三次全沒有来”，“三次”就得放在“沒有”的前头了。

底下談一談“有”字跟某些字連用的情形。比較常見的是：

有些、有点(兒)

有的

有學問，有氣力……

有吃有穿，有說有笑……

沒有

“有些”和“有点(兒)”都有两种用法。一种是后头加名詞：

我有些苹果。

金桂有点氣力。(赵树理)

“些”字“点”字都是名詞的量詞，不用“些”字“点”字，光說“我有苹果，金桂有氣力”也成話。这两句的否定式用“沒有”，但是次序有变动：“我一个苹果都沒有，金桂一点氣力都沒有”。“有些”跟“有

点”不一样：可以說“有些个”，不能說“有点个”。“有些”比“有点”多，比較：“桌上有些水：桌上有点水”。还有一种“有些、有点(兒)”是副詞：

今天有点冷。

我有点不舒服。

这种“有些”、“有点”不能拆开，不能說“有冷、有不舒服”。用“有些”、“有点”作修飾語，平常总是表示不如意的事居多。例如：

[婆媳]两个人，也有些合不来。(赵树理)

李成娘对金桂的意見差不多見面就有：嫌她洗菜用的水多，炸豆腐用的油多，通火有些手重，潑水潑得太响。(赵树理)

“你有理！你有理！我說的都是錯的！”李成娘說了这两句話，气色有点不好。(赵树理)

李成娘一听说叫金桂去开会，觉着又有点不对头。(赵树理)

有一点要注意，当修飾語用，北京話只用“有点(兒)”，不用“有些”。

“有些”表示“有一部分”的时候，可以改成“有的”。例如：“世界上有些地方是沒有冬天的”。“有些”改成“有的”，意思还是一样。但是“有些”和“有的”并不完全相同。說“有的人”，可以不止一个人，也可以止有一个人，說“有些人”，一定是不止一个人。

“有的是”是个特別的說法，是有很多的意思。例如：

咱們連队上文化高的人有的是，誰要你写信！(杜鵬程)

別等了，船有的是。(袁靜)

你年輕，你还有的是指望。(曹禺)

“有學問、有經驗、有氣力、有趣、有錢”，这类說法都有“多、大”一类意思。“有學問”是說“學問大”，“有經驗”是說“經驗多”，“很有學問”是說“學問很大”，“很有經驗”是說“經驗很多”。

“有”字后头通常不能跟動詞，但是可以說“有吃有穿”，“有說有笑”。不过单用就得变更說法，如“有吃的”，“有穿的”，“有飯吃，

有衣裳穿”。

“沒有”是“有”的否定。“有”字所有的意思，都可以拿“沒”字去否定。參看下文 § 17.2, § 18.4。

9.2 是

(甲)拿“是”字做動詞的句子，最常見的有兩種格式：

他哥哥是志願軍。

志願軍是勇敢的。

這種句子的功用是解釋和分類。例如：

“節約”是不浪費的意思。(趙樹理)

這句話的謂語是解釋主語的。

祥子，在與“駱駝”這個外號發生關係以前，是個比較有自由的洋車夫，這就是說，他是屬於年輕力壯，而且自己有車的那一類。(老舍)

“這就是說”以下，就是說明“祥子是個比較有自由的洋車夫”這句話是表示分類的。就大多數句子而論，解釋和分類是一件事的兩方面。例如：

……現在世界上的局面，是革命和反革命兩大勢力作最後鬥爭的局面。(毛澤東)

自耕農和手工業主所經營的，都是小生產的經濟。(毛澤東)

要是我們着重是什麼局面、經營的是什麼，這就是解釋。要是我們着重是哪一種局面，哪一種經濟，那就是分類。再舉幾個例子：

這位先生是我的表哥。(曹禺)

二門是個圓門洞。(袁靜)

革命是暴動，是一個階級推翻一個階級的暴烈的行動。農村革命是農民階級推翻封建地主階級的權力的革命。(毛澤東)

黨的二十八年是一個長時期，我們僅僅做了一件事，這就是取得了

革命战争的基本胜利。这是值得庆祝的，因为这是人民的胜利，因为这是在中国这样一个大国的胜利。（毛泽东）

你是干什么的，小夥子？看得出，你不是干这一行的。（老舍）

“是”字的意思除“二加二是四”一类句子外，平常总不是“等于”。我们说：“语言是社会的习惯”，意思是“语言是一种社会习惯”。因此，不能倒过来说“社会的习惯是语言”。有时候，“是”字的主语和宾语字面上完全一样，也并不是表示“等于”。例如：

祥子到底是祥子，祥子拼命跑，还是没有别人的份儿。（老舍）

不管她信不信，事实总是事实。（赵树理）

[朝鲜孩子]唱的是个中国歌，一个字是一个字，清清楚楚。（杨朔）

不懂就是不懂，不要装懂。（毛泽东）

这些句子都含有“不是别的”的意思，实在也是一种解释。

（乙）“是”字句也可以表示存在，主语是处所词，宾语表示存在的事物：

延安，周围是山，延水河绕城流过。（杜鹏程）

太阳落山时光，延安是一片欢乐的歌声。（杜鹏程）

我们外面是敌人，敌人外面又是我们的人。敌人也许可以卡住我们

一两个人，我们的人一定会卡住全部敌人。（报）

窗子前面是一个小小的花园。（丁西林）

（丙）有时候，“是”字的意思很空，只有联系主语宾语的作用。

例如：

八路军向来是宽大政策，只要你将功折罪，就可以宽大你。（袁静）

咱们是好汉一言，快马一鞭。（周立波）

这一年，人家都是丰年，我是歉年，收完秋就没有吃的了。（赵树理）

既不能给我分忧，又不能给我解愁，你是什么意思哪？

（丁）“是”字后头通常跟着体词。后头跟着形容词或动词的时候，后头常常有“的”字，已经变成体词结构，前面已经举过这种例

子。要是后头没有“的”字，就是表示“的确、确实、实在”的意思：

他是聰明。

秦敏望着武震問：“你瘦了！是不是太累？”武震是瘦了。（楊朔）

金桂見姊夫是幫自己，馬上就又轉得和和气气地順着姊夫的話說：

“誰动气来？”（赵树理）

李成娘这时才知道玉凤是逗她。（赵树理）

拿“他聰明”和“他是聰明”比較，就可以看出“是”的作用。再举两个明显的例子：

我不餓，凌老师，我是不餓。（曹禺）

“究竟文清走了沒有？”“走了”。“你可不要騙我”。“是走了”。（曹禺）

肯定否定对比也是这类：

他是健忘，不是懶惰。

我是去接人，不是去送人。

老人家！不是說不該你管，是說你上年紀了。（赵树理）

这些句子里“是”字放在动詞形容詞前头，表示加重語气。“是”字也可以放在句首，表示加重語气。例如：

“是誰告訴你的？”“是报上說的”。

不是我不管，是我不能管。（曹禺）

銀花說：“是你們不摸內情，俺那个汉不是坏人。”（赵树理）

（戊）在“是”字前后用同一个形容詞或动詞，是“尽管”的意思，表示讓步，下文再轉入正意：

这东西好是好，可是太貴。

八路軍苦是苦些，就是正正道道的叫人学好。（袁靜）

吳天宝乏是乏，通身上下可舒暢的不行。（楊朔）

两人吵是吵，从来可不动真火。（楊朔）

（己）“是”字还可以放在名詞前面，重讀，表示“任何”的意思。

例如：

这个人好吃懶做，是活兒都不干。

“是活兒都不干”是說“無論什么活兒都不干”。

9.3 在、有、是三字用法的比較

表示存在的句子，“在”字、“有”字、“是”字都可以用，可是句法意思都不一样。比較下列几个句子。

書在哪里？

哪里有書？

書在櫃子里。

櫃子里有書。

櫃子里是書。

拿“在”字做動詞，處所詞是賓語。拿“有”字做動詞，處所詞是主語。一個表示什么地方有什么東西，一個表示什麼東西在什么地方。兩個不同的意思，兩種不同的說法。我們不能說“書在櫃子里”是“櫃子里有書”的倒裝，也不能說“櫃子里有書”是“書在櫃子里”的倒裝。“書”字做主語，指的一定的書，“書”字做賓語，就沒有這個意思。

“櫃子里有書”，“櫃子里是書”，這兩句句法一樣，意思還是不同。“櫃子里是書”，說這句話的時候已經知道“櫃子里”有東西，現在說出來里邊的東西是“書”，“是”字包含“有”的意思，可是不僅僅是“有”的意思。因此，我們平常說：

身上有土。

身上是土。

滿身是土。

可是不說：

滿身有土。

“身上”並不包含“有”的意思在內，後頭“有”字“是”字全可以用。既然說“滿身”，就包含“有”的意思在內，所以只能用“是”字，不能用“有”字。

拿数量詞作宾語，“有”字和“是”字的意思也不一样，“有”字有“够”的意思，又有“估量、大約”的意思，“是”字直截了当，这两种意思都沒有。例如：

佛子岭水庫的最高蓄水位是一百二十八点七公尺。(报)

要是把“是”字改成“有”字就带“有这么高呢”的意思。

[区公所門口]有两个青年男子，一个有二十多岁，一个有十五六岁。

燕燕他們三个人，都估量着那个十五六岁的就是給燕燕說的那一个，因为五孀說过“实岁数是十五”。(赵树理)

“二十多”、“十五六”是約数，前头用“有”字，“实岁数是十五”就用“是”字。

9.4 为、象

“为”字“象”字的用法，和“是”字有类似的地方。比方說：

愛祖国、愛人民、愛劳动、愛科学、愛护公共财产为全体国民的公德。

“为”字可以改成“是”字。这两个字的不同是“为”字带点文言味兒。“拜他为师”，“为”是“做”的意思。“以……为……”照应，見下文§12.3。

“象”字主要用途是表示比拟和类似。例如：

两人不象愛人，倒象竞赛的对手。(楊朔)

“你的口音不象北方人。”“对了，我不是，我是江苏的。”(曹禺)

如果敌情特別严重，游击部队不应久留一地，要象流水和疾风一样，迅速地移动其位置。(毛泽东)

大水这壮小伙子，可真象条牛似的。(袁靜)

“象”常常跟“一样”或“是的”呼应。(“是的”現在常常写成“似的”，不过这个“似”得讀shì，不能讀sì。)上面第三句有“一样”，末了一句有“似的”，其余两句也都可以在句尾加“一样”或“是的”。

“是的”也可以单用，或是跟“仿佛”等字合用。例如：

“得多少，朋友們？”他滿不在乎似的問。（老舍）

無論心中怎么着急，他的动作是慢的，慢得彷彿是拿生命当作玩艺兒似的逗弄着。（老舍）

“象”字还有个用法是举例：

象上海、天津、广州这样的沿海大城市，曾經长期依賴外国进口粮食，現在都由国内粮食来供应。（报）

第十章 助動詞

助動詞通常放在動詞前頭，如“肯來”的“肯”，“會唱歌”的“會”。這一點和副詞相彷彿，如“再來”的“再”，“還唱歌”的“還”。不過助動詞一般可以單獨作謂語用，如“你會唱歌嗎？——會。”“你明天能不能來？——能。”雙音副詞雖然也可以單用，如“你明天一定來嗎？——一定。”，單音副詞就站不住。我們可以問“你明天還來嗎？”回答就不能單用“還”字。助動詞大都沒有這種限制。可見助動詞是一種動詞。

助動詞雖然是一種動詞，可是跟一般的動詞也不一樣。動詞一般可以重疊，如“說(一)說”，“唱(一)唱”。助動詞不能重疊，“能能”，“會會”都不成話。動詞可以帶“了”字尾，“着”字尾，如“唱了歌”，“說着話”。助動詞不能帶“着”字尾，“能着唱”，“會着說”都不成話。助動詞可以帶句尾“了”，如“我本來不會，現在會了”，“他昨天不肯，今天肯了”。不過不能帶詞尾“了”，“會唱”，“肯來”成話，“會了唱”，“肯了來”都不能說。動詞加動詞和助動詞加動詞的結構也不一樣，“學唱歌”是動詞加動詞，可以說成“學過唱歌”。“能唱歌”是助動詞加動詞，“能”字後頭不能用“過”字。動詞能帶體詞賓語，如“上北京”，“下棋”，“唱歌”。助動詞不能帶體詞賓語，“肯下棋”成話，“肯棋”不成話。“會”字“得(děi)”字是助動詞又是動詞。“會說俄文”，“會”字是助動詞，“會俄文”，“會”字是動詞。“得費三天工夫”，“得”字是助動詞，“得三天工夫”，“得”字是動詞。

現在把助動詞分成三組來說。

10.1 能、能夠、會、可以、可能、得(dé)

“能、能夠、會、可以、可能”，這一類助動詞都是表示可能的，前

面都可以加“不”表示否定。细分起来,有三种意思。第一,“能、能够、会、可以”表示力量做得到做不到。例如:

听见炮音,武震能辨出距离多远。(杨朔)

能打、能走、能饿,不怕热、不怕冷,这是我们的传统作风。(杜鹏程)

如果我们既放下了包袱,又开动了机器,既是轻装,又会思索,那我们就会胜利。(毛泽东)

钻进去,几个月,一年两年,三年五年,总可以学会的。(毛泽东)

第二,“能、会、可能”表示事实上有没有可能。例如:

那还能有错吗?(老舍)

“那还能有错吗?”是说“那不可能有错”,用反问的方式来表示跟字面上相反的意思。

我猜也不能是什么好人!(老舍)

不这样做,贫雇农就会陷于孤立,土地改革就会失败。(毛泽东)

把口头上的马克思主义变成为实际生活里的马克思主义,就不会有宗派主义了。(毛泽东)

在帝国主义时代,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不可能领导任何真正的革命到胜利,原因就在此。(毛泽东)

“不可能”是一定不能,比“不能、不会”的语气要确定得多。

第三,“能、能够、可以”表示环境或情理上许可不许可。例如:

医院里能请客办事吗?(老舍)

这是制度,不能随便破坏!(赵树理)

我两个没有介绍信,能不能登记?(赵树理)

孟老师,您不能这么走出去,咱们是多年的老朋友,不能闹翻了脸!(老舍)

在未选举以前,大家对旧村长有什么意见,可以提一提。(赵树理)

同时,应当向他们提出警告,决不可以因为成功,因为受到奖励,而骄傲自满。(毛泽东)

文言可以单用“可”表示“可以”,现代口语只用“可以”,不能单用

“可”字，除非是成語。“可愛、可惜、可恨、可憐、可氣、可靠”，這一類“可”字跟後頭的字結合得很緊，已經變成單詞了。

“得”(dé)字也有“能”的意思，通常總是否定居多。例如：

越忍越不得安然！你們不說我說！（趙樹理）

趙士傑覺得這樣鬧下去，兩方面都不得下台。（歐陽山）

他已兩三天沒得好好的睡了。（老舍）

傻孩子呀！這個圈子，你媽半輩子沒有得跳出去，難道你就也跳不出去了嗎？（趙樹理）

也有肯定的。例如：

我可就告訴她，眼下呀，年頭兒大改良，就別再一把兒死拿；死腦筋

吃不開啦！得忍氣就忍氣，胳膊反正扭不過大腿去！（老舍）

“得、不得”不能單獨用，後頭一定有動詞。這是“得”字和“能”字“會”字等助動詞不同的地方。（“得”字也可以放在動詞後面表示“可能”，參看§7.2）

10.2 敢、肯、願、願意、要、得(děi)

“敢、肯、願、願意”都是表示意志的，前面也都可以加“不”字表示否定。“敢、不敢”表示有沒有膽量怎麼樣。例如：

凡是敢說敢干的，差不多都收進來了。（趙樹理）

三仙姑不敢答話。（趙樹理）

“肯、不肯，願、不願”都表示樂意不樂意怎麼樣。例如：

您先別傷心，只要您肯好好干。（老舍）

大家一定要艾艾說，艾艾總不肯說。（趙樹理）

還有些膽子小的，雖然也跟咱是一氣，可是自己又不想出頭，暫且還不願參加。（趙樹理）

她這會倒是願意叫金桂管，可也似乎還不願意馬上說丟臉話。（趙樹理）

“願、願意”有時候表示願望，如“願意永遠活着”。“肯”字沒有這意

思。

底下一句可以說明“肯”和“能”的不同：

先別決定什麼，讓大家先試一試我，看我能作不能作，肯好好作不肯。（老舍）

“能不能”說的是力量做得到做不到，“肯不肯”說的是心里願意不願意。

“要”和“得”(děi)的用法相近，都有三種意思。

第一，表示意志上的要求。例如：

各種幹部，部队的战士，工厂的工人，农村的农民，他們識了字，就要看書、看報，不識字的，也要看戲、看畫、唱歌、听音乐，他們就是我們文艺作品的接受者。（毛泽东）

我得亲眼去看看，眼見为真，不然我不能信這些話。（老舍）

底下的例句可以說明“要”和“能够”的不同。

我們不怕任何投降派和反共頑固派的进攻，我們一定要粉碎他們，我們也一定能够粉碎他們。（毛泽东）

“要”是說意志，“能够”是說力量。

第二，表示事实上的需要。例如：

提高要有一个基础。（毛泽东）

我們要战胜敵人，首先要依靠手里拿槍的軍隊。（毛泽东）

这一句里有两个“要”字，第一个“要”字是第一种意思，第二个“要”字是第二种意思。

果不出王老太太所料，得用手术。（老舍）

咱們这些人数目虽然不少，可是散着不能办事，還得組織一下。（赵树理）

第三表示必然。例如：

整个革命历史証明，沒有工人階級的領導，革命就要失敗，有了工人階級的領導，革命就胜利了。（毛泽东）

快下大雨。要不快走，得挨澆了。（周立波）

天不早了，帮他挑挑吧，叫他挑，得挑到杏树开花，毛谷子开花。（周立波）

以上三項用法的“得”字，除了反問句，前头都不能加“不”字。还有，“得”也不能单用。这是“得”和“要”以及一般助動詞不同的地方。

注意这一节的“得”(děi)和上一节的“得”(dé)的意思完全不同。

“要”字又表示将来。例如：

我們熟习的东西有些快要閒起来了，我們不熟习的东西正在强迫我們去做。（毛泽东）

“不要”常用于命令句，表示阻止或劝戒的意思。例如：

不要这样称呼吧！（赵树理）

我們要記得他的话，不要再上当。（毛泽东）

10.3 应、應該、应当、該

“应、應該、应当、該”，表示情理上、习惯上或事实上的需要。

例如：

中国文化应·有自己的形式，这就是民族形式。（毛泽东）

應該·学习的事很多，可是首先引起我們注意的恐怕是語言了。（老舍）

我是見机而为，該·怎么作怎么作。（老舍）

老陈罵小元啦！該·罵！（赵树理）

前面加“不”表示“不該”。例如：

就按“老規矩”，补衣服的布也不·应向公公要。（赵树理）

但是民族資产階級不能充当革命的領導者，也不·应当·在国家政权中占主要的地位。（毛泽东）

測度語气的句子用“該”，一般不能換成“應該”。例如：

看見路旁的年貨，他想到曹家必定該·送礼了。（老舍）

你家去吧，看风吹着，又該·犯咳嗽病啦！（楊朔）

“該送礼了”，“該犯咳嗽病啦”，都是按情理或习惯推想的。

第十一章 次動詞

次動詞也是動詞的一種，不過有兩點和一般動詞不同。第一，次動詞大都不做謂語里的主要成分。比方說，“我把信寫好了”，光說“我把信”就不成話。“從群眾中來”也不能只說“從群眾中”。有些字，如“對、比”等，可以是動詞，也可以是次動詞。比如說，“批評要對事不對人”，“我怎麼能比他？”“對”、“比”是動詞。但是象“一切都對我們有利”，“這個比那個大得多”，“對”、“比”就都是次動詞。

第二，次動詞後面總要帶賓語，而且一般都是體詞賓語。“我把信寫好了”不能說“我把寫好了”。“這個比那個大得多”也不能說成“這個比大得多”。只有“被”字“給”字有時候可以不帶賓語，比如說，“他被打了”，“碗給砸了”，算是特殊的情形。能帶體詞賓語是一般動詞的性質，但是不做謂語里的主要成分，又跟一般動詞有區別，所以叫做“次動詞”。（比較上一章說的，助動詞能單獨作謂語用，可是不帶體詞賓語。）

我們現在把那些比較重要的次動詞分別提出來討論一下。

11.1 把

現在用“把”字的地方，早先用“將”字，現在書面上也還常遇見“將”字。“把”字“將”字後頭的賓語一般是有定的，“把書拿來”是已經知道的書，“把個碗打了”也並不是任何一個碗。

“把”字的賓語，由意義上看，最常見的是後頭動詞的受事。例如：

後來借故把他殺了。（魯迅）

一群奴才都出来了，将傻子赶走。（鲁迅）

啊，我把你的心搅乱了！（杜鵬程）

你这种人多走几步路，还怕把脚走大了吗？（老舍）

我們可以說“杀了他”，“赶走傻子”，“搅乱了心”，“走大了脚”。注意“将傻子赶走”和“把心搅乱”，“把脚走大”并不完全一样。我們可以說“赶傻子”，不能說“搅心”，更不能說“走脚”。

有时候“把”字的宾語好象是后头动詞的施事，例如：

我还不怕，就把你怕成那样？（赵树理）

怎么把特务跑了。（馬烽）

有时我們的重新进攻剛在开始，又恰好遇到了敌人进攻的开始，把自己处在困难地位。（毛泽东）

“把”字句的动詞是有限制的。不表示动作的“有”、“是”、“象”、“在”一类动詞不能用。“回”、“到”、“进”、“来”、“出”、“去”一类字后带处所宾語或時間宾語的不能用。“我回家”不能說成“我把家回”。“說出话来”可以改成“把話說出来”，但“說出口来”却不能改成“把口說出来”，因为“口”在这里是表示处所，不是“說出”的东西。一部分純粹表示感觉、听觉、视觉、知觉的动詞，如“感觉”、“听见”、“看见”、“知道”，也不能用。“我知道这件事”不能說成“我把这件事知道了”。

从宾語方面看，受事的宾語大都可以改用“把”字句，比如說，“我打了他”，可以說成“我把他打了”，但是表示动量的准宾語如“打三棍”，“看一眼”，不能說成“把三棍打了”，“把一眼看了”。表示結果的宾語有时候可以用“把”字句，比如說“挖好了一个洞”，可以說“把洞挖好了”。但是“卖了五千塊錢”就不能說成“把五千塊錢卖了”。

“把”字句的动詞前后通常有别的成分。动詞带后加成分有四种情形。一是重叠动詞，中間还可以加“一”字和“了”字。例如：

你們把東西拾掇拾掇。(袁靜)

來，咱們把水的問題再捉摸捉摸。(杜鵬程)

我們馬上趕上前去，把我們的本領向大眾露一露。(老舍)

把帽子往下拉了拉。(老舍)

二是動詞帶“着”字或“了”字。例如：

你把介紹信帶着！

喔，不錯，你替我把那封信寫了吧。(丁西林)

三是動詞帶補語。例如：

她必定沒把錢都交出來。(老舍)

墨汁也會把筆膠住。(魯迅)

把什麼小事都描寫得逼真，體貼入微。(老舍)

小娥覺得不對，趕緊把話頭引到一邊。(趙樹理)

把金旺選為村政委員。(趙樹理)

我看就叫金桂把家務交給老人家也好。(趙樹理)

四是動詞帶賓語，這個賓語跟“把”字的賓語大都有關係。例如：

把這碗參湯喝了它。(曹禺，“它”是復指“參湯”的代詞。)

把孩子給我，我們家去。(老舍，“我”是接受“孩子”的人。)

把書放桌子上。(“桌子上”是“書”放的地方。)

老楊同志把材料記了一大堆。(趙樹理，“一大堆”表示“材料”的數量。)

把他免了職。(老舍，等於說“免了他的職”。)

咱們就把菜刀貼上郵票寄還老鄉。(報，“郵票”貼在“菜刀上”。)

你別等我回來，先把爐子生上火。(“火”生在“爐子”里。)

動詞跟賓語有時候結合得很緊，如“免職”，“生火”。

動詞帶前加成分有三種情形。一是前加“一”字。例如：

〔老陳〕把膝蓋一拍道：“好同志們，真說得對。”(趙樹理)

看烏雀下來啄食，走到竹篩底下的時候，將繩子一拉，便罩住了。(魯迅)

二是前加动宾结构。例如：

他們只知跟在車子后面怨恨車子走得太快了，企图把它向后拉，开
倒車。（毛泽东）

他两个爬在地上，把乱柴禾直往身上堆。（袁静）

三是动词前头带别的修饰语。例如：

他总不很喫菜，单是把酒不停的喝，早喝了一斤多。（鲁迅）

他把枪栓一上一下的拉。（袁静）

别把廢紙滿屋子扔，别把水到处灑。

“解散、提高、扩大、证明”等少数带结果性的复音动词，前后不必带别的成分。例如：“把队伍解散，把水平提高，把操场扩大，把这个定理证明”。“怎样、怎么样”也能这么用。例如：“他們也不能把我怎么样”（赵树理）。

11.2 被

“被”字表示一种遭受现象。“被”字句有三种格式：第一是一般的。例如：

但到后来，大驴子还是被小老虎吃掉了。（毛泽东）

我刚要跨进大门，被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子捉住了。（鲁迅）

第二是“被”字后头没有宾语，直接跟上动词（前头可以带修饰语）。这种句子中动词的施事通常是不可知或不必说的。例如：

解放后，土匪被肃清了，地主恶霸被打倒了，我们分了土地，翻身了。

被压迫的人讲几句话，写几个字，就要被杀。（鲁迅）

五六颗重炮弹落在围墙边爆炸了，墙被打倒，气浪把周大勇掀在一边。他被深深地埋在土中。（杜鹏程）

第三是“被……所……”式。例如：

我深深被赵大叔的话所感动，他的话说的多么深刻啊！（马烽）

我时常会被一种感情，一种思想，一种事件所袭击，情绪不能平静。
（杨朔）

这一种格式在書面常見，口語里不怎么通行。这一类“被”字也可以說成“为”，不过文言的意味更重些。下面这个句子里一处用“被”，一处用“为”：

人人皆知以多胜少是最好的办法，然而很多人不能做，相反地每每分散兵力，原因就在于指导者缺乏战略头脑，为复杂的环境所迷惑，因而被环境所支配，失掉自主能力，采取了应付主义。（毛泽东）

“被”字句可以和“把”字句揉合在一起，“被”字“把”字都带宾語。例如：

〔胡統領〕生怕路上听来的信息不确，到了严州，被土匪把他宰了。
（《官場現形記》）

“被”字后头的宾語，可以是无定的。“被人看不起”，“人”是任何的人。由意义看起来，主語多半是动詞的受事，“被”字的宾語是动詞的施事。例如：“小二黑被人家捆起来”（赵树理）。就意义上說，“小二黑”是“捆起来”的受事 但是有时候动詞后面可以另有受事宾語，主語跟这个受事宾語有关系。例如：

尤老二被酒勁催开了胆量。（老舍）

恰巧这天孟祥英一不小心，被碾滚子碾坏了个笞帚把。（赵树理）

“催开”的不是“尤老二”，而是他的“胆量”；“碾坏”的不是“孟祥英”，而是她的“笞帚把”。

就傳統的用法說，“被”字句主要是說明主語有所遭受，遭受自然不是自願的，因此只能表示有損害或不愉快、不願意一类的行为。“剛才說的話被他听見了”，一定是不願意他听見，跟“他听見了剛才說的話”意思并不相同，因此“我写字”不能改成“字被我写”，因为“写”对于“字”既没有什么損害，也无愉快或願意可說，除非說，“字被我写坏了”。主語是受事的句子不一定要用“被”字，例如：“字写坏了”，“桌子放在門口”，“工作队調走了”。最近几十年来，多少是因为受了外国語的影响，傳統的用法漸漸打破了。例如：

天井被雪片裝飾得那么美丽，那么純潔。(巴金)

半年之后，金桂被村里选成劳动英雄，又选成妇联会主席，李成又被上級提拔到区上工作。(赵树理)

“被”字句跟“把”字句是两种完全不同类型的句子。“把”字的宾語通常是动詞的受事，“被”字后头的宾語却是动詞的施事。“把老虎打死”，“老虎”是“打死”的受事。“被老虎吃掉”，“老虎”是“吃掉”的施事。从結構上看，“被”字句跟“把”字句有两点不同。第一，“把”字必須带宾語，“被”字后头可以沒有宾語，例如：“被杀”，“被打”等。第二，“把”字句的动詞前后通常带别的成分，“被”字句的动詞前后可以不必带别的成分。“被”字倘使不带宾語，动詞可以是一个字，也可以是两个字，例如：“被打”，“被批評”。倘使后头有宾語，只要动詞是双音的，就能站得住，例如：“能普遍的被大众接受，欣赏，它还不就变成了大众文艺么？”(老舍)。只有动詞是一个字的时候，前后才一定要带别的成分。

11.3 教、讓

表示遭受的意思，口語里“教”和“讓”比“被”更普通。“教”現在常写作“叫”，这里一律写“教”，引用例句照原文。“教”字和“讓”字都有“被”、“允許或听任”、“使”三个意思。比方說，“他教我說哭了”，“教”是被的意思。“你不要管他，教他去吧”，“教”是听任的意思。“风能教船走”，“教”是使的意思。“教”和“讓”的意思虽然有三种，句法却是大同小异。但是只有第一种用法的“教”和“讓”可以算次动詞，另外那两种用法的“教”和“讓”是一般动詞。为了便于說明，我們在这里把三种用法都講一講。

(甲)“教、讓”当“被”講。例如：

放在棚上，万一教耗子拉去呢？(老舍)

我不相信我从前最喜欢的人会叫人說得一个錢也不值。(曹禺)

战士们让风雨裹住，迈不动脚。（杜鹏程）

他的衣服也讓露水浸得透濕。（杜鹏程）

再举个明显的例子：

他身边一排柳树上的枝叶，都讓子彈打光了，晚上棲居在树上的小鳥都被子彈打死，掉在树下。（杜鹏程）

这个例句先說“都讓子彈打光了”，再說“都被子彈打死”，“讓”和“被”交替着用，可見“讓”当“被”講。

以上的例句，主語多半是“教、讓”后头动詞的受事，有时候，动詞另有受事宾語。“[你]是不是叫姓那个的人絆住脚了？”（楊朔）“絆住”带宾語“脚”。“剩下的一小塊地又讓他种上了韭菜”，“种上”带宾語“韭菜”。这两点都和“被”字句一样。

（乙）“教、讓”当“允許或听任”講。例如：

咱們都走吧，叫他一个人訓吧！（赵树理）

沒說完叫他慢慢說吧！我們沒有工夫听！（赵树理）

你不叫我走怎么着！难道你还想把我送給鬼子啊？（袁靜）

生活才开头，誰能坐着讓人毀坏自己的建設呢？（楊朔）

你讓我說，你就讓我說說吧！（曹禺）

他要走一步，我不讓他走；我要动一动，他也不許我动。（曹禺）

最后一句“讓”和“許”交替着用。

（丙）“教、讓”当“使”講。例如：

再說電話所那帮女電話員，尖嘴嚼舌的，老拿她和吳天宝取笑，也叫她受不了。（楊朔）

黑老蔡叫大夥兒冷靜下来，好好兒想些办法。（袁靜）

他那黑煞煞的臉色，看了叫人畏縮。（杜鹏程）

周大勇讓战士们拿足彈藥，讓俘虏們背上卸去槍栓的武器，消消停停地向东南方向前进了。（杜鹏程）

好，讓周大勇把俘虏来的高級軍官和繳获来的文件带来見我。（杜鹏程）

程)

他們都有很高的想法：不光是讓窮苦人有飯吃有二畝地種，還要把窮苦人引到社會主義社會去。(杜鵬程)

最后一句可以說明“讓”字和“把”字的不同。“讓窮苦人有飯吃有二畝地種”，“窮苦人”是后頭動詞的施事，“把窮苦人引到社會主義社會去”，“窮苦人”是后頭動詞的受事。

“被”字句可以和“把”字句揉合，在這一點上，“教、讓”和“被”也一樣。例如：

可惜他不在村里了，叫人家廣聚把他攆跑了。(趙樹理)

小心你的腦袋，不要讓敵人的子彈把你打着了。(王向立)

“教、讓”和“被”的用法還有一個相同之點，全可以不帶賓語，緊接在動詞前頭。這樣用的時候，多數是“被”或“允許、聽任”的意思，很少有“使”的意思。例如：

村主任康順風，代表辛在漢，都叫抓去了，共抓去七個。(馬烽、西戎)
“都叫抓去了”是說都被抓去了，也可以說“都讓抓去了”。

委員本來早想攔住他的話，可是自己叫人家說話，馬上也找不到個適當的理由再不叫說，想着想着就叫他說了那麼多。(趙樹理)

婆婆不讓她吃飯，丈夫不讓回家。(趙樹理)

第一句里的“教”兩處帶賓語，一處不帶賓語，第二句里的“讓”一處帶賓語，一處不帶賓語。可以注意的是“叫人家說話”的“叫”是“使”的意思，“不叫說”和“叫他說了那麼多”的“叫”可是“許”的意思。第二句的兩個“讓”都是“許”的意思。

唉，我說，你不讓叫醒他，如果他今晚一夜不醒來，你要我等他到明天怎麼樣？(丁西林)

姚志蘭說：“我隊長不讓來嘛。”(楊朔)

“不讓叫醒他”是“不許(我)叫醒他”，“不讓來”是“不讓(我)來”，“讓”是“使”或“許”的意思。

11.4 给

“给”字可以当“被”字用，这一点和“教、让”一样。“给”字又可以和“把、被、教、让”照应，“教、让”都不能这么用。

先说“给”字当“被”字用。例如：

而董卓可是的确给貂蝉害死了。（鲁迅）

妈妈，爹给人抬着送回来了！（高玉宝）

这两句“给”字的用法相当于“被”字。“给貂蝉害死了”就是被貂蝉害死了。“给”字后头也可以不带宾语，紧接在动词前头，比如“给貂蝉害死了”也可以说成“给害死了”。有时候，动词也另有受事宾语。“你给地主害死爹，我给地主害死娘”（刘白羽），“害死”带宾语“爹”和“娘”。

当“被”字用的“给”字不能去掉，和“把”字等照应的“给”字可有可无。例如：

把李成娘的气给平下去了。（赵树理）

他俩把指战员激愤和焦灼的情绪全给带来了。（杜鹏程）

这两句“给”字全可以不用。

[王五]头上有块疤——据说小时候被驴给啃了一口。（老舍）

[祥子]脸上永远红扑扑的，特别亮的是颧骨与右耳之间一块不小的疤——小时候在树下睡觉，被驴啃了一口。（老舍）

同一个作者，说同样的事情，一处说“被驴给啃了一口”，另一处说“被驴啃了一口”，可见“给”字可有可无。

先前，我教恶霸给打怕了，不敢出去。（老舍）

准保去了就叫她给骂出来。（老舍）

你们真是让什么给弄迷糊了。（叶圣陶）

天晓得，悄悄话让他给听见了！（杜鹏程）

这四句的“教、让”都是被的意思，“给”字也全可以不用。“给”字还

有別的用法，見下文§12.1(戊)。

11.5 对、对于、关于

“对、对于、关于”都是很常用的次動詞。“对于”跟“对”中間沒有明确的界限。凡用“对于”的地方都可以用“对”，但是用“对”的地方就不一定都能換成“对于”。例如：

革命文化，对于人民大众，是革命的有力武器。（毛泽东）

对于统一战线中各种不同的同盟者，我們的态度應該是有联合，有批評，有各种不同的联合，有各种不同的批評。（毛泽东）

我們應該尊重專門家，專門家对于我們的事業是很可寶貴的。

（毛泽东）

“对于”都可以改“对”。再从用“对”的句子看，“对……”用在主語前面的句子，大都可以換用“对于”。例如：

至于对人民群众，对人民的劳动和斗争，对人民的军队，人民的政党，我們当然應該讚揚。（毛泽东）

对这些，我不預备多說什么。（老舍）

“对”字用在主語后面的时候，动作性弱的可以換用“对于”，动作性强的不能。例如：

很多同志对这个问题并没有得到明确的解决。（毛泽东）

村长是外来的，对村里情形不十分了解。（赵树理）

我認为这是对整个文学艺术运动很有益处的。（毛泽东）

这三个“对”都可以換用“对于”，但是象：

爸爸对我好，大凤姐对我不錯，可是媽媽始終不拿我当人。（老舍）

大嫂，你沒对我說实话。（老舍）

这类句子的“对”就不能換用“对于”。大致說，能換成“对于”的“对”，在它的宾語后头可以有語音停頓，比如“对村里情形不十分了解”，可以讀成“对村里情形，不十分了解”。但是象“爸爸对我

好”，“对我”之后就不能有停顿。这一类语音上不能停顿的“对”字句，“对”字大都不能换成“对于”。

“对于”后面的宾语有时候在意义上是动词的受事。例如：

其实无非是一种惰性，对于新制度不容易接受罢了。（鲁迅）

“新制度”在意义上是“接受”的受事。有时候动词后面用代词复指。例如：

对于人民群众和青年学生，主要地不是要引导他们向后看，而是要引导他们向前看。（毛泽东）

用“对于”的句子，“对于……”往往可以挪到主语前面。例如：

我们对于反动派和反动阶级的反动行为，决不施仁政。（毛泽东）

也可以说成：“对于反动派和反动阶级的反动行为，我们决不施仁政”。但是象“这一切都对于我们有利”这类句子就不能挪动。这两类句子的分别是：前一类句子，“对于……”可以停顿，后一类句子，句中沒有停顿。

有时候，“对”字前后的成分带有并列的意味。比如说，“人对人不应该有剥削”，等于说“人与人之间不应该有剥削”。又如：

政治，不论革命的和反革命的，都是阶级对阶级的斗争，不是少数个人的行为。（毛泽东）

“阶级对阶级的斗争”就是“阶级跟阶级的斗争”。

“关于”和“对于”在用法上有很多相同之处，但是也有一些不同的地方。“对于”主要是指出对象，“关于”主要是表示关涉。所以凡是对象确定的，用“对于”，不能用“关于”。例如：

学文学对于战争，没有益处。（鲁迅）

不能说“学文学关于战争，没有益处”，因为“没有益处”是针对“战争”说的。又如：

对于人民内部，则实行民主制度，人民有言论集会结社等项的自由

权。(毛泽东)

对于过去时代的文艺形式，我們也并不拒絕利用，但这些旧形式到了我們手里，給了改造，加进了新內容，也就变成革命的为人民服务的東西了。(毛泽东)

这两个“对于”也不能改“关于”。如果只表示关涉，只表示某种范围的，用“关于”，不用“对于”。例如：

关于这后一个問題，即党和群众的关系的問題，应当是：凡屬人民群众的正确的意見，党必須依据情况，领导群众，加以实现；而对于人民群众中发生的不正确的意見，則必須教育群众，加以改正。
(毛泽东)

这一段中，“关于”和“对于”不能互換。“关于”是表示在某一問題方面，“对于”是指出“必須教育群众，加以改正”的对象。

从句中的位置上，看，“对于……”有时候放在主語的后面，有时候也可以放在主語的前面。“关于……”就多半放在主語的前面，不大放在主語的后面。例如：

关于各項具体政策，中央曾經陸續有所指示，这里只綜合地指出几点。(毛泽东)

关于目前形勢，張同志已做了詳細分析。

如果把“关于目前形勢”，放在主語“張同志”的后面，那就不如用“对于”好。

“关于”是提示性質，所以“关于……”常常用作文章的題目。毛主席有一篇論文，題目叫做《关于糾正党內的錯誤思想》。（“糾正党內的錯誤思想”本身是动宾結構，作“关于”的宾語。）其中的小題目全拿“关于”起头，如“关于單純軍事观点”，“关于极端民主化”，“关于非組織观点”等等。这类“关于”不能改成“对于”，要改只能改成“对于……的意見”一类說法，如“对于非組織观点的意見”。（“对于非組織观点”修飾“意見”。）单拿“对于非組織观点”作題目

就不合适。

还有一点应当注意，“关于……”总可以有语音停顿，“对于……”就有时候有语音停顿，有时候没有语音停顿，这也是“关于……”和“对于……”的一点区别。

“关于”和“对于”可以通用之处是很多的。只要不是单纯指出对象，不是单纯表示范围，用“关于”用“对于”都可以。我们可以说“对于这个问题，我没意见”，也可以说“关于这个问题，我没意见”。不过用“对于”偏重对象方面，用“关于”偏重范围方面罢了。

11.6 跟、和、同

“跟、和、同”的用法与“对”字有相似的地方，不过也有不同。用“对”字常常就单方面说，用“跟”（或“和、同”）就不一定全是单方面的，有时候也表示双方面的关系。“他对我笑笑”是他笑；“我对他笑笑”是我笑。“他对我笑笑”也可以说成“他跟我笑笑”，也是他笑，也是单方面的行为。如果说“他跟我辩论”，就有两个意思，可以是他辩论，我不辩论，也可以是我們两个人都辩论。凡是只能是单方面的行为，用“对”不用“跟”。比方说，“我们要对人民负责”，不能说“跟人民负责”。凡是必须发生双方面关系的，用“跟”不用“对”。比方说，“我跟他下棋”，“跟”字不能改“对”，因为下棋必须是双方面的行为。可以是单方面，也可以是双方面，“跟”和“对”都可以用，就要看着重在那一点。“我对你说”只是我说，你听着。“我跟你说说”，主要也是我说，不过你也可以跟着说。

“跟”字还可以表示向某方面有所取，有所得。比如说，“跟他借点钱”，“跟金桂学习”（赵树理），“跟我姐姐要个新的陪你”（赵树理）。这些地方可以换用“向”，但是不能用“对”。

“跟、和、同”也常常用在表示比较的句子里，后头的格式很有

限,最常見的是“一(个)样”、“一般”、“相同”、“相近”之类。先举带“一”字的例子:

我想她一定是同老太太一样的和气,可爱。(丁西林)

头上的汗,把頭髮濕得跟在热湯里撈出来的一样。(赵树理)

[那稻草人]位置沒有动,样子也跟以前一模一样。(叶圣陶)

土色灰白,和冰一样凉,一样坚硬。(老舍)

心里就同刀割一般。(叶圣陶)

严格的說,有的句子只是比拟,不是比較。再举带“相”字的例子:

我們同他們恰恰相反,我們就是不知足,永远不知足。(报)

其地位和貧农不相上下,其需要一个变更現狀的革命,也和貧农相同。(毛泽东)(地位,指小販的地位——引者)

后一句話是說小販和貧农的地位不相上下,在需要革命方面也相同。再举不带“一”或“相”字的例子:

你的情形跟小朱不同。(楊朔)

但是反对教条主义同容忍修正主义毫无共同之点。(报)

中国有許多事情和十月革命以前的俄国相同,或者近似。(毛泽东)

哼,你也跟二春差不多了,为修沟的事,一天到晚乐得顾不上嘴!(老舍)

“跟、和、同”等字,以后討論連詞时还要講。

11.7 比

表示比較的句法也用“比”字,不过在用法上与“跟、和、同”有区别。“比”字說的是程度差别,“跟、和、同”說的是异同或近似。

“比”字的用法可以分成两小组,一是同类事物的比較。例如:

三元比誰都明白,可爱。(老舍)

于福虽比她着急,可是自己既沒有主意,又不敢叫醒她,只好自己先

去做飯。(趙樹理)

單說“三元比誰”，“于福比她”，都站不住。一定要說“三元比誰都明白，可愛”，“于福比她着急”，才站得住。

[李成娘]叫媳婦給她縫過一條褲子，她認為很滿意，比她自己做得
細致。(趙樹理)

[復盆子]色味都比桑葢要好得遠。(魯迅)

“做得細致”，“好得遠”，“做”字“好”字帶補語，都表示程度差別。

三師兄比我恐怕要大十歲。(魯迅)

這活的詞匯要比我們常用的辭源不知好上多少倍。(老舍)

“三師兄比我大”，“活的詞匯比辭源好”，只說明程度的差別。“大十歲”把差別具體的說出來。“不知好上多少倍”，用疑問的口氣說明好許多倍。

在實際上，在行動上，他們是否對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比對工農兵
還更看得重要些呢？(毛澤東)

注意，這一句話說的是對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和對工農兵兩種看法的比較，以前幾句都是主語和比字的賓語比較，格式不一樣。

二是程度的差別隨時間而變。例如：

從他走路的腳步上，可以看出比那一天也有勁。(趙樹理)

從此金旺旺比前更厲(利)害了。(趙樹理)

這兩句話都拿“現在”跟“別的時候”比較，一句說現在比哪天也有勁，一句說現在比以前更利害。

這半年來眼睛一天比一天不好。(曹禺)

過了冬至，白天一天比一天長了。

小孩子一年比一年大了，大人一年比一年老了。

“一天比一天不好”，“一天比一天長了”，“一年比一年大了”，“一年比一年老了”，“比”字前後重複“一天”或“一年”，用時間表示累進。要是不用“比”字，說成：

过了冬至，日子一天一天长了。

小孩子一年一年大了。

“一天一天”，“一年一年”，就是“逐渐”的意思重而比较的意思轻了。

11.8 从、在

“从、自、由、自从”一类字眼都表示起点。（“自从”表示时间的起点。）“从”的意义有三种。一是表示起点，这种用法最常见。例如：

同志们是从全国各地来的。

二是表示事物的出处。例如：

他从破衣袋里摸出四文大钱。（鲁迅）

“钱”本来在衣袋里，“从破衣袋里”表示“钱”的出处。比较：“他从树上跳下来”，“他从树上摘下两个果子”。“他从树上跳下来”，“从”是表示起点，“他”本人原来也在树上。“他从树上摘下两个果子”，只是说“果子”是“从树上摘下”的，“他”本人不一定要在树上，站在地上也可以摘。三是表示通过。例如：

挂在西边的太阳，从路旁的柳树丛里射过来。

“从路旁的柳树丛里射过来”是说通过柳树丛里射过来。

“从”字常和“到”字照应，比如说，“他从北京到了天津”，“从”是次动词，“到”是主要动词。但是有许多用“从……到……”的句子，“从”“到”两字意思并重。例如：

从冬至到清明，一共一百零六天。

[閻家山]地势看起来也还平，可是从房顶上看起来，从西到东都是一道斜坡。（赵树理）

革命和革命战争从发生到发展，从小到大，从没有政权到夺取政权，从没有红军到创造红军，从没有革命根据地到创造革命根据地，总是要进攻的，是不能保守的，保守主义的倾向是应该反对的。

（毛泽东）

对課也漸漸加上字去，从五言到七言。（魯迅）

“从·无·到·有”，“从·猿·到·人”，“由·此·及·彼，由·表·及·里”，也是这一类。

“在”字可以单独作謂語，也可以是謂語里唯一的動詞。例如：

郭主任在嗎？蕭隊長叫他。（周立波）

信就在書房書桌上。（曹禺）

“在”字作次動詞用，帶處所賓語，有兩種意思。比方“我在牀上看書”，人在牀上，看書也是在牀上。“我在黑板上寫字”，人並不在黑板上，只是字寫在黑板上。又如：

我在他們家附近站了半天。（曹禺）

我在她的門上敲了半天，她的門鎖着。（曹禺）

“在”字帶時間賓語就沒有這種分別。例如：

我們全體必須在今明兩天渡過淮河。（盧耀武）

第十二章 連动式、 兼語式、連鎖式

連动式就是動詞結構連用的格式。例如：

左先生去打電話叫車。(老舍)

“去”，“打電話”，“叫車”，这三个動詞結構的主語都是“左先生”。我們可以說“左先生去”，也可以說“左先生打電話”，“左先生叫車”。連动式的特点，就是前后的動詞結構同屬於一个主語。

兼語式的特点是兩個主謂結構套在一起。例如：

風吹着雪花滿天亂飛。(何永繁)

“吹着雪花”的是“風”，“滿天亂飛”的是“雪花”。我們可以說“風吹着雪花”，也可以說“雪花滿天亂飛”。“雪花”是“吹着”的賓語，同時又兼做“滿天亂飛”的主語。這種賓語兼主語叫做“兼語”。含有兼語的句法叫做兼語式。

連鎖式和連动式、兼語式不一樣。連鎖式的成分用固定的詞前后照應。例如：

越說越不象話了，越學越野調無腔。(老舍)

統一必以團結為基礎，團結必以進步為基礎……。(毛澤東)

“越……越……”用副詞照應，“以……為……”用動詞照應，不能單用，也不能換成別的字，所以叫做連鎖式。

12.1 連动式

連动式的動詞結構之間可以沒有連接成分。例如：

速成識字班第一期畢業的工人已經能夠寫數百字的長信向毛主席

报喜了。(报)

“写数百字的长信”，“向毛主席”，“报喜”，这三个动词结构连着，当中没有连接成分。

有时候，连动式用“而”字作连接成分。例如：

我們要为工农兵而創作。

又如，八月十日至八月二十一日，我刘邓軍攻击隴海路汴徐線十几个城鎮而佔領之。(毛泽东)

划清反动派和革命派的界限，揭露反动派的阴谋詭計，引起革命派內部的警覺和注意，长自己的志气，灭敌人的威风，才能孤立反动派，战而胜之，或取而代之。(毛泽东)

“为工农兵而創作”，“而”字可以不用，其他三个“而”字都非用不可。

連动式里头用“来”字、“去”字，有两种情形。一种是表示实在的来和去。例如：

我們將一年一年地更有生气，更有精力，愈战愈强，只有我們去压倒敌人，决不怕敌人来压倒我們。(毛泽东)

他們来給我祝寿，我也去給他們賀喜。(老舍)

“去”字可以在动词结构前头，也可以在后头，也可以前后都用。例如：

我去买菜。

我买菜去。

我去买菜去。

这三句話意思相同。“来”字也有同样的用法，不过第二类句法比較少。再举些例子：

[星期日女工們]有的去逛公园，有的去看电影，有的到書店买書去。
(报)

你有事去忙去，沒事去拉去，別討这份厭。(楊朔)

你是来说理来了呀，是来頂村长来了？(赵树理)

还有一种“来、去”的意思比较空，只是用作连接成分。例如：

我党一切领导同志必须随时拿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领导方法去同主观主义的和官僚主义的领导方法相对立，而以前者去克服后者。

（毛泽东）

大会以后，我们一定要用切实的办法来改善我们的工作，先进的地方应该更加前进，落后的地方应该赶上先进的地方。（毛泽东）

中国共产党基本上是靠向人民群众解释说服来进行工作的。（安子文）

有时候“来”字做前面动词的趋向补语同时又有连接后面动词的作用。例如：

我们一定要拿出愚公移山的精神来干。（何永繁）

“愚公移山的精神”是“拿出……来”的宾语。“来”字是补语，可是兼有连接作用。

我不识字，不用拿那个来捉弄我！（赵树理）

“来”字也是补语兼有连接作用。这个“来”字不能改“去”。

连动式跟并列的动词结构不一样。并列结构的成分是平等的，次序比较自由。比方说，“我们每天上午开会上课”，“开会上课”是并列结构，也可以说成“我们每天上午上课开会”。“他昨天从汉口到北京”是连动式，不能说成“他昨天到北京从汉口”。连动式里头，动词结构的次序是固定的。可以分成五项来说。

（甲）拿动作次序分先后。比方说，“等一会儿进去”是先“等”后“进去”，“进去等一会儿”是“进去”再“等”。例如：

武震脱了鞋走进房去。（杨朔）

曾将军吃完饭就带了少数战士袭击敌人去了。（茅盾）

〔张木匠〕吃过晚饭丢下碗就出去玩去了。（赵树理）

上文说过，“动词虽然大部分是表示动作的，可并不都是表示动作的。”（§4.3）连动式里头用的动词不限于表示动作的。因此，

表示連續動作的句子固然是連動式，連動式可并限于這種句子。

(乙)表示條件的動詞結構在前。這類句法常用“就”字連接。

例如：

在這樣的時候，我們應該下定決心，生就同生，死就同死。(陽翰笙)

說干就干，不能大干就小干，能干多少就干多少！(杜鵬程)

“打得贏就打，打不贏就走”，這就是今天我們的運動戰的通俗的解釋。(毛澤東)

(丙)表示對象的動詞結構在前。這一類可以分成兩組。第一組用“向、對、朝、給”一類字。例如：

我們必須向一切內行的人們(不管什麼人)學經濟工作。(毛澤東)

他們從來不向人要一丁點東西，他們給人的却是自己的青春，整個的生命。(楊朔)

陳明業跟房東借鑿頭沒借來。(高玉寶)

他想對女兒說點什麼，卻只啞着嗓子說：“天不早了，你去睡吧。”

(楊朔)

吳天寶朝姚志蘭擠了擠眼，意思說：“你媽相女壻啦。”(楊朔)

燕燕趁着小飛蛾沒有注意，給艾艾遞了個眼色叫她走開。(趙樹理)

第二組用“為、替、給”一類字。例如：

為人民服務。

他只象隻燕子，整天一嘴泥，一嘴草的，架着自己的窠，替兒女建設着家庭，替子孫打算着未來。(楊朔)

怎麼，我們不該替孩子多想想麼？我還要替後代創造共產主義社會呢。(楊朔)

十月革命一聲砲響，給我們送來了馬克思列寧主義。(毛澤東)

我給您倒一杯冰鎮的開水。(曹禺)

這兩組的不同可以用一個例子來說明。“給他寫信”有兩個意思。一個意思是說“他”是受信人(可以說成“寫信給他”)，屬於第一組。一個意思是說“替他寫信”，屬於第二組。

第二組的“給”字可以不帶賓語。例如：

虎姑娘，您快給勸勸吧！（老舍）

四爺，您給評評這個理！（老舍）

“快給勸勸”是說“快給他們勸勸”。“給評評這個理”是說“給我們評評這個理”。

(丁)表示方式的動詞結構在前。有的是表示工具的：

簽子手用簽子在牛屁股上刺了一下。（魯迅）

關尹喜用袍袖子把案上的灰塵拂了一拂。（魯迅）

[她]拿手輕輕給姚志蘭擦臉上的汗。（楊朔）

[武震]拿棉大氅蒙著頭，呼呼好睡。（楊朔）

李琳拿眼直瞅他。（楊朔）

有的是表示凭借依据的：

他靠工資過活。

他專凭想象去編歌唱，而他所想象到的正也是大眾所要想象出來的。（老舍）

說是說，他可慢慢地照著旁人教的道把飯做好了。（楊朔）

我按照他的指示執行了。……他見了我，問我佈置架橋工作沒有。我說按照執行了。（盧耀武）

最後這一例，第一個“按照”的賓語是“他的指示”，第二個“按照”不帶賓語，由上文看來意思並不含糊。

動詞加“著”字表示方式含有兩種動作同時進行的意思。例如：

[她]站到當院里瞪著眼珠子發獸。（崔八娃）

一群青年婦女堵在門口，拍著手笑。（楊朔）

你是客，坐著喝水吧。（楊朔）

在這吃吧，咱們吃著談。（楊朔）

“瞪著眼珠子”可以說是“發獸”的方式，“拍著手”是“笑”的方式，“坐著”是“喝水”的方式，“吃著”是“談”的方式。也可以說是兩個動作同時進行：“一面瞪著眼珠子一面發獸”，“一面拍著手一面

笑”，“一面坐着一面喝水”，“一面吃着一面談”。

(戊)表示時間和处所的结构一般在前，只有用“在”的结构有时候在后，用“到”的结构在后的时候居多。例如：

我在年青(輕)时候也曾經做过許多梦。(魯迅)

我們全体，必須在今明两天渡过淮河，因此，他叫我們旅必須在十二点鐘以前渡完。(盧耀武)

我从前天就肚子疼。

我們到下午再談吧。

天津离北京有一百四十公里。

这孩子从眼淚里爬出来，在战斗里站起来，一天一天长大了。(楊朔)

[刘增]就跑了过去，玉兰也嘻嘻的从高粱地里鑽出来。(韶华)

他向着五連的陣地出发了。(王向立)

話沒說完，扭头就挤出人圈子来，往穷孩子們夥里跑。(高玉宝)

李有才住的一孔土窑，……門朝南开。(赵树理)

上面的例子，前四句是表示時間的動詞結構在前，后六句是表示处所的動詞結構在前。这些動詞結構里边包括用“在”和用“到”的结构。底下是用“在”和用“到”的動詞結構在后的例子：

書也看不下去，常常孤零零地坐在一边，擎着書出神。(楊朔)

低着头假装抓那塊疤，淚落在报上。(老舍)

走到他的書房外边，听見他在里面哼唧呢。(老舍)

喝到第二盅上，他的手有点哆嗦。(老舍)

用“到”的结构在前和在后，有的不能更換。“走到他的書房外边”不能說成“到他的書房外边走”，“喝到第二盅上”不能說成“到第二盅上喝”。有的能更換，可是意思全然不同。“到下午再談”是現在不談。“談到下午”是一直談下去談到下午。決定次序先后的仍然是動作本身的先后。說“走到他的書房外边”，是因为先走而后到了他的書房外边。說“喝到第二盅上”，是因为先喝了一盅，然后到

第二虛。“談到下午”是談在先而到下午在后。“到下午再談”是要先到了下午然后才談。用“在”的結構的次序，一部分也根据同一道理。“淚落在報上”，必須先落淚，然后淚才会在報上。“在戰鬥里站起來”，是已經在戰鬥里而后站起來。但是另一部分就難于這樣解釋。比方“坐在一邊”，就不能說是先坐而后在一邊。這一句也可以說成“在一邊坐着”，多了一個“着”字，次序也變了。可見“坐”和“在一邊”不能說在時間上有先後可分。

此外還有一點要注意，表示時間的動詞結構通常總在表示地位的動詞結構之前。例如：

她在端午那一天到娘家去過節。(趙樹理)

用次動詞造成的動賓結構，大多數用在連動式里。這類動賓結構在前的時候，可以認為是另一動詞的修飾語(參看§6.2)；在后的時候，可以認為是另一動詞的補語(參看§7.1丁)。這裡講連動式是從動詞結構連用這一點來談。在這一點上，次動詞結構和一般動詞結構並沒有多大分別，所以也放在一塊兒講。

12.2 兼語式

兼語式的句子和主謂結構做賓語的句子形式上很相象。“我叫他別寫這種文章”形式上和“我希望他別寫這種文章”好象一樣，其實前一句是兼語式，後一句是拿“他別寫這種文章”做“希望”的賓語。這兩種句法有兩點主要的區別。第一，“我希望他別寫這種文章”，可以說成“我希望，他別寫這種文章”，“我希望”後頭可以停頓。“我叫他別寫這種文章”，不能說成“我叫，他別寫這種文章”，

動詞“叫”和兼語“他”之間不能停頓。第二，“我希望他別寫這種文章”也可以說“我希望以後他別寫這種文章”。“我叫他別寫這種文章”就不能說“我叫以後他別寫這種文章”。可見兼語式的句子，兼語和它前面的動詞結合得很緊，中間不能停頓，也不能加副詞或副詞性的修飾語。

上一章(§11.2)討論過“被”字句。“被”字句是一種特殊的兼語式(“教、讓、給”當“被”講也一樣，看§11.3, §11.4)。例如：

一切帝國主義、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都將被他們葬入墳墓。
(毛澤東)

就意義上說，全句的主語(“一切……土豪劣紳”)是兼語(“他們”)後頭謂語(“葬入墳墓”)的受事。平常的兼語式沒有這個特點。

兼語式裏頭最常見的是表示兼語怎麼樣的，往往用“使、教、讓”等字。例如：

狼變成了狗，野性是消失了，但只是使牧人喜歡。(魯迅)
希望使他快活，恐懼使他驚惶。(老舍)

“教、讓”的例句參看上一章(§11.3)，這裡再舉幾個例子：

頭一遍是咱給他鋤，第二遍還教咱給他鋤！(趙樹理)

[金桂]做什麼事又都是不問婆婆自己就作了主，這才叫李成娘著實悲觀起來。(趙樹理)

我們是馬克思主義者，馬克思主義叫我們看問題不要從抽象的定義出發，而要从客觀存在的事實出發，從分析這些事實中找出方針、政策、辦法來。(毛澤東)

對於反動階級和反動派的人們，在他們的政權被推翻以後，只要他們不造反，不破壞，不搗亂，也給土地，給工作，讓他們活下去，讓他們在勞動中改造自己，成為新人。(毛澤東)

可也不限於這些動詞。下面舉一些用別的動詞的例子：

今天還有個音樂觀摩會，應該請誰去參加？(老舍)

既是她的婆婆要她回去，那有什麼話可說呢。(魯迅)

您看誰好，就派誰去吧。（老舍）

他这两天又催我溫詞兒，也許快開張了。（老舍）

这样倒很快，不过还得找几个人去跟願意入會的談話，然后介紹他們入會。（趙樹理）

縣里召集各村村長去開會。（趙樹理）

怎麼，你放她走啊？（袁靜）

[政府]還組織婦女織席編筐，領導男男女女搞副業生產。（袁靜）

有時候兩層兼語式套在一起：

他請求組織上允許他到這兒來工作。（老舍）

“組織上”是兼語，後頭的謂語“允許他到這兒來工作”也是個兼語式，“他”是兼語。

連動式和兼語式第一個動詞都可以用“有”或“沒有”。連動式用“有”或“沒有”，通常拿名詞、代詞作主語。例如：

來！我還有話吩咐你。（丁西林）

我師完全有力量擔負解放峯山島的任務。

小二黑滿有資格跟別人戀愛，誰也不能干涉。（趙樹理）

劉福生才沒耐性猜呢。（楊朔）

她再也沒有力量控制住自己的感情了。

現在他自然沒有心情去想千佛山；他的責任不輕呢！（老舍）

兼語式用“有”或“沒有”，也可以拿名詞、代詞作主語。例如：

這位老太太至少有一個兒當過師長。（老舍）

他還有個特別本領是編歌子。（趙樹理）

他沒有一個孩子不是黨團員。

但是也有拿處所詞作主語的：

現在七個[小兔]之中就有兩個很瘦弱。（魯迅）

外邊有人找你。

對面沒有車子開過來。

也有沒有主語的，如：“有架飛機飛過去了。”總之，沒有主語或者

主語是處所詞的多半是兼語式，不是連動式。

兼語式和連動式常常套在一起用。例如：

……这种力量将引导那已取得胜利的人民由胜利进入新的胜利，同时也将引导那一切还在邪恶的资本主义旧世界压迫下呻吟的人们能够对于人民的敌人进行勇敢的冲击。（毛泽东）

这是两个并列的兼語式，每一个兼語式里头都包含一个連動式。“那已取得胜利的人民”和“那一切还在邪恶的资本主义旧世界压迫下呻吟的人们”都是兼語。这两个兼語的謂語（“由胜利进入新的胜利”和“能够对于人民的敌人进行勇敢的冲击”）都是連動式。

这个胜利用最现实的生活证明了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无限正确，具体地教育了全世界劳动人民应该如何朝着美好的生活前进。

（毛泽东）

“具体地教育了全世界劳动人民应该如何朝着美好的生活前进”也是兼語式包含連動式。“全世界劳动人民”是兼語。“应该如何朝着美好的生活前进”是連動式的謂語。

我到圖書館去請他来。

“我到圖書館去請他”是連動式。“請他来”是兼語式。

縫好那一天，我爭着讓姥姥打发我送去的。（蕭平）

“我爭着讓姥姥打发我”是連動式。“打发我送去”是兼語式。

有些句法是連動式还是兼語式不很容易分辨。比方說，“我帶着小孩兒出門”。這句話可以解釋成“我出門，帶着小孩兒”，也可以解釋成“小孩兒出門，我帶着他”，還可以解釋成“我帶着小孩兒，我們一塊兒出門”。再舉一些例子：

〔老秦〕只好領上外甥回去睡覺。（趙樹理）

這句話主要是說“老秦回去睡覺”。

回头，我陪你喝了這瓶酒。（老舍）

這是說“兩個人同喝這瓶酒”。要是說，“你喝三杯，我陪你喝一杯”，

那就是“我喝一杯陪你”的意思。

小王手提匣枪，带领两个人跑过来问。（周立波）

这是说“三个人都跑过来问”。

有时候字面上相同的句子可以是两种不同的句法。比如说：

我叫他去。

这句话可以是连动式，“去”字必须轻读，意思是“我去叫他”。也可以是兼语式，“去”字不能轻读，意思是“我要他去”，跟“我去叫他”不同。

12.3 連鎖式

連鎖式有拿副詞照应的，也有拿動詞照应的。先說拿副詞前后照应的。“越……越……”，“愈……愈……”，前一个成分是后一个成分的条件。

大家越說越高兴，越走越有勁兒了。（袁靜）

“越說越高兴”，“越走越有勁兒了”，都是两个成分同一个主語。

就別誇他了，跟小孩兒一样，越誇越发瘋！（老舍）

“越誇越发瘋”是說你越誇他越发瘋，两个成分不同主語。

大家希望您去得愈早愈好。（曹禺）

“您去得愈早愈好”是希望的賓語，是說要是您去得愈早，那就愈好。

天是越来越暖和了。（老舍）

怪不得都說人是衣裳馬是鞍，越来越俏。（楊朔）

“越来越暖和”是說本来就暖和，現在更暖和。“越来越俏”是說本来就俏，現在更俏。“越来”可以放在主語前头：

要不是宝地，怎么越来人越多？（老舍）

“一……就……”的前一个成分和后一个成分在時間上紧接着。例如：

我一清早起来就开了門。(魯迅)

后来全鎮的人們几乎都能背誦她的話,一听到就煩厭得头痛。(魯迅)
“我一清早起来就开了門”,主語“我”一直管到底。“一听到就煩厭得头痛”,也是两个成分同一个主語(全鎮的人們)。

他們的一把扇或一本書,你一动他就不高兴。(魯迅)

“你一动他就不高兴”,两个成分主語不同。

張木匠也莫想看上她一个笑臉——每次回来,从門外看見她还是活人,一进门就变成死人了。(赵树理)

“一进门就变成死人了”,是說張木匠一进门,小飞蛾就变成死人了,两个成分的主語也不同。

用“非……不……”照应的也是連鎖式。看下文 § 17.5。

拿动詞照应的連鎖式常見的有“以……为……”和“管……叫……”。

“以……为……”口語中不大用,文章里面还常看見。例如:

紅軍以集中为原則,赤卫队以分散为原則。(毛泽东)

人民共和国的政府以工农为主体,同时容納其他反帝国主义反封建势力的階級。(毛泽东)

有人以平民——工人农民——为材料,做小說做詩。(魯迅)

这些例子的“以……为……”都是“拿……做……”的意思。不过“以”底下用“为”照应,“拿”底下可以用各种动詞。比方“古时候,朝鮮还是个封建王朝,曾經拿无穷花当国花”(楊朔)。也可以說“拿无穷花做国花”。

凡有毛笔拥护論者大約也不免以我的定义为空談。(魯迅)

这是“認為……是……”的意思。成語“物以稀为貴”,是說东西稀少了就貴重。

“管……叫……”也是两个动詞前后照应的句法。例如:

城区的老百姓都管他叫蕭政委,元茂屯的老百姓还是叫他蕭队长。

(周立波)

我管咱們的語言叫作富于神韻的語言，用的字少，而管的事多。(老舍)

“管……叫……”也可以說成“叫……做……”，有些方言還有“叫……叫……”的說法。“管他叫蕭政委”是連鎖式，“叫他蕭隊長”是動詞帶雙賓語。

以上好幾次說到“兩個成分同一個主語”，“兩個成分不同主語”。兩個成分同一個主語的連鎖式，跟連動式和兼語式一樣，都是一個謂語的內部結構。不同主語的連鎖式，兩個成分各有所屬，是兩個句子的謂語。這樣的連鎖式是一種複合句，可是這種複合句中沒有停頓，跟一般的複合句不同。

第十三章 复合成分、复合句

13.1 复合成分

第三章里說过，“并列结构可以做句子的各种成分”（§ 3.5）。这种成分叫做句子的复合成分。现在再举几个例子：

各学校,各机关,各部队,各界人民,都要研究当前的宪政問題。(毛泽东)

原来朝鮮是个半島,多山多水。著名的有五大江,六大山。五大江是鴨綠江、图們江、大同江、汉江、洛东江。六大山是白头山、金剛山、妙香山、智异山、太白山、汉拏山。(楊朔)

开調查会,是最簡單易行又最忠实可靠的方法,我用这个方法得了很大的益处,这是比較什么大学还要高明的学校。(毛泽东)

他不慌不忙、不快不慢地回答了声“是”。

日久天长,把个孩子养得又嬌又嫩。(楊朔)

他起早爬晚,操心受累,从来沒松勁。(楊朔)

“各学校,各机关,各部队,各界人民”是复合主語。“多山多水”是复合謂語。“五大江,六大山”是复合宾語。“鴨綠江……洛东江”,“白头山……汉拏山”也都是复合宾語。“最簡單易行又最忠实可靠”是复合的名詞修飾語。“不慌不忙、不快不慢”是复合的动詞修飾語。“又嬌又嫩”是复合补語。

第三章里又曾經說过,“并列结构的成分之間可以有連詞,也可以沒有連詞”(§ 3.5)。上面这些例子里都沒有連詞。第三句的“又”字和第五句的两个“又”字都是有連接作用的副詞。底下講一講用在复合成分中間的連詞。

(甲)“跟、和、与、同”——这四个連詞常常用来連接体詞結構。

口語里最常用的是“跟”字。文章里最常用的是“和”字。“与”字是文言字，口語里用得不很多。这四个連詞用法大体一样。例如：

刘增跟玉兰要能配一起，可是百不挑一的好夫妻。（韶华）

墨子和公輸般，便在院子里見了面。（魯迅）

他出去了；母亲和我们都歎息他的景况：多子、饑荒、苛稅、兵、匪、官、紳，都苦得他象一个木偶人了。（魯迅）

櫃房和东間沒有灯光，西間可是还亮着。（老舍）

概念同感觉，不但是数量上的差別，而且有了性質上的差別。（毛泽东）

七月二十六是福貴与銀花結婚的日子。（赵树理）

两个成分并列的时候，連詞放在当中。三个或更多成分并列的时候，連詞的位置有两种情形：

一是連詞前后字数匀整。例如：

因为現在我們的主要敌人不是国内的，而是日本和德意法西斯主义。

（毛泽东）（現在，指一九四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引者）

是的，他得去买笔墨硯和洗臉盆。（老舍）

“日本和德意”，“和”字所連接的成分都是两个字，“笔墨硯和洗臉盆”，“和”字所連接的成分都是三个字。这是由字数匀整决定連詞的地位。

二是連詞放在最后一个成分前头。例如：

主觀主义、宗派主义和党八股，这三种东西，都是反馬克思主义的，都不是无产階級所需要的，而是剝削階級所需要的。（毛泽东）

在这学堂里，我纔知道世上还有所謂格致、算学、地理、历史、繪图和体操。（魯迅）

第一句“和”字所連接的并列成分有三項，第二句“和”字所連接的有六項，“和”字都放在最后一項前头。

动詞并列作謂語，或者动宾結構并列作謂語，中間不用“和、与”。例如：

他們流血，流汗，生命都交出去了，為的是誰呢？（楊朔）

同志們吃飯睡覺，打仗練兵，張口閉口，最愛談的就是祖國。（楊朔）

動詞之間用“和、與”有各種情形。有的是作複合修飾語，後頭常常有“的”字：

〔墨子〕把幾十片木片分作兩份，一份留下，一份交與公輸子，便是攻和守的器具。（魯迅）

有的是作複合賓語：

我們的教育事業已有了改革和發展。（薄一波）

這個叫做不會擇敵和浪費彈藥。（毛澤東）

有的是兩個動詞合用一個賓語：

中國工農業生產現已全部恢復和超過戰前最高的水平，國家財政收支已完全平衡，物價已完全穩定。（薄一波）

大量培養與訓練國家建設所需要的人材，使我國能夠穩步地向着社會主義的偉大前途發展。（報）

有的是兩個動詞合用一個補語：

中國人民的抗美援朝鬥爭必須繼續加強，中國的國防力量必須進一步鞏固和壯大起來。（周恩來）

有的是兩個動詞合用一個詞尾：

因此，這個會議開得比較成功，及時地發現和糾正了工作的缺點和錯誤，保證了黨的政策的正確貫徹。（報）

兩個動詞合用一個賓語、補語或詞尾，“和、與”全可以換成“并”字。有一點要注意，兩個動詞合用一個賓語、補語或詞尾，文章里常常可以看見，口語平常不這麼說。

“跟、和、同、與”是連詞又是次動詞。比方說，“你跟他是朋友”，“你”，“他”兩個成分是平等的，“跟”是連詞。“我想跟你談一談”，以“我”為主，“你”是“跟”的賓語，“跟”是次動詞。又如：

聽說你爹你媽跟東院裏五奶奶去給你找主兒去了。是不是？（趙樹理）

都由了你了，还要說我是跟你嘔气！（赵树理）

上句的“跟”是連詞，下句的“跟”是次動詞。有时候，两种用法在同一个句子里出現。例如：

实现中国的独立自由是一个偉大的任务。这須同外国帝国主义和本国反革命势力作战。（毛泽东）

“同”字是次動詞，“和”字是連詞。

这些国家的共产党和进步党派，正在促使它們的政府和我們做生意以至建立外交关系。（毛泽东）

第一个“和”字是連詞，第二个是次動詞。

有时候，同一个字，究竟是連詞还是次動詞，要靠上下文来定。光說“小朱跟人在楼下唧唧咕咕說話”，可以有两种分析法。一是“小朱跟人”作主語，“跟”是連詞。二是“小朱”作主語，“跟”是次動詞，“人”是“跟”的賓語。有了上下文就确定了。

今兒早晨姚志兰去上班，小朱跟人在楼下唧唧咕咕說話，看見姚志兰换了件新袄，歪着头横端量，豎端量說：“哟，可会打扮啦！”（楊朔）

“看見”以下都拿“小朱”做主語，“小朱跟人……”也只能分析成“小朱”作主語。有一点要注意，不好分別的句法限于“跟”字（“和、同、与”也一样）前头沒有修飾語，并且这两个成分有解釋成复合主語的可能。要是前头有修飾語，就只有一种分析法。例如：

然而知識分子如果不和工农民众相結合，則將一事无成。（毛泽东）

“和”字前头有修飾語“不”字，是次動詞。要是处于賓語或修飾語的位置，也就只有一种分析法。例如：

中国百分之八十至九十的人口是工人和农民，所以人民共和国应当首先代表工人和农民的利益。（毛泽东）

头一个“工人和农民”是复合賓語，第二个“工人和农民”是复合修飾語，“和”字都是連詞。

中国工人阶级联合农民和一切革命的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这个功劳是非常之大的。(毛泽东)

“农民和一切革命的人民”是“联合”的宾语，“和”是连词。“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是“反对”的宾语，“和”也是连词。

(乙)“及、以及”——用“及、以及”作连词平常总是偏重前头的成分。例如：

总括工农及其他人民的全部利益，就构成了中华民族的利益。(毛泽东)

于是许多青年们，共产主义者及其怀疑者，左倾者及其怀疑者，以及这些怀疑者的朋友们，就到处用自己的血来洗自己的错误，以及那些权力者们的错误。(鲁迅)

用“及”字作连词也有前后并重的。例如：

中国社会的新旧斗争，就是人民大众(各革命阶级)的新势力和帝国主义及封建阶级的旧势力之间的斗争。(毛泽东)

青海的硼砂是重工业电焊及轻工业玻璃的重要原料。(报)

“以及”的作用比“及”广些，例如：

我已经忘记了怎么和他初次会面，以及他怎么能到了北京。(鲁迅)

这个“以及”是连接一个动宾结构和一個主谓结构，合起来做“忘记了”的宾语，不能换成“及”字。

(丙)“而、而且、并且”——单音的形容词并列的时候通常用“而”来连接。例如：

[文章]长而空不好，短而空就好么？也不好。(毛泽东)

他是一个高而瘦的老人，鬚髮都花白了，还戴着大眼镜。(鲁迅)

单音的形容词并列而有熟语性的可以直接相连。如“他身材高大”。但是“长而空”不能说“长空”。双音的形容词并列，如果只有两项，当中可以用“而”字连接，也可以不用。例如：

五四运动所进行的文化革命则是彻底地反对封建文化的运动，自有

中国历史以来,还没有过这样伟大而彻底的文化革命。(毛泽东)

因此这一天的指挥部,充满紧张而严肃的气氛。(刘白羽)

“伟大而彻底”,“紧张而严肃”,“而”字都可以不用。双音的形容词并列,如果有三项或更多,不用“而”字连接。例如:

他是理想的人:老实,勤俭,壮实。(老舍)

动词并列可以用“而”连接,例如:

这些干部、农民、秀才、狱吏、商人和钱粮师爷,就是我的可敬爱的先生,我给他们当学生是必须恭谨勤劳和采取同志态度的,否则他们就不理我,知而不言,言而不尽。(毛泽东)

连动式也可以拿“而”字连接,例如:

我们此后实在只有两条路,一是抱着古文而死掉,一是舍掉古文而生存。(鲁迅)

我们共产党人,多年以来,不但为中国的政治革命和经济革命而奋斗,而且为中国的文化革命而奋斗;一切这些的目的,在于建设一个中华民族的新社会和新国家。(毛泽东)

“而且”和“而”意思相同,如“高而瘦”,“高而且瘦”。

“并”、“并且”连接动词,有“进一层”的意思。例如:

只有彻底地克服了流寇主义,提出并实行建立根据地的方针,才能有利于长期支持的游击战争。(毛泽东)

“提出并实行……方针”,“提出”和“实行”合用“方针”作宾语就是提出方针并且实行方针的意思。

我们只须知道中国白色政权的分裂和战争是继续不断的,则红色政权的发生、存在并且日益发展,便是无疑的了。(毛泽东)

“并且”连接“发生、存在”和“日益发展”,“日益”是修饰“发展”的。

(丁)或——“或”字能连接体词,也能连接动词形容词。“或”字平常说话不单用,除了“或多或少”一类说法外,口语总用“或者,

或是”。“或”字作連詞用是“两件里头有一件”的意思。例如：

不解决桥或船的問題，过河就是一句空話。（毛泽东）

“桥的問題”，“船的問題”，两件解决一件就行了。又如：

他生怕我沒听清或不注意，所以又来封信。（盧耀武）

書桌面前有一把圓椅，坐着写字或用心的看書，是工作；旁边有一把藤躺椅，靠着談天或隨意的看报，便是休息；覺得这两者并无很大的不同，而且往往以此自負。（魯迅）

以上的“或”都是連接两个成分的。两件以上也可以用“或”字連接：

帝国主义和中国反革命勢力，曾經給了他們以重大的損害，使他們中的很多人陷于失业、破产或半破产的境地。（毛泽东）（他們，指小資產階級——引者）

这里的“或”字連接三个成分，用在最后一項的前头。

革命的或不革命的或反革命的知識分子的最后的分界，看其是否願意并且实行和工农民众相結合。（毛泽东）

这句用两个“或”字連接三个成分。

“或”字可以重复，分別放在并列成分前头。例如：

他或多或少有点不高兴。

这句可以不用“或”字，說成“他多少有点不高兴”。

“或者”当“也許”講是副詞，參看下文§16.2。

13.2 复合句

第四章里曾經說过：“拿句子的成分做标准，句子可以分成单詞句、无主句、主謂句、复合句。”复合句是由几个在意思上有关系的句子組成的。对复合句而言，单詞句、无主句、主謂句可以合称簡單句。例如：

好。

好得很。

这么做好得很。

我同意。

“好”是单詞句，“好得很”是无主句，“这么做好得很”是主謂句，“我同意”也是主謂句，这四句都是简单句。

好，我同意。

好得很，我同意。

这么做好得很，我同意。

这三句都是复合句。复合句的組成部分叫做分句，这三句复合句每句都包含两个分句。

复合句和简单句的界限，可以举些个例子来说明。两个主謂結構連用是复合句：

中国靠我們来建設，我們必須努力学习。（毛泽东）

这两个主謂結構中間有停頓。大多数复合句中間都有停頓，也有可以停頓而不停頓的，句子总很短。例如：

你有力气你搬吧！（赵树理）

你不問我替你問。（赵树理）

你上哪兒我也找得着！（老舍）

可是主謂結構当中包含別的主謂結構不算复合句：

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七年的革命，一九二七年至現在的土地革命，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以来的反日浪潮，証明中国工人階級和农民階級是中国革命的最坚决的力量。（毛泽东）

这是简单句（主謂句），不是复合句。“証明”之前（不包括“証明”）是由三个成分造成的复合主語。“証明”以后（包括“証明”）是謂語，是动宾結構，动詞是“証明”，“証明”的宾語又是一个主謂結構。

小孩兒多吃点水果好。

这也是简单句（主謂句），不是复合句。主語“小孩兒多吃点水果”本身又是主謂結構，形容詞“好”是全句的謂語。

一个主語管几个謂語，有的在主語前头，有的在主語后头，一律算是复合句。例如：

听到这个，他心中轉了个弯，觉出在哪儿似乎有些不对的地方。（老舍）

要是并列的謂語都在主語后头，中間有停頓，可以算是复合句，也可以算是简单句。例如“吳天宝人小，器量可大”（楊朔），就可以有两种分析法。要是并列的謂語都在主語后头，而又沒有停頓，那就算是简单句，不算复合句了。例如：

咱們耳灵眼亮，敌人呢，是聾子瞎子。（杜鵬程）

“咱們耳灵眼亮”就分析成简单句（主謂句），“咱們”是主語，謂語“耳灵眼亮”是由两个主謂結構并列組成的。

复合句当中的分句，主語可以相同也可以不同。主語相同的例如：

她美，她年輕，她要强，她勤儉。（老舍）

这个复合句是由四个分句組成的，主語全是“她”。复合句主語相同，可以不重复主語。例如：

他們爱祖国，爱人民，爱正义，爱和平。（楊朔）

这个复合句由四个分句組成，主語全是“他們”。

不找媽媽，不依賴任何人，我要自己掙飯吃。（老舍）

这个复合句也由三个分句組成，主語全是“我”。

复合句当中的分句主語不相同的，例如：

你不讓我去，我自己去。（高玉宝）

第一分句的主語是“你”，第二分句的主語是“我”。

門口拴着条大花狗，望見姚长庚和郑超人，跳起来汪汪直叫。（楊朔）

第一分句的宾語“大花狗”，兼后头两个分句的主語。

复合句当中分句的連繫，有时候是以意会的，叫做“意合法”。例如上头举的那些例子。又如：

不到决战的时机，没有决战的力量，不能冒冒失失地去进行决战。

（毛泽东）

复合句的分句，有时候用承上启下的词来呼应。例如：

……只有动员占全国人口百分之九十的工农大众，才能战胜帝国主义，才能战胜封建主义。（毛泽东）

第一分句的“只有”和后头两个分句的“才能”呼应。“只有”是启下的词，“才能”是承上的词。

他们如果不愿意劳动，人民的国家就要强迫他们劳动。（毛泽东）

“如果”和“就”前后呼应。有时候只用承上的词，不用启下的词。

例如：

没有农业社会化，就没有全部的巩固的社会主义。（毛泽东）

他们〔朝鲜人民〕过端午，过中秋，也过旧年。（杨朔）

“就”字和“也”字都是承上的词。有时候相反，只用启下的词。例如：

只要我们一致努力，我们的任务是必能完成的。（毛泽东）

“只要”是启下的词。

复合句可以分成并列句偏正句两类。并列句的成分是平等的，偏正句的成分有偏有正。例如：

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毛泽东）

全句是并列句，由“人不犯我，我不犯人”和“人若犯我，我必犯人”两个分句并列组成。但是这两个分句，每一分句里头的两部分都不是平等的，都是一偏一正。这种一偏一正的句法叫做偏正句。就“人不犯我，我不犯人”说，“人不犯我”是“我不犯人”的条件，“我不犯人”是正意所在。并列句的分句不另立名目。偏正句的分句叫做偏句或正句。“人不犯我”是偏句，“我不犯人”是正句。“人若犯我，我必犯人”也是同样情形，“人若犯我”是偏句，“我必犯人”是正句。以下分别讨论并列句和偏正句。

13.3 并列句

并列句可以分成四小类。

(甲)連貫句，各分句間的意思是連貫的。例如：

火生起来，爐子燒的通紅，上头坐着一飯盒飯，盒蓋上刻着禹龙大字样。(楊朔)

這句話从“火”說到“爐子”，再說到爐子“上头”的“一飯盒飯”，再說到“盒蓋上”刻的字，是意合法。

今天大个子陈明业跑去借鎬头，見老乡还閃着門，推了几下，屋里沒有答腔，他就大声喊着要借鎬头，老乡在屋里又害怕了。(崔八娃)

这是一連串的动作，其中副詞“就”字“又”字是承上的詞。

一过旧历年，春耕准备工作就开始了。(馬烽)

副詞“一”和“就”前后呼应，表示两件事前后紧接着。

一个要招收广大的人馬，好把敌人包圍而消灭之。(毛泽东) (一个，指統一战綫的策略——引者)

你告訴我是几号，我好記下来。

原子能只能用于和平目的，以促进科学的发展和提高人类的生活水平。(报)

“好”字、“以”字是承上的詞，带“好”字或“以”字的分句表示目的。

(乙)联合句。例如：

窗外是阴暗的天，风吹动树枝，溪水带着单調的声音流过山石中間。(巴金)

這句話三件事并列，是意合法。

現在的世界，依靠共产主义做救星；現在的中国，也正是这样。(毛泽东)

風颳的挺大，牛毛雨也沒个停。(蕭高嵩)

这两句用副詞“也”字作承上的詞。

馬克思主义者看問題，不但要看到部分，而且要看到全体。（毛泽东）

我們不但要提出任务，而且要解决完成任务的方法問題。（毛泽东）
所以，社会經濟的性質，不仅規定了革命的对象和任务，又規定了革命的动力。（毛泽东）

“不但……而且……”，“不仅……又……”，前后呼应，有更进一層的意思。啓下的字眼“不但、不仅”可以不用，光用承上的“而且，又”等。例如：

所以我竟将我的短篇小說結集起来，而且付印了。（魯迅）

这分明是事实，而且是很广泛的事实，但我們皆謂之諷刺。（魯迅）

反过来光用啓下的“不但、不仅”，不用承上的“而且、又”就站不住了。要是我們說：“我們不但要提出任务，要解决完成任务的方法問題”，“不但”的作用就一直貫串到“問題”，語意就沒有完，后面还得加上“而且……”一类話才行。

（丙）交替句，是几項里头有一項的意思。平常用“或（或者、或是）”、“还是”、“不是……就是……”来連接或呼应。用“或”的例子：

或者把老虎打死，或者被老虎吃掉，二者必居其一。（毛泽东）

或是你去，或是他去，都行。

問句里用“还是”。例如：

現在你們想減租，我請問你們有什么法子，信神呀，还是信农民会？

（毛泽东）

我們还是坐一会，还是就到公园去？（丁西林）

“不是……就是……”語气比較坚决：

积四十年和二十八年的經驗，中国人不是倒向帝国主义一边，就是倒向社会主义一边，絕无例外。（毛泽东）

細想起来，他半輩子里不是风，就是雨，不是血，就是淚，才过了几天好日子。（楊朔）

“不是……就是……”一定要同时用，不能只用一个。

(丁)对比句，其中各分句的意思是对立的，前头的分句用来衬托后头的分句。比方說，“話好說，事难办”，“話好說”是衬托“事难办”的。有陪衬沒有陪衬大有关系，单說“事难办”就显得沒有力量。“他能干有余，小心不足”，“能干有余”是陪衬，主要是說“他小心不足”。对比句的分句之間常常用“可是、但是、而”来連接。例如：

他愛弄这些小把戏。对什么也不精通，可是·什么也愛动一·动。(老舍)

階級使社会分化为許多对立体，階級消灭后，那时就有了整个的人类之愛，但是·現在还没有。(毛泽东)

群众是真正的英雄，而我們自己則往往是幼稚可笑的，不了解这一点，就不能得到起碼的知識。(毛泽东)

这几年来，村里别的干部虽然調換了几个，而他两个却好象鉄桶江山。(赵树理)

用別的字眼連接或呼应的例子：

反革命打不破我們，我們却要打破反革命。(毛泽东)

老人家！不是說不該你管，是說你上年紀了，如今新事情你有些摸不着！管不了！(赵树理)

感觉只解决現象問題，理論才解决本質問題。(毛泽东)

13.4 偏正句

偏正句一般的情形是偏句在前，正句在后。例如：

明天不下雨，我一定来。

这是意合法。要是正句在前，偏句在后，偏句就帶有补充說明性質，不能用意合法。例如：

我一定来，要是明天不下雨。

現在分三項來說。

(甲)因果句,偏句表示原因,正句表示結果,通常是先因后果,例如:

張先生因为病了,沒来。

張先生病了,所以沒来。

近几年来,由于整风,由于在工作中碰了釘子,我們的同志有了很多的进步。(毛泽东)

这种新民主主义的文化是大众的,因而即是民主的。(毛泽东)

党开闢了人民政权的道路,因此也就学会了治国安民的艺术。党創造了坚强的武装部队,因此也就学会了战争的艺术。(毛泽东)

偏句在后就带有补充說明的意味。例如:

科学的东西,隨便什么时候都是不怕人家批評的,因为科学是真理,決不怕人家駁。(毛泽东)

一个虾蟆坐在井里說:“天有一个井大。”这是不对的,因为天不止一个井大。如果它說:“天的某一部分有一个井大。”这是对的,因为合乎事实。(毛泽东)

你我不論作出多大的功績,也不需要向人显示,因为那是我們本分以內的。(杜鵬程)

(乙)讓步句,偏句作一种讓步,正句說出正意。有的先承認事实然后轉入正意,例如:

虽然二諸葛說是千合适万合适,小二黑却不認賬。(赵树理)

虽然我一見便知道是閩土,但又不是我这記憶上的閩土了。(魯迅)

有的先承認假設的事实然后轉入正意,例如:

他即使說得天花乱墜,我也不信他的。

就是你来請,我也不去。

他就是想走,也走不成。

要是正句在前,偏句在后,偏句也是补充說明性質。例如:

他不想打架,虽然不怕打架。(老舍)

往日同游的朋友,虽然已經云散,然而魚翅是不可不喫的,即使只有

我一个。(魯迅)

(丙)条件句,表示条件的偏句在前。例如:

解放軍打到哪里,鐵路就修到哪里。

有人找我,你說我就回来。

要是有什么意見的話,我一定会告訴你。

他要是用心写,还可以写好一点。

只有認清中国社会的性質,才能認清中国革命的对象、中国革命的任务、中国革命的动力、中国革命的性質、中国革命的前途和轉变。

(毛泽东)

你要知道革命的理論和方法,你就得参加革命。(毛泽东)

不管怎样,陣地一定要守住;如果失守了,一定要奪回来。(王向立)

無論高級的或初級的,我們的文学艺术都是为人民大众的,首先是为工农兵的,为工农兵而創作,为工农兵所利用的。(毛泽东)

任凭你是誰,我也是不給开門的。

表示条件的偏句在后也带有补充說明的意味。例如:

可是我得省些錢,万一媽媽叫我去……我可以跑,假如我手中有錢。

(老舍)

要想我不惦着你們,除非是我两腿一伸,嚥下这口气去。(楊朔)

还有一种特殊的条件句是用“否則”的。例如:

在一切敌后地区和战争区域,应強調同一性,不应強調特殊性,否則就会是絕大的錯誤。(毛泽东)

这句的“否則”等于“要是不強調同一性,強調特殊性”。

对于只懂得理論不懂得实际情况的人,这种調查工作尤有必要,否則他們就不能將理論和实际相联系。(毛泽东)

这句的“否則”等于“要是他不做这种調查工作”。“否則”的意思是“要是沒有上头那个分句所說的条件”,相当于口語的“要不然”。

例如:

幸亏来得早,要不然就赶不上車了。

这里的“要不然”是說要是沒有上句所說的條件，就是“要是來晚了”。

第十四章 代詞

代詞有三大類：一是人稱代詞，如“我、你、他”等。（人稱代詞這個名目不很好，我們姑且沿用。）二是指示代詞，如“這、那”等。三是疑問代詞，如“誰、什麼、哪、怎麼”等。

人稱代詞跟指示代詞有相似的地方，也有一些不同之處。試拿指示代詞“這、那”和人稱代詞“我、你、他”比較一下。“這、那”常跟量詞連起來做名詞的修飾語，比如說“這本書、那件衣服”。人稱代詞不這麼用。“我本書、你件衣服”不成話。人稱代詞可以加“的”表示領屬，比如說“我的書、你的衣服”。指示代詞不能這麼用。我們不能說“這的書、那的衣服”。人稱代詞跟指示代詞連起來做修飾語的時候，人稱代詞總在指示代詞前頭。“我這本書”不能說成“這本我書”，也不能說成“這我本書”。這都是人稱代詞跟指示代詞不同的地方。但是指示代詞和人稱代詞還是有相通之處。比如我們可以說“這是我弟弟”，也可以說“他是我弟弟”。

14.1 人稱代詞

人稱代詞分成這四項來講：

- (一)我、你、他
- (二)自己
- (三)別人、人家
- (四)大家、大夥兒

14.11 我、你、他

“我”是說話的稱自己，“你”是稱听话的，“他”是稱第三者。

“我、你、他”的复数是“我們、你們、他們”。

“他”指女性的时候写做“她”，指事物的时候写做“它”（或“牠”）。这只是文字上的分別，語言中並沒有分別，讀音都是 tā。文字上这点分別也有一些方便处。例如：

我知道她和他也是由恋爱而結的婚，她似乎还很爱他。（老舍）
口头上自然分不清誰是男，誰是女，可是文字上看起来是很了然的。复数的写法，如果都是男的，写做“他們”，如果都是女的，写做“她們”，这都不成問題。如果有男有女，还是写做“他們”。例如：

民事主任看見他們这几个人在一塊就沒有好气，撇开艾艾和小晚，专对燕燕說：“回去吧！信已經交給你媽了！”（赵树理）

指事物現在偶然也还有写做“他”的，不过“它”（或“牠”）也已經通行了。例如：

家里的事你不用管它。（赵树理）

閨女这个[罗汉錢]又算件什么事呢？把它沒收了吧，說不定閨女为它費了多少心；悄悄还给她吧，难道看着她走自己的伤心路嗎？
（赵树理）

一只螞蟻你想捻牠，牠还跑呢，何况是人。（楊朔）

所指的事物不止一件用“它們”。例如：

我們反对主觀主义和宗派主义，如果不連党八股也給以清算，那它們就还有一个藏身的地方，它們还可以躲起来。（毛泽东）

不过有时候虽然所指事物不止一件也可以用“它”，不一定要用“它們”。例如：

小資產階級革命分子的狂热性和片面性，如果不加以节制，不加以改造，就很容易产生主觀主义、宗派主义，它的一种表現形式就是洋八股，或党八股。（毛泽东）

“它的一种表現形式”是說“主觀主义、宗派主义”这两种东西的表現形式。

請你們把恒元那一夥人做的无理无法的坏事揀大的細細說几件，我

把他記下来。(赵树理)

明明說“几件”，也只用单数的“他”(它)来指。假如說成“我把它們記下来”反而很不自然。这是因为在口語里指事物很少用“它們”，尤其不大在宾語地位用“它們”。

自称的复数，北京話說“我們”，也說“咱們”(或“咱”)。“咱們”和“我們”有分別。說“咱們”一定包括听話的(“你”或“你們”)在內，說“我們”不一定包括听話的在內。包括听話的在內叫做“包括式”，排除听話的在外叫做“排除式”。說“咱們”一定是包括式，說“我們”可以是包括式也可以是排除式。例如：

四嫂，告訴你，我們三輪工人正整風不久，咱們街道上也得整風。

(老舍)

“我們三輪工人”，“你”不在內。“咱們街道上”，“你”也在內。有人覺得“咱們”包括的人多，其实只有“你、我”两个人就可以說“咱們”。例如：

多嚙你不怕我，也不恨我啦，咱們就由好朋友变成真朋友了！(老舍)

二嫂，这个院里呀，还就是咱們倆說得来，你这么一走啊，我心里真怪不好受的！(老舍)

“你、我”以外再加上別人在一起自然也可以說“咱們”，不过主要的是包括听話的在內。如果不包括听話的在內，就只能用“我們”，不能用“咱們”。例如：

我們这兒閒談，你不用管！(老舍)

說曹操，曹操就到，我們正講究你呢！(老舍)

这两个“我們”都是排除式，都不能換用“咱們”。(这种排除式的“我們”，北方方言有說“俺們”或“俺”的。)不过，排除式不能用“咱們”，包括式倒是可以用“我們”。換言之，“我們”可以当“咱們”用。就是說北京話的作家也常常拿“我們”当“咱們”用。例如：

我們必須知道先求普及，由普及逐漸提高，以便达到真正普遍的提

高，是我們必經之路。我們不可小看今天的工作，也不可忘了明天重大的發展。（老舍）

我們得馬上趕上前去，把我們的本領也向大眾露一露。（老舍）

這兩段話都是老舍先生對作家們說的，“我們”都包括聽話的人在內。又如：

等年頭好了，我們給人民歌唱，人民供給我們吃喝；那時候，咱們才真成了民間的藝人。（老舍）

這一段話用了兩個“我們”，一個“咱們”，都是包括式，“我們”跟“咱們”完全一樣。可見“我們”的用法比“咱們”寬，可以是排除式，也可以是包括式。

單數有時候可以當複數用。“我國、我軍”是說“我們國家、我們軍隊”，“我方”是說“我們這一方面”，“敵疲我打，敵退我追”，是說“敵人疲了我們打，敵人退了我們追”。現在來往公文所用的“你處、我處”也往往是說“你們那裏、我們這兒”。這類用法在口語里不很通行。

複數也有時候當單數用。比如兩個朋友談話“我們家、你們學校”，其實只是說“我的家、你的學校”，大概因為“家”和“學校”總不是一個人的，所以用複數比用單數反而要自然些。“咱們”（或“咱”）也有時候光是指“我”。例如：

根本咱們是個大老粗，嘴笨筆不尖。（西虹）

“咱們是個大老粗”只是說“我是個大老粗”。有時候光是指“你”。例如：

同志啊，別急！焦急頂什麼用？咱是個團員嘛，首先應該服從組織。
（楊朔）

這種地方說“咱們”或“咱”比說“你”要親切一些。

“你、他”在北京話里還有敬稱。“你”的敬稱是“您”nín，“他”的敬稱是“他”tān。“您、他”都不能加“們”字表示複數。如果需要表

示所指不止一人，可以用“您二位、您几位”一类方式（文章里間或有用“您們”的，口語里并不通行）。

人称代詞的复数要是带有同位的数量詞，比如“我們倆、你們仨、他們四个、咱們九个”，也可以說成“我倆、你仨、他四个、咱九个”。

“我、你、他”还有一些活用法。例如：

你₁一宗，他₂一宗，从晌午說到太阳落，一共說了五六十款。（赵树理）

大夥你₁一句，我₂一句的，嘮（談）起来了。（周立波）

战士們你₁唱一个，我₂唱一个，全場上到处喊着：“再来一个”！（报）

“你一宗，他一宗”意思是說“这个人一宗，那个人一宗”。“你一句，我一句”是說“那个人一句，这个人一句”。“你唱一个，我唱一个”是說“那个唱一个，这个唱一个”。这是用“你、他”或“你、我”对照起来說的。还有表示相互的动作的，是用“你、我”互为主宾。例如：

大家你₁望望我₂，我₂望望你₁，彼此都沒有話講。（欧阳山）

你₁抱抱我₂，我₂抱抱你₁，快活得眼淚都流下来了。（袁靜）

“你望望我，我望望你”是“那个望望这个，这个望望那个”。“你抱抱我，我抱抱你”是“那个抱抱这个，这个抱抱那个”。这都是采取“你……我”，“我……你”互为主宾的格式。

不多一会，屋里，院里，你的嘴对我的耳朵，我的嘴又对他的耳朵，各哩各得都嚷嚷三个字——“小飞蛾”，“小飞蛾”，“小飞蛾”……（赵树理）

这里連用“你、我、他”，是表示一个傳遞一个的行动。

“他”有时候放在动詞跟数量宾語之間，空无所指。例如：

等回国后，我非撈撈本不可，睡他十天十夜，吃飯你們也別叫我。

（楊朔）

咱哥兒俩扭牠一回。噲、噲、起、噲、起……。（老舍）

这类“他”字沒有实际的意义，只有加重語气的作用。

14.12 自己

“自己”往往是指一句话的主语说的。例如：

我是自己不看帐记不得。(赵树理)

您只责备方大哥，而不责备自己。(老舍)

金桂见姊夫是帮自己，马上又转得和和气气地顺着姊夫的话说。(赵树理)

舌头也管不住自己，特别爱说话。(杨朔)

一旦看见自己爱人真出了事，姚志兰还是难受。(杨朔)

有时候兼语后头的“自己”指的是兼语。例如：

组织农救会叫受压迫农民反对压迫自己的人。(赵树理)

同志们批评他太过于看重自己。(杨朔)

有时候“自己”所指要靠上下文决定。例如：

大家坐下，茶自己倒哇。(老舍)

“自己”是指“大家”，并不是指“茶”。有时候“自己”是泛指，例如：

自己错了，也已经懂得，又不想改正，自己对自己采取自由主义。(毛泽东)

改造自己总比禁止别人来得难。(鲁迅)

“自己”也常常放在名词或别的代词后面表示跟别人对待。例如：

张木匠娶的这个新媳妇就象她——叫“张木匠自己说”，也说是“越看越象”。(赵树理)

李有才自己，也只能算“小”字辈人，不过他父母是大名府人，起乳名不用“小”字，所以从小就把他叫成“有才”。(赵树理)

有个区干部叫李成，全家一共三口人——一个娘，一个老婆，一个他自己。(赵树理)

你自己看看你打扮得象个人不象？(赵树理)

“自己”也说“自个儿”。例如：

到临月了，你自个儿还不知道啊？（袁静）

“自个儿”有时候是独自一个人的意思。例如：

姚志兰来了，不是自个，却和另一个工人左右搀扶着李春三，一步一步慢慢走来。（杨朔）

“不是自个”是说“不是独自一个人”。

14.13 别人、人家

“别人”是和“自己”相对的。谈到某人时候，说“别人”是指那个人以外的人。例如：

只恨我身子不争气，一来就病，心有余而力不足，自己急，别人也急。
（杨朔）

“别人”指“我”以外的人。

她不很爱说话，别人问了才回答。（鲁迅）

“别人”指“她”以外的人。“别人”也说“旁人”：

旁人都躺下了，禹龙大又孤孤独独坐着，抽着黄烟。（杨朔）

“别人”文言是“他人”，现在还用得着。例如：

关心党和群众比关心个人为重，关心他人比关心自己为重。这样才算得一个共产党员。（毛泽东）

“别人”也可以只说“人”。例如：

〔自由主义者〕对人是马克思主义，对己是自由主义。（毛泽东）

他瞅见人，人瞅不见他。（周立波）

把帽子戴得极低，为是教人认不出他来。（老舍）

这几个“人”字都是“别人”的意思。

“人家”和“别人”有相同的地方。例如：

对自己,“学而不厭”,对人家,“誨人不倦”,我們应取这种态度。(毛泽东)

人家說的做的,都是关乎抗美援朝的事,自己倒要結婚,还叫个人?
(楊朔)

人家都不怕,就你怕,你的命也不見得是金子打的!(楊朔)

有的同志不是这样,享受讓給人家,担子揀重的挑,吃苦在別人前头,享受在別人后头。(毛泽东)

末了一句,用“人家”,也用“別人”,意思完全一样。不过“人家”和“別人”也有不相同的地方。例如:

我打听过区上的同志,人家說只要男女本人願意,就能到区上登記。
(赵树理)

婆婆就是咱村民事主任的姊姊,你还不知道人家那脾气多么好?(赵树理)

[小二黑]跟別人恋爱,不是犯法的事,不能捆人家。(赵树理)

这一类“人家”都代替前面的名詞,都是“他”的意思。第一例“人家”指“区上的同志”,第二例“人家”指“婆婆”,第三例“人家”指“小二黑”。这样用的“人家”都不能換成“別人”。“人家”后面还可以带名詞同位語,“別人”不能。例如:

人家刘胡兰是人,我也是人,人家能那样,我就不能那样么?(楊朔)
我不行嘍,老了,干不过人家年輕的了。(老舍)

人家祥子是另走一路,咱們凭力气挣錢,人家祥子是內工。(老舍)
你們背地里談論人家金桂什么事,惹得人家鼓嘟着嘴!(赵树理)

“人家年輕的”不能說成“別人年輕的”,“人家金桂”不能說成“別人金桂”。“別人”总是指所說那个人或那些人以外的人,所以这类显有所指的“人家”都不能換用“別人”。

“別人”也有时候不能換用“人家”。例如:

家里再沒別人,就是我媽。(楊朔)

[祥子]对別人,甚至对曹先生,时时发愣,所答非所問。(老舍)

这些地方，“别人”的意思是另外的人。不能换用“人家”，也不能换用“人”。

“人家”或“人”有时候也可以指“你”指“我”。例如：

姚志兰嗤地笑了，又笑着哄恁武震说：“你让我去吧，好不好？你看，武队长，把人急的饭都不想吃，你让不让人家吃啦？（杨朔）
别闹了，你把大衣给我吧，人家是来拿大衣，想找地方睡一睡，黑夜好值班。（杨朔）

“人家”和“人”都是代替“我”。

小朱又故意问道：“小姚啊，你是一定参加援朝大队的了？咱落后，又不够格，可不敢跟人比。”（杨朔）

两人（指姚志兰、吴天宝——引者）时常也笑笑闹闹的，拿着真话当玩话说。姚志兰会拿食指按着嘴唇，瞟着吴天宝说：“咱怎么敢跟人家比呢？人家是火车头，咱得向人家看齐。”（杨朔）

上一例的“人”，下一例的三个“人家”，都是替代“你”用的。这种用“人家”、“人”替代“你”或“我”，都比直接用“你”、“我”要俏皮些。

14.14 大家、大夥兒

“大家”是统括众人的总称。比如说：“大家的事大家办”。“大家”前面也可以加人称代词的复数表示“大家”的范围，如“我们大家、咱们大家、你们大家、他们大家”等。要是单提出一个人或是几个人和“大家”对举的时候，“大家”就在这一个人或这几个人之外。例如：

我抱着花，向大家敬礼。（老舍）

大家是你的恩人，你也是大家的恩人。（赵树理）

他明白有他在场，可以叫大家定心。（杨朔）

这三个例子的“大家”，不包括“我”、“你”、“他”在内。

大家对他两个虽是恨得入骨，可是谁也不敢说半句话，都恐怕搬不

倒他們，自己吃虧。(趙樹理)

這個例子“大家”不包括“他兩個”在內。“大家”有時候也說“大夥兒”。例如：

大夥兒團結抗日，你們怎麼着？(袁靜)

您不給大夥兒出去創練的機會，大夥兒就永遠不會進步，不是嗎？

(老舍)

也說“大家夥兒”：

北京好容易解放了，大家夥兒都有了盼望，您干嗎這麼鬧脾氣呢？

(老舍)

14.2 指示代詞

指示代詞中最常用的是“這、那”。近指用“這”，遠指用“那”。“這、那”常和量詞或者數量詞連起來用，如“這個、那個、這三個、那兩個”等等。此外還有一些常用詞是拿“這、那”造成的。底下列成一個簡單的表。

時間	這會兒	多會兒？
處所	{ 這兒	哪兒？
	{ 這裡	哪裡？
方式	{ 這麼(辦)	那麼(辦)
	{ 這樣(辦)	那樣(辦)
程度	{ 這麼(大)	那麼(大)
	{ 這樣(大)	那樣(大)

指示代詞分成底下三項來講：

(一)這、那

(二)這會兒、那會兒、這兒、那兒

(三)這麼、那麼、這樣、那樣

14.21 这、那

“这、那”单用,做主語的时候多,做宾語比較少。做主語一般是指事物。例如:

班长,这是我結婚的戒指! (老舍)

这就是我的窩! (赵树理)

[金桂]跟婆婆商量說:“娘,咱們还是把这箱子搬下去吧?” 婆婆說:

“那碍你的什么事?” (赵树理)

那也值得生个气? 我看那都算不了什么! (赵树理)

指人多半是用“是”做动詞。例如:

爹! 这是那村的客? (赵树理)

有人指着一个人告诉我,說: 这就是刘和珍。(魯迅)

卫老婆子忽而帶了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进来了,說那是祥林嫂的婆婆。(魯迅)

你知道那是誰? 那是姚科长的女婿呀。(楊朔)

做宾語只指事物,不指人。例如:

金鎖問他爹要鉛笔去了,金凤忙从口袋里掏出根紅杆鉛笔来,晃了晃:“金鎖,看这!” (康濯)

小孩們唸个那,有什么危險? (赵树理)

可是我心里驚的慌,坐也不是,站也不是,看看这,看看那,想想这,想想那,一点不定神。(西虹)

“这、那”加在名詞前面做修飾語就沒有什么限制,可以修飾指事物的名詞,也可以修飾指人的名詞。例如:

他們很知道,这事是可以做,不可以說的。(魯迅)

你看看人家这本領大不大? (赵树理)

我也吃这飯,这飯好吃。(赵树理)

我那箱子在那里摆了一輩子了! (赵树理)

这孩子，灵灵俏俏的，倒有意思。（楊朔）

那人民軍战士指給武震看他們的城市。（楊朔）

专名前面也可以加“这、那”。例如：

站起来向外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櫃台下对了門檻坐着。（魯迅）

那楊小梅模样兒长得俊，什么活兒都能干，心眼兒又挺好。（袁靜）

这趵突泉乃济南府七十二泉中的第一个泉。（《老殘游記》）

最常見的是“这、那”和量詞或者数量詞連起来做名詞的修飾語。例如：

这門亲事，慢慢兒再商量吧。（袁靜）

有这層隔閡，有才的快板就很不容易傳到西头。（赵树理）

我替班长換那張支票！（老舍）

剛才你唱的那两句数板呀，可不坏！（老舍）

名詞前面当然还可以有别的修飾語，例如：

端起那个当茶碗用的小飯碗，他跑出去。（老舍）

誰能忘記那些艱苦的年月呢！誰能忘記那些吃尽千辛万苦創造胜利的人呢！（楊朔）

“这、那”或“这个、那个”单用，不一定只指一个簡單的名詞。例如：

“不要忘記东方”——这是斯大林同志在十月革命之后的偉大号召。
（毛泽东）

“这”指“不要忘記东方”。

你来看我？那才怪！（老舍）

“那”指“你来看我”。

怀孕不宜多运动是傳統的錯謬信仰，虎妞既相信这个，而且要借此表示出一些身分。（老舍）

“这个”指“怀孕不宜多运动”那种“錯謬信仰”。

〔方珍珠：〕“我念了書，明了理，就可以自由恋爱，自由結婚了，是不是？”〔王力：〕“先別提那个！”（老舍）

“那个”指“念了書，明了理，就可以自由恋爱，自由結婚”。

“这、那”，“这个、那个”也有时候修飾动詞或形容詞，都是极言其甚的意思，后边多半带有“啊、呀”一类惊歎字眼。例如：

一家子那哭啊，就别提啦。（周立波）

[車长杰]悶着头这个干啊，李春三也压不倒他。（楊朔）

禹龙大做起事来可从来不出錯，而且那个猛啊，海水也能淘干了。

（楊朔）

那年雪大，那个冷呀，把人冻得鼻酸头疼，两脚就象两塊冰。（周立波）

原先屋里那个乱啊，現在呢，玻璃窗亮了，地板光了，桌椅牀鋪，处处摆的都是地方。（楊朔）

有时候“这、那”或“这个、那个”等对举，并不是确定的指示，例如：

[人家]不图这，不图那，就图你是个八路軍干部，人品好。（袁靜）

“不图这，不图那”，只是說“别的什么也不图”。又如：

这个說，那个劝，好說歹劝，任凭你說的黄河水倒流，姚长庚眼皮也不抬，只是不响。（楊朔）

这家送个干粮，那家送碗湯，就够他老人家吃了。（赵树理）

“这个……，那个……”，“这家……，那家……”，表示不止一两个或一两家。还有时候是“这个……那个”和“那个……这个”对举，表示彼此間相互的行为。例如：

其余的民兵已把康明理、武二娃、康有富都解开了，圍成一堆，这个握住那个的手，那个握住这个的臂，象有千言万語，不知該說什么。（馬烽、西戎）

这种用法和“我……你”跟“你……我”对举的活用法一样。

14.22 这会兒、那会兒、这兒、那兒

“这会兒、那会兒”是時間詞，“这兒、那兒”是处所詞，功用和別

的時間詞處所詞一樣。(參看§8.1, §8.2)。

“這會兒”就是這個時候，通常指現在，但是也可以指過去某一個時候，很少指未來的。“那會兒”可以指過去，也可以指未來，不能指現在。例如：

別害怕！我們八路軍優待俘虜。那會兒你打我，這會兒我可
不
打
你。(袁靜)

“那會兒”指以前，“這會兒”指現在。我們敘事常常用“這會兒”指所說的那個時候，例如：

三仙姑半輩子沒有臉紅過，偏這會(兒)撐不住氣了，一道道熱汗在
臉
上
流。(趙樹理)

這個“這會(兒)”是敘事中所說的那個時候。“那會兒”也可以指未來的某一個時候。例如：

現在先不告訴你，到那會兒你自然就知道了。

“那會兒”指的是未來的時候。

“這兒”也說“這裡”，就是這個地方。“那兒”也說“那裡”，就是那個地方。例如：

離這兒十里地，有個大村叫何莊。(袁靜)

他多半是到劉雙喜那兒去了，一會兒就回家吃飯。(袁靜)

那兒河水深，他們怎麼着也得從這兒過。(袁靜)

有時候“(在)這兒、(在)那兒”放在動詞前面，表示“正在(怎麼樣)”，並不着重地方的意思。例如：

我們這兒說馬家那當子事呢。(老舍)

魯大海還在這兒等着要見您呢。(曹禺)

他在那兒寫字呢，你別去攪亂他。

“這兒、那兒”輕讀；要是重讀，那就真是說“在這個地方(怎麼樣)、在那個地方(怎麼樣)”了。

“這兒、那兒”用在“打、從”一類字眼後面，也可以當這個時候、

那个时候講。例如：

打这兒起，誰不听话我揍誰！（老舍）

从那兒起，我們俩再也沒見過面。

“打这兒起”就是“从今以后”，“从那兒起”是“从那时候起”。

14.23 这么、那么、这样、那样

“这么、那么”（“这末、那末”）和“这样、那样”，修飾動詞、形容詞的時候沒有區別。“这么、那么”等修飾動詞大都是表示方式的。例如：

你再看看你的单子不是那么写的嗎？（赵树理）

他当面总是說得很好听，可是作起来总是照着他自己想的那样作。

（王希坚）

金生媳妇听玉梅这么一說也就停住了。（赵树理）

“这么、那么”等修飾形容詞或描写性的動詞結構是表示程度的。例如：

我一輩子吃糠嚥菜也活了这么大！（赵树理）

我知道您聰明，可沒想到您这么聰明。（老舍）

他們可又那么天真，那么会笑。（楊朔）

天气这样悶热，回头多半下雨。（曹禺）

第二，革命不是請客吃飯，不是做文章，不是繪画繡花，不能那样雅致，那样从容不迫，文質彬彬，那样溫良恭儉讓。（毛泽东）

“这么、那么”可以修飾数量詞，“这样、那样”不大这么用。例如：

珠子，客人来了这么半天，就不倒茶呀？（老舍）

这要攔在二年前，祥子决不敢看她这么两眼。（老舍）

一塊兒出来工作这么些年，我还不了解她呀！（袁靜）

其实我并没給弄乱：只那么几本，也无从乱起。（老舍）

修飾名詞的時候，“这么、那么”和“这样、那样”用法也稍有區別。“这么、那么”不能直接加在名詞前面，中間必須有量詞或数量

詞。例如：

有，有这么个人！年紀不大，好露出几个白牙。（老舍）

“呵，好大的风！”他走进任桂花的窑里，只說了这么一句话。（欧阳山）

他就是那么个脾性，一不高兴，挂着个臉，整天不說話，待人心眼可实落。（楊朔）

他还是不大愛說話，可是要張口的时候也勉強的耍点俏皮，即使說得不圓滿利落，好歹是那么股子勁兒。（老舍）

“这么个人”不能說成“这么人”，“那么个脾性”不能說成“那么脾性”。“这样、那样”就沒有这个限制。例如：

老秦就有这样一种习惯，只要年青人說他几句，他就不說話了。（赵树理）

这样民族，永远不会倒下去的。（楊朔）

“这样一种习惯”，“一种”是数量詞，“这样民族”，中間沒有量詞。

“这样、那样”修飾名詞，后头可以有“的”字，例如：

你看大哥是那样的人嗎？（老舍）

我沒看見过那样的好朋友！（老舍）

祥子是这样的一个人：在新环境里还能保持着旧的习惯。（老舍）

“这么、那么”后面不能加“的”，我們不能說“这么的人”或“这么的一个人”。

“这么、那么”跟“这样、那样”都可以单用。有时候功用和動詞一样，例如：

已然这么啦，就待着吧！（袁靜）

[高屯兒]就含含糊糊的說：“……我找着告訴你，你找着告訴我。”大水說：“行，就这么吧。”（袁靜）

別这样，叫人看見多不好。（楊朔）

別这样，叫人看見多不好。（楊朔）

“这么、那么”有时候也說“这么着、那么着”。例如：

告訴你吧，这么着下去我受不了！（老舍）

崔碛碌着急说：“你别那么着！”（袁静）

“这样、那样”不能带“着”字尾。注意“这么着、那么着”做修饰语只能表示方式，比如说“这么着办才好”。不能表示程度，“这么大，那么长”不能说“这么着大、那么着长”。也不能修饰名词或者数量词。“他是那么个脾性”不能说成“他是那么着个脾性”，“来了这么半天”不能说成“来了这么着半天”。

“这么、那么”跟“这样、那样”都可以做主语，比如“这样就好了”也可以说“这么就好了”。不过“这样、那样”还可以做宾语和补语。例如：

我们无论做什么事都要看情形办理，文章和演说也是这样。（毛泽东）

我编的，我还不怕，就把你怕成那样？（赵树理）

孩子病得这样，你别吓着他呀！（袁静）

“这么、那么”不能做补语，也不大做宾语。“病得这样”不能说成“病得这么”，“怕成那样”也不能说成“怕成那么”。偶然做宾语也往往是“这么、那么”对举的。例如：

〔大夥儿〕就订了好些条纪律，不准这么，不准那么，谁要犯了，就得受处罚。（袁静）

要是单说“不准这么”，就不大站得住，必须说成“不准这样”，“不准这么着”，或者“不准这么样”，才行。

“这么样、那么样”跟“这样、那样”的用法大致相同，凡是用“这样、那样”的地方差不多都可以换用“这么样、那么样”。只有象“这样颜色比那样好”这种用法，不能换成“这么样、那么样”，因为这种“这样、那样”等于说“这一样、那一样”，“样”是量词，跟本节所讲的“这样、那样”不同。

“那么、这样”还可以做承上启下之词，语气上有区别。“这样”承上的意味比较多，“那么”启下的意味比较多。例如：

一篇文章或一篇演说，如果是重要的带指导性质的，总得要提出一个什么问题，接着加以分析，然后综合起来，指明问题的性质，给以解决的办法，这样，就不是形式主义的方法所能济事。（毛泽东）“这样”是说照以上所说的那样。

同志们，我们已经了解了我们的任务和我们为完成这些任务所采取的政策，那末，我们应该用怎样的工作态度去执行这些政策和完成这些任务呢？（毛泽东）

如果只是口头上讲联系，行动上又不实行联系，那末，讲一百年也还是无益的。（毛泽东）（联系，指理论和实际相联系——引者）

这两句的“那末”都是根据上面所说，底下再推进一层。

14.3 疑问代词

疑问代词包括：

（一）谁、什么、哪（nǎ，“哪”本作“那”，书刊中也有作“那”的。）

（二）多会儿、哪儿、哪里

（三）怎么、怎样

疑问代词主要用于询问，此外还有反问、任指、虚指等用法。

14.31 谁、什么、哪

“谁”问人，“什么”问事物。

“谁”不拘单数复数，一个人可以说“谁”，两个人或许多人也可以说“谁”。例如：

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
（毛泽东）

“我们的敌人”不止一个人，“我们的朋友”也不止一个人，都用“谁”发问。不过有时候也偶尔有“谁们”的说法，比如你听见别人说“他们都走了”，紧接着问“谁们都走了？”这是因为紧接着“他们”说的，

所以用了个“誰們”，平常不这么說。文学作品里虽然有时候用“誰們”做“誰”的复数，究竟还很不通行。

“什么”也写做“甚么”，北方話也有說“啥”的。“什么”单用只能指事物，做修飾語就沒有这个限制，可以附在指事物的名詞前面，也可以附在指人的名詞前面。比如我們可以說“什么事情、什么东西、什么問題、什么衣服、什么書”等等，也可以說“什么人”。要是单用“什么”，比如說“你找什么？”“找”的一定是东西。如果“找”的是人，就得說“你找什么人？”或者“你找誰？”

“为什么、干什么、做什么”常常放在动詞結構的前后，問原因、問目的。放在前面多半是問原因的，放在后面多半是問目的的。例如：

他要再問你为什么願意，你就說“因为他能劳动”。（赵树理）

一个民兵問：“帶到村公所？”兴旺說：“还到村公所干什么？”（赵树理）

你做什么大惊小怪的，把武队长惊动起来啦。（楊朔）

明兒我也拾掇拾掇回娘家去，守着这个破家做什么？（楊朔）

“干什么”也說“干嗎”。例如：

您干嗎跟我生这么大气呀？（老舍）

你光說这些干嗎？誰不曉得？（欧阳山）

“为什么”还可以放在主語前面。例如：

但为什么人类成了人，猴子終于是猴子呢？这就因为猴子不肯变化——牠愛用四只脚走路。（魯迅）

为什么語言要学，并且要用很大的气力去学呢？因为語言这东西，不是隨便可以学好的，非下苦功不可。（毛泽东）

“做什么”、“干什么”不放在主語前面。

“哪个、哪一个”（或者“哪”加別的量詞或数量詞）一般是要求在某种範圍之內加以选择。例如：

你两个爺爺哪个爺爺好？（楊朔）

那种绸衬衣不是一共有五件？您要哪一件？（曹禺）

你说的那三家，究竟是那一家合适些？（赵树理）

14.32 多会儿、哪儿、哪里

“多会儿”是问什么时候的，也说“多咱（多早晚）”、“几时”。例如：

八路军多会儿来的呀？怎么见也没见着，就把岗楼端啦？（袁静）

哥哥多咱死的？（萧红）

吴天宝来啦！你几时来的？（杨朔）

“哪儿”、“哪里”是问什么地方。例如：

你在哪儿住？

他上哪里去了？

14.33 怎么、怎样

“怎么、怎样”修饰动词结构，是问方式的。例如：

你说了这么半天，可到底怎么进去呀？（袁静）

就象咱们要斗争恒元，可该怎样下手？咱又不是村里的什么干部，怎样去集合人？怎样跟人家去说？人家要说理咱怎么办？人家要翻了脸咱怎么办？（赵树理）

“怎么、怎样”跟“这么、这样、那么、那样”一样，通常不直接修饰名词，修饰名词的时候，名词前头要有量词或数量词。最常用的量词是“个”字，“事”字前面用“回”字，别的量词不大用。例如：

这些人人都想看看老杨同志是怎么一个人。（赵树理）

这丫头是怎么回事，懒懒散散的，动不动发烦？（杨朔）

“怎么（着）、怎（么）样”单独作谓语、宾语、补语，是问情况或行动的。例如：

小水拉住大水的手儿，问：“哥，你怎么啦？是不是身上不舒坦？”大水说：“怎么也不怎么！”（袁静）

你怎么着？生活过得惯？（袁静）

你怎样？事情好不好？（老舍）

你們結婚的事情怎么样？（赵树理）

以上是問情况的。

他們究竟对您老人家怎么啦？（曹禺）

你也走了，我也走了，丢下老人怎么着？（袁靜）

你打算怎样？（老舍）

你願意怎么样？隨你。跟你媽，还是跟我？（曹禺）

以上是問行动的。做补語或宾語的时候，用“怎样、怎么样”居多，不大用“怎么”。这一点跟“这样、那样”和“这么、那么”的分別相似。

問方式的“怎么”不能放在主語前头；問原因的“怎么”一般放在謂語前头，有時也放在主語前头。例如：

大家怎么就齐心了？（赵树理）

我不認得他，他怎么認得我？（袁靜）

喂！怎么我的錢还在？（赵树理）

怎么我連一句也不懂？（赵树理）

“怎么”后头有“这样、那样”，驚訝的語气重，詢問的意味少。例如：

怎么这屋子这样热？（曹禺）

你們瞧小高，年輕輕的，怎么那样保守？（楊朔）

“怎么”后头有否定詞，总是問原因的，不是問方式的。例如：

大黑怎么还不回来？（赵树理）

你为什么不打〔电话〕，教你去打，你怎么不打？（曹禺）

有时候“怎么”单独放在句首，表示惊异，作用近似一个歎詞。例如：

怎么，你放她走啊？（袁靜）

怎么，我交給你那三十多塊錢呢？（老舍）

14.34 反問

疑問代詞的主要用處是詢問，就是不知而問。不知道是什麼人就用“誰”來問，不知道是什麼東西就用“什麼”來問，不知道地方就問“哪兒？”，不知道時候就問“多會兒？”除了詢問，疑問代詞還有三種用法：反問，任指，虛指。

反問還是用的問句的格式，不過並非不知而問。比如有人問，“他到哪兒去了？”你回答，“誰知道呢。”意思是“不知道他到哪兒去了”，並不是問“誰知道呢？”“誰知道”有時候是“不料”的意思。例如：

金桂費了一陣氣力，才喘了兩口氣，誰知道這一下就引起婆婆的老火來。（趙樹理）

這是說不料一下就引起婆婆的老火來，並沒有疑問的意思。

這個寡言寡語的人表面上看起來有點愚，誰料他竟有一肚子內秀呢。（楊朔）

這是說不料他竟有一肚子內秀，也沒有疑問的意思。

有時候動詞加“什麼”，格式上“什麼”是動詞的賓語，意思是質問理由，表示反對。“跑什麼？”“哭什麼？”往往是說“為什麼跑？”“為什麼哭？”或者是說“不必跑”，“不必哭”。“什麼”附在賓語前面也常有類似的情形。例如：

你說呀！裝什麼啞巴。（曹禺）

小姚，快出來呀！害什麼臊？（楊朔）

這是什麼時候，這是什麼事情，還分什麼男女？（楊朔）

“裝什麼啞巴”，是說有話只管說，不用裝啞巴。這類話都含有“何必如此”的意味。

遲吃一會飯有什麼要緊？（趙樹理）

這麼大一點事也問我。那有什麼難辦？（趙樹理）

“有什么要紧?”是說“没什么要紧”,“并不要紧”。“有什么难办?”是說“没有什么难办”,“并不难办”。

他一把夺过她的書說:“別看啦!有什么看头?”(楊朔)

人家臉都顧不上洗,他可倒好,吃完飯,還要咯啣咯啣刷一陣牙,有什么刷头?(楊朔)

“有什么看头?”是說“没有什么看头”,“何必看”。“有什么刷头?”是說“没有什么刷头”,“何必刷”。这种句法和“有什么要紧、有什么难办”結構上稍有不同。我們可以說“有看头”,但是不能說“有要紧,有难办”。因为“看头”是名詞,所以可以說“有看头”,“要紧、难办”不是名詞,所以不能說“有要紧、有难办”。

重复別人的話,前头加个“什么”,表示不贊成、不同意,也是反問的語气。例如:

[張得貴]赶紧推托道:“我我是个老粗人,什么也不懂,請你老人家多多包涵!”老楊同志道:“你不懂只說你不懂,什么粗人不粗人?……”(赵树理)

什么好劳动?……她那劳动呀,叫我看来是狗捉老鼠,多管閒事!(赵树理)

女婿說:“……非用不行的东西,用了不能算是浪費。……”李成娘說:“……什么非用不行?我一輩子吃糠嚥菜也活了这么大!”(赵树理)

在反問句里,“哪兒、哪里”就沒有問地方的意思。例如:

人嘛,……哪(兒)能一下子完全改好?思想改造是长期的,慢慢的来。(楊朔)

大水可哪里睡得着?他心里打算盘,肚里拿主意。(袁靜)

“哪(兒)能一下子完全改好?”只是說“不能一下子完全改好”。“大水可哪里睡得着?”只是說“大水睡不着”。

“怎么”用在反問句里,沒有問方式問原因的意思。例如:

他怎么会来?他打折了腿了。(魯迅)

一个人怎么背的动？得两个人搬一架。（楊朔）

你又沒伤着骨头，怎么会成廢人呢！（袁靜）

“他怎么会来？”只是說“他不会来”。“一个人怎么背的动？”只是說“一个人背不动”。

14.35 任指

疑問代詞表示任指的句法有两类。第一类句法常常带有“也、都、全”一类詞，表示所說的範圍之內沒有例外。有时候还用“無論、不論”等和“也、都、全”照应。例如：

这个班子是咱們自己的，誰都得作点事兒！（老舍）

大家見他不走，誰也不开口，好象庙里十八罗汉象，一个个都成了啞子。（赵树理）

不要装神做鬼！我什么都清楚！（赵树理）

無論从哪方面想，他都覺得驚气。（老舍）

到哪里去都行，哪里都是党的工作，这一点我早想通了。（王希坚）

她工作挺积极，东奔西跑，多会也不閒着。（袁靜）

車长傑悶着头，由你磨破了嘴，怎么也不吱声。（楊朔）

可惜是不論怎么装也装不象，还不如不装。（赵树理）

既是来到你这兒，怎么着你也得留我过一夜。（袁靜）

“誰都得作点事兒”，是說任何人都得作事。“多会也不閒着”，是說任何时候都不閒着。其他可以类推。

第二类句法用相同的疑問代詞前后照应。“誰”字的用法有两小类：

（甲）两个“誰”字，一个做主語，一个做宾語，指的不同的人，表示彼此間的相互关系。两个“誰”字中間总沒有停頓。句中也是常有“都”字“也”字。例如：

两个人从此意見不合，誰也說不服誰。（赵树理）

我两个誰也沒見過誰，人家怎么知道我多大了呢？（赵树理）

他們誰也不認識誰，見面連姓都不問，握着手就亲的不行。（楊朔）

这类句子里的“誰”都是一定範圍內的任指。“誰也說不服誰”是說“婆婆也說不服媳婦，媳婦也說不服婆婆”。“我两个誰也沒見過誰”是說“我也沒見過他，他也沒見過我”。“他們誰也不認識誰”是說“他們这个也不認識那个，那个也不認識这个”。这类句子否定的居多，不过也有肯定的，比如說“我們两个沒見過面，可是誰也知道誰”。意思是“我也知道他，他也知道我”。

（乙）两个“誰”字前后照应，指的相同的人。中間可以有停頓也可以沒有停頓。例如：

好吧，你們都要去，我抽到誰誰去。（楊朔）

大家看誰去合适，就請誰去。（老舍）

这毛驢既不算你的，也不算她的，你們当众拈困兒，誰拈了“得”字，毛驢就归誰，这样解决好不好？（欧阳山）

誰要是只看見成績一面，不看見缺点一面，誰也就不会很好地为实现党的任务而斗争。（毛泽东）

“我抽到誰誰去”，意思是如果抽到張三，就張三去，如果抽到李四，就李四去。前头半句是后头半句的条件。最后一个例句，第一个“誰”字后面有“要是”，指明前半是条件。这类句子的两个“誰”字不必是一主一宾，句中也不必有“也”字、“都”字，和上头那一类句法不同。

其他疑問代詞只有乙类句法，沒有甲类句法。例如：

对，別爭了。誰合适干什么就干什么。（袁靜）

隨你喜欢什么就玩什么。（楊朔）

您哪时到，哪时有您的座兒。（老舍）

社就是我的家，我就是社的人，社走到哪兒我跟到哪兒。（張仲朋）

他要怎样就怎样好了。（老舍）

反正我管不了你，你爱怎么就怎么吧！（袁靜）

我就跟着你們学，你們怎么着，我也怎么着。（袁靜）

“随你喜欢什么就玩什么”，意思是你喜欢这个就玩这个，喜欢那个就玩那个。“您哪时到，哪时有您的座兒”，是說随便什么时候都有您的座兒。其他依此类推。

14.36 虚指

所謂虚指有各种情形，或是不知道，或是想不起、說不上，或是不必明說。

“誰”字虚指，表示不知道或者說不出姓名的人。例如

听說日本的誰，因无錢旅行，便在室中繞着圈兒，口里只是叫着某站到啦，某埠到啦。（朱自清）

“日本的誰”是說“日本的一个什么人”，名字說不出，等于說“日本有个人”。有些“誰”字表示随便一个人，跟“人”字意思差不多。例如：

这派人受訓没有什么难办，…… 随便派上个誰就行了。（赵树理）

刚才沒有人来过么？——沒誰。（曹禺）

在村里沒有碰着誰。（赵树理）

“随便派上个誰就行”，也可以說成“随便派上个人就行”。

“什么”虚指，表示不知道或者說不出来的事物。例如：

摸进天主堂的前院，大水一下給什么絆倒了；一摸，是个机枪身。（袁靜）

“大水一下給什么絆倒了”，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一摸”，才知道“是个机枪身”。

傍晚，我竟听到有些人聚在內室里談話，仿佛議論什么似的。（魯迅）

但心情又立刻不舒服起来，好象嚼了肥皂或者什么一样。（魯迅）

她越来越显出他所不明白的那点什么，越来越有一点点热辣辣的力量傳遞过来。（老舍）

“仿佛議論什么似的”，“什么”代表不知道的事情。“她越来越显出

他所不明白的那点什么”，“什么”是代表說不出来的东西。

“什么”还有一个用法。数說許多事物，前面加个“什么”，表示不尽列举的意思。例如：

什么腰酸，腿疼，头昏，眼花，这时候都忘記掉。（欧阳山）

来到这里作小买卖的，几乎都是卖那頂賤的东西，什么刮骨肉，冻白菜，生豆汁，驴馬肉，都来这里找照顧主。自从虎妞搬来，什么卖羊头肉的，熏魚的，硬面饽饽的，滷煮炸豆腐的，也在門前吆喊两声。

（老舍）

“……什么”或“……什么的”表示“……之类”，也是不尽列举的意思。例如：

把鋪板什么折卖了还許不够还这笔帳的呢。（老舍）

老李决定不請太太逛天壇和孔庙什么的了。（老舍）

到节啦年啦的送点茶叶什么的。（老舍）

那些小的，不敢往远处跑，都到門外有树的地方，拾槐虫，挖金鋼什么的去玩。（老舍）

参看上文§ 6.4 (戊)。

其他疑問代詞的虛指用法：

哪天赶集我給你买个大花手巾，这么大的花，呵。（陶怡）

多会兒环境好了，怎么着也要常来看你們。（袁靜）

可是那声“祥子”在他心中还微微的响着，带着溫柔亲切，似乎在哪儿曾經听見過。（老舍）

咱們的人可不知都在哪儿，怎么能跟他們取上联系才好呢。（袁靜）

他先把介紹信給恒元看了，然后便說这人是怎样怎样一身土气。（赵树理）

“多会兒环境好了”，是說环境好了的时候。其他依此类推。

第十五章 数詞、量詞

量詞通常用在指示代詞或数詞的后面，名詞的前面，比如“這張桌子两个人抬不动”，“張”字“个”字都是量詞。数詞加上量詞可以簡称数量詞，如“两个，一張”。

15.1 数詞——基数、序数

数詞有基数序数的分別，基数表示数量多少，序数表示次序先后。比方“三”是基数，“第三”是序数。“三个”比两个多一个，比四个少一个；“第三个”在第二个之后，第四个之前，只是一个。“第三个”也可以說成“第三一个”，或“三一个”，不过这种說法限于第二到第九。

汉语的数目是十进的，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一百，一千，一万，十万，一百万，一千万，一万万。一万万就是一亿。个位数放在十位数前头是“乘”的关系，放在后头是“加”的关系。“十二”是“十加二”，“二十”是“二乘十”，“三十六”是“三乘十，加六”。其他依此类推。比方說“三百六十五”是“三乘百，加六乘十，加五”。用“万万”計数有两种說法，“五万万五千万”是“五万万加五千万”，“五万五千万”是“五万五千乘万”，都是五亿五千万。三位或三位以上的数字，要是当中有空位，就加个“零”字。例如：“冬至到清明一百零六天”，“地球赤道的圓周长四万零七十六公里”。还有一类“零”字可用可不用，如“三年零六个月，四个月零十天，三亩零二分地”。

数字前头加“第”字就造成序数。例如：

那时三仙姑才十五岁，刚刚嫁給于福，是前后庄上第一个俊俏媳妇。

(赵树理)

騎牆是不行的，第三条道路是沒有的。(毛泽东)

这是无疑的，敌人的第一、二、三、四次“圍剿”不是实实在在地被我們粉碎了么？(毛泽东)

“第一”后头跟着量詞，也可以說成“头一”：

这年正月初十，銀花生头一个孩子。(赵树理)

“他是第一”后头沒有量詞，不能說成“他是头一”。“头一个”的“头”字的意思和“第”字一样。“头两个”是前两个的意思，“头三个”是前三个的意思，“头”字的意思和“第”字不同。

表示年月的第一有专用的說法：

公元元年是汉平帝元始元年。

每年正月扮故事，不論去到那一村，妇女們的眼睛都跟着他轉。(赵树理)。

“正月”限于夏曆，阳曆只說“一月”。

序数也不一定要用“第”字。日期不用“第”字，如“八月二十二日”。排行不用“第”字，如“二哥，三哥”。編号普通也不用，如“三楼三十二号”。分类、列举也可以不用。例如：

不但文章里演說里有党八股，开会也有的。“一开会，二报告，三討論，四結論，五散会”。(毛泽东)

三仙姑去寻二諸葛，一来为的是逞逞鬧气的本領，二来为的是遮遮外人的耳目。(赵树理)

墨子在归途上，是走得較慢了，一則力乏，二則脚痛，三則干粮已經喫完，难免覺得肚子餓，四則事情已經办妥，不象来时的匆忙。(魯迅)

即使不用“第”字，基数序数还是有分別，不会混淆的。比方說“三弟”是排行第三的弟弟，“三个弟弟”不能說成“三弟”。

15.2 二、两

“二”字“两”字用法不全一样。序数只能用“二”字，不能用“两”字。比如“第二層楼”是“二楼”，不能說“两楼”。量詞前头用“两”字，也是限于基数，而且限于单用。比如“两个孩子”，“两”是基数，又不跟别的数字結合。“第二个孩子”和“十二个孩子”，“二”字都不能改成“两”字。又如：

两次世界大战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时代。……反法西斯的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給这个战后人民斗争的胜利开闢了道路。（毛泽东）
“第二次”是序数，序数用“二”字。“两个”、“两次”的“两”字都是基数单用。

“二”字“两”字在多位数里用法不一样：十二，二十，二百，两千，两万。“万”前面有两位，如“十二万”，就不能再用“两”。“千”在“万”后，如“两万二(千)”，也不能用“两”。

传统的表示度量衡的量詞前头，除“二两”不能說成“两两”外，“二”字“两”字都可以用，如“二尺、两尺”。不过只能說“二丈二(尺)，两丈二(尺)”，不能說“二丈两(尺)，两丈两(尺)”，情形和“两万二(千)”不能說成“两万两(千)”一样。新兴的表示度量衡的量詞通常用“两”字，如“两吨煤”。

北京口語的“俩(liǎ)”、“仨(sā)”是“两个、三个”的合并，所以后头不能再用量詞。“俩人”就是“两个人”，不能說“俩个人”。又如：

丢不了，短一个我賠你俩！（老舍）

我看你两个挺合适，我給你們俩当个介紹人吧。（袁靜）

“賠你俩”就是“賠你两个”。“你們俩”就是“你們两个”。这两处的“俩”都能改成“两个”，不能改成“两”。“你两个”也不能改成“你俩个”。

“双”字平常是量詞，比如說“两双鞋”。“成双”的“双”也是量

詞的用法，比較“成匹的布”，“成千的人”。“双”字用作數詞，限于成語，如“双重、双方”。

15.3 分数、小数、半、倍

分数的說法是“几分(分母)之几(分子)”，如 $\frac{2}{3}$ 是“三分之二”。

分数前头有整数說成“几(整数)又几分之几”，如 $1\frac{1}{3}$ 是“一又三分之一”。百分数是指分母是一百的分数，平常拿来作統計比較用。

小数的說法，0.1是“分”，0.01是“厘”，0.001是“毫”，0.0001是“絲”。这些說法普通計數不大用。整数后头有小数，整数部分說法跟平常一样，小数部分挨个兒說，中間加个“点”字。例如：“圓周率是三点一四一六(3.1416)”。小数前头沒有整数，“点”字前头加个“零”字。例如“一磅等于零点四五四(0.454)公斤”。

“分、成”都是十分之一或零点一的意思。例如：“三分手艺，七分傢伙”，“今年秋收比去年增加两成”。

“半”字是二分之一或零点五的意思。“半”字也和别的數詞一样，可以用在量詞前头，如“半个”。不过前面有整数的時候，“半”字就放在量詞后头，如“一个半”。“一半天”是“一天或半天”的意思，“一半个”是“一个或半个”的意思。“三斤半”是三斤加半斤，“三个半斤”是一斤半。“半”字也是量詞，如“分成两半”，“吃了一半”。

“倍”字的用法可以用几个例子來說明：

九是三的三倍($9=3\times 3$)。

九比三大两倍($\frac{9-3}{3}=2$)。

去年万安、泰和两县的农民五角錢一擔谷卖给商人，而商人运到贛州卖四塊錢一擔，賺去了七倍。(毛泽东)(去年，指一九三二年——引者)

本錢五角錢一擔，賣四塊錢一擔，賺三塊五，是本錢的七倍。說明數量增加，常用“倍”字來表示。從三增加到六，有人說“增加兩倍”，這種說法容易引起誤會，應該說“增加一倍”或“增加到兩倍”。

還有人用“倍”字來說明數量的減少，比方說面粉價錢從每袋十二元落到四元，就說是減少三倍。這種說法是錯誤的。我們說增減多少，說的都是差額，差額應該拿原來數量作標準，不能拿減少後數量作標準。表示減少應該用分數（當然也可以說一半，幾成），面粉價錢從十二元落到四元，就說價錢減少三分之二（ $\frac{12-4}{12} = \frac{2}{3}$ ）。

15.4 大概的數量

表示大概的數量，有三種方式。（甲）接近的兩個數詞並列。例如：

普通的兵要訓練半年一年才能打仗……（毛澤東）

開調查會每次人不必多，三五個七八個人即夠。（毛澤東）

“半年一年”是說一段大概的時間。“三五個”和“七八個”都是大概的人數，現在連用，包括的範圍更廣。

“十”和“八”，“百”和“八十”之類也都可以並列。“十”和“八”並列，“十”後面要加“頭”。“百”和“八十”並列，“百”要兒化；“千”和“八百”並列，“萬”和“八千”並列，也是這樣。例如：

不過既然看見了祥子，帶手兒的活，何必不先拾個十頭八塊的呢。

（老舍）

他只盼望換個百兒八十的，恰好夠買一輛車的。（老舍）

干這一行，……嗓子得錚錚響，隔着千兒八百里，也得喊的叫人聽見。（楊朔）

“千百”、“百十”也常常連用：

同志們，真正的銅牆鐵壁是什麼？是群眾，是千百萬真心實意地擁護革命的群眾。（毛澤東）

这庙总有百十来年了。(高玉宝)

“千百万”是极言其多，“百十来”是一百年左右。

(乙)在数词“十、百、千、万”前头用“成、上、小”一类字，或者后头用“把、来、多”一类字。例如：

江孜是西藏織氈手工业的中心。这里集居着成千熟練的男女織工，
每年織出上万条的各种氈垫。(报)

我手里一共有五百来塊錢。……归了包堆花了小一百，还剩四百来塊。(老舍)

別人写一遍，他总要写十来遍；別人讀十遍，他总要讀百把遍。(报)
現在医院中共有八百多人。

“把”字可以放在量词后头，这个量词前头不能再有数词。例如：

再过一个把月，等麦收以后不好嗎？現在急急忙忙的。(馬烽)

“个把月”是一个月左右。但是只能說“两个来月”、“两个多月”，不能說“两个把月”。

“至多、至少、以上、以下、左右”可以同任何数量词連用。例如：“至多十五个，至少十五个，十五个以上，十五个以下，十五个左右”。

(丙)用“多少、几、两”。“多少”和“几”也都是数词，可以問数目：

使了多少钱？——三千五！(赵树理)

你几天沒有在旅館住？——就昨天一宿沒回去。(曹禺)

也可以表示不定的数目：

有多少拿多少，沒准价兒！(老舍)

对于担負指导工作的人來說，有計劃地抓住几个城市、几个乡村，用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即階級分析的方法，作几次周密的調查，乃是了解情况的最基本的方法。(毛泽东)

“几”字表示的不定数总在十以下，“多少”沒有这个限制。“几”字

还可以和别的数字连用，如“三几，十几，几十，几百”等。

“两”字也可以活用，当“几”字讲：

媽，我这两天很快活。（曹禺）

“这两天”就是“这几天”的意思。

15.5 量詞

量詞可以分成四小类。（甲）个体量詞——名詞代表的事物，有的是可以一个一个数的。这种名詞前头用个体量詞，例如：“个、只、把、条、根、張、匹、件、塊”。口語里头，“九个茶杯”不能說成“九茶杯”，个体量詞不能省。又如：

桌上有几个还不甚熟的白梨，皮兒还发青。一把酒壶，三个白磁酒
盂。一个头号大盘子，摆着半只酱鷄，和些熏肝酱肚之类的吃食。
（老舍）

各位劳动英雄，各位模范工作者！……你們有三种长处，起了三个作
用。（毛泽东）

名詞常常有特定的个体量詞，如“一張桌子，一把椅子，一件行李”。“个”字是最常用的量詞，有时候还可以替代特定的量詞，如“一个桌子，一个椅子，一个行李”。指人平常用“个”字，如“一个客，一个人，一个小孩”。表示客气用“位”字，如“一位客，一位同志”。

什么名詞用什么量詞，不一定有道理可說。例如：

一匹馬 一头牛 一只羊 一只猪 一条狗

馬用“匹”，牛用“头”，羊、猪、狗用“只”，猪还可以用“口”，狗还可以用“条”。平常抽的捲烟，可以說“枝”，也可以說“根”說“棵”。就一般具体的东西說，形状跟量詞有关系。比方說，“一条繩子，一枝笔，一根棍子，一片肉，一張紙，一張牀，一把茶壺”。可是“一条命”，“一片好心”，只是习惯如此。

“个”字还有些特別用法。（一）“个”字加在表示大概的数量的

并列的数量詞(§15.4 甲)前头。例如：“花个一百二百的”，“买輛七成新的，还不得个五六十塊嗎？”(老舍)

(二)“个”字放在“有,沒(有)”和動詞形容詞中間。“出門有个不累的嗎?”是說“出門总是要累的”。“他那个主意沒有个更改”，是說“他那个主意不会更改”。这类句法总是限于疑問和否定。成語就沒有这个限制,如“有个三长两短”。

(三)补語帶“个”字的,例如:

李二叔放下灯,把大水爹怎么死的,双喜怎么牺牲的,一五一十說了个仔細。(袁靜)

这一層以前已經討論过(§7.4)。

(四)“一个”放在謂語前头,表示条件或理由。例如:

他一个不答应,別人还能答应嗎?

汽車忽然一停,我一个站不穩,就摔着了。

这种加“一个”的句子,必有下文,单說“他一个不答应”,“我一个站不穩”,語意都沒有完。

(乙)集体量詞——名詞代表的事物,有的是可以一組一組数的。这种名詞前头用集体量詞,例如:“副、对、双,套、帮、群、班”。

这是誰家的孩子?居然把一帮小孩子管得住,还恁有精神的!(高玉宝)

(丙)度量詞——度量詞是約定俗成的計算单位,例如:“里、丈、尺、寸、頃、亩、石、斗、升、斤、两”。

一千万元可以买一亿斤粮食,可以买十万两黄金,可以买十万擔棉花。

(丁)临时量詞——名詞表示的事物,有的是有长度(包括空間的长度和時間的长度)、面积、容量的。这类名詞都可以作临时量詞用。比方說“两个碗”的“碗”是名詞,“两碗水”的“碗”是量詞。有些临时量詞前头限用“一”字,是“滿”的意思。“一臉(的)汗”是

說“滿臉汗”，“一樹的花兒”是說“滿樹的花兒”。

以上說的四種量詞，共同之處是放在指示代詞、數詞後面，名詞前面，如“這個人，這群人，一升米，一碗米”。這四種量詞用法也略有不同。現在提出三點來說：

(一)記帳或者列舉的時候，數量詞也放在名詞的後面。這種用法以度量詞為多。例如：“白菜三斤，肉一斤”。

(二)臨時量詞與名詞之間常常用“的”字，如“一地的水，兩架子的書”。別的量詞不這麼用，我們不說“三張的紙，兩條的綫”。

(三)十進的度量詞連用，最後的量詞可以不用，如“七尺五(寸)白布”。(“十、百、千、萬”也有類似用法，如“三萬六(千)，九百二(十)。”)

還有些新興的複合量詞，如“秒公方、架次、千米小時、噸公里”之類。“秒公方”是水一秒鐘的流量，以立方公尺計算。“蘭州黃河年平均流量是一千一百秒公方”，這是說一秒的流量是一千一百立方公尺。一架飛機出動一次叫作一架次。“飛機出動五十架次”，可能是一架飛機出動五十次，也可能是五十架飛機出動一次，還有別的可能。同樣的，一小時走一千米(一公里)叫一千米小時，一噸貨物運輸一公里叫一噸公里。這些量詞後頭不能再加名詞，前頭有時候可以加“個”字，如“火車的速度是五十五個千米小時”。換句話說，這些複合量詞很象名詞。

“點”字“些”字也是量詞。例如：

[祥子]時時想到一個什麼意思，或一點什麼滋味，或一些什麼感情，都很渺茫，而又親切。(老舍)

我有了點進款：給學生織些東西，她們給我點工錢。(老舍)

上句“一個……一點……一些”並舉，最可以表示“點、些”是量詞。“點、些”都表示不定量。說到具體的事物，“些”總比“點”多。比

較：“这里有些苹果，这里有点苹果”；“桌上有些水，桌上有点水”。說到不具体的事物，比如“滋味，感情”，“点、些”就沒有分別了。

“些个”是复合量詞。例如：

往四下看了看，我看到好些个熟識的臉。（老舍）

她們所說的是家长里短，而她是野調无腔的慣了，不愛說，也不愛听

这些个。（老舍）

“些个、几个”有相同之处，前头都可以加“好”字，也可以加指示代詞，如“好些个月，好几个个月”，“这些个人，这几个人”，因此，“些个”的“些”似乎也可以看作数詞。不过，我們可以說“一些个”，而不能說“一几个”。“几个”可以用在句首，別的数量詞也可以，“些个”不能用在句首。所以，“些个”还是看作量詞合适。

在动詞后头，量詞前的“一”字可用可不用，上文已有好些例子。又如：

屋里有白白的墙，还有条长桌，一把椅子。（老舍）

“有条长桌”就是“有一条长桌”。“一把椅子”前头有停頓，不能說成“把椅子”。不用“一”字也不限于动詞后头。例如：

你母女两个好生生把我个孩子勾引坏，你倒有臉来找我，咱两人就也到区上說說理！（赵树理）

光个主席也做不成事，一定要全体會員都动起来。

有些名詞可以直接和数詞運用，当中不加量詞。这种名詞可以叫做“准量詞”。例如“四国，三省，两年，一季，半天”。現在我們把“年、月、天”三个字的用法列表比較一下：

（年）	（月）	（天）
三年	三个 月	三天
三年半	三个半月	三天半
三年多	三个多月	三天多

表里的“年”和“天”前面都沒有“个”字，“月”前面有“个”字。三年加半年，三天加半天，“半”字加在“年”或“天”后面；三个月加半个月，“半”字加在“月”前面。比三年、三天多点兒，“多”字加在“年”或“天”后面；多于三个月，“多”字加在“月”前面。由此可見，“年”和“天”的用法和量詞有相同的地方，它們是准量詞（比較：“三斤、三斤半、三斤多”）；“月”的用法和量詞不同，它是普通名詞（比較：“三斤米、三斤半米、三斤多米”）。

不但名詞有量詞，動詞形容詞也有量詞。

動詞的量詞表示行為的數量，有三種。一是專門表示次數的，如“次、下、回、番、遭、遍、趟”等。

路剛修好，又下起雨來。連修三次下三次。（蕭高嵩）

〔兴旺〕並且又叫金旺回去和自己的老婆說一下，發動婦救會也斗爭小芹一番。（趙樹理）

二是拿行為憑借的工具作量詞。例如：

雖說沒打這老傢伙一拳，沒踹他一脚，可是老頭子失去唯一的親人，而祥子反倒逍遙自在；誰說這不是報應呢！（老舍）

祥子不由的看了她兩眼。（老舍）

這兩種量詞，以前講主語、賓語的時候已經討論過（§5.2）。

三是重復動詞。例如：

小朱……累的直喘，想略歇一歇。（楊朔）

姚志蘭一撒手，小朱滾兩滾爬起來。（楊朔）

祥子想說“不用打一巴掌揉三揉”，可是沒想齊全。（老舍）

重復動詞，當中用不用“一”字，有時候意思差不多。例如：

你到廚房去看一看，看看……做的什麼素菜。（曹禺）

“看一看”後頭有停頓，“看看”後頭沒有停頓。有時候意思不一樣：

到處賣票，讓大家都看看這個戰犯的嘴臉。看一看幾個錢，票錢都

捐給朝鮮愛育院，誰叫他製造那么多孤兒呢！(楊朔)

这个例子中的“看一看”是看一次的意思，不能說成“看看”。

形容詞也可以与数量詞連用。例如：

全島东西一里长，南北百米寬。

这只鴨子三斤重。

那盞銅灯有四寸高。(楊朔)

二十八年那一年下暴雨，把山上一樓粗大树都連根拔扔到山根脚下。(刘白羽)

这些句都是数量詞放在形容詞前头的。数量詞放在形容詞后头，有两种意思。有一种意思和数量詞放在形容詞前头一样。“全島东西一里长，南北百米寬”，也可以說成“全島东西长一里，南北寬百米”。又如：

一个大蘿卜重二十五斤。

还有一种是表示差額的，通常用在表示比較的句子中，数量詞只能放在形容詞后头。例如：

他是我的本家，比我长一輩。(魯迅)

[吐魯番盆地艾丁湖]湖面比海平面还低二百八十多公尺。(报)

咱不行，咱比人家矮(矮)着一截呢。(袁靜)

“点、些”放在形容詞后头，是表示程度的，比如“高点兒，大一些”，都含有比較的意思。例如：

金桂！准备准备走吧！早点去早点回来！(赵树理)

您好一点了么？(曹禺)

我比她們明白一些，实际一些。(老舍)

“有点热，有些冷”一类用法，以前(§9.1)已經討論过，可以参看。

第十六章 副詞

副詞通常修飾動詞(包括助動詞次動詞)和形容詞,例如:“等人都到齊了,就開會”;“只從表面看問題,不會看清問題的本質”;“用最少的錢,做最多的事”。有時候也修飾別的副詞,例如:“這並不很難”(參看第六章開頭一段)。

副詞通常不修飾名詞。有幾個副詞可以這麼用,大都跟數量或範圍有關。例如:“遠處一閃一閃的,淨志願軍汽車的燈亮”(楊朔);“剩下不多了,只兩個”;“大約三斤”。

底下把比較常用的副詞分成五組來討論:

(一)很、極、太、最、更、比較、稍、略、多、多么

(二)必、一定、不定、也許、或者、大約、大概

(三)都、只

(四)又、再

(五)還、也

(六)就、才

16.1 很、極、太、最、更、比較、稍、略、多、多么

“很、極、太、最、更、比較、稍、略、多、多么”都是表示程度的副詞。“很、極、太”表示不同的程度,比如說“很長、極長、太長”。“太”表示“過分”,不過有時候也只是“極端”的意思,比如說“太好了、太美了”。

“最”表示超過其他,比如“這十天來今天最熱”,是說今天比其餘九天都熱。

“更”和“比較”的着眼點不同。“更”就相同一方面立論,“他近

来身体更好”，是說他本来身体就好。“比較”往往就相反一方面立論，“他近来身体比較好”，是說他本来身体不大好。“比較”也可以单用“較”，方言也說“較比”。

“稍”也說成“稍微、稍稍”，“略”也說成“略微、略略”，这些副詞，都可以修飾形容詞，也都可以修飾動詞。修飾動詞的例如：

請稍等一会，会馬上就結束了。（峻青）

稍微有一·点小风，麦穗都挤得唦唦响。（田流）

人众稍稍聚攏，但立刻即又散开。（朱自清）

空中青碧到如一片海，略有些浮雲。（魯迅）

在另一座工棚里，有两个略微上了点岁数的农民先睡下了。（楊朔）

他起初还略略动着身子，但不久就沉沉地睡去了。（巴金）

“稍、略”修飾形容詞的例如：

他那稍长而略現蒼白色的臉上仍帶着他常有的溫和的微笑。（巴金）

星期日，小坡早晨起来稍微晚一点。（老舍）

她的身体較普通女子略高，十分健壮。（曹禺）

因为这边略略的挤，便覺得那边十分的疏了。（朱自清）

詢問程度用“多”(duó)字。例如：

碰見人他就比比划划問到定州还有多远？（楊朔）

間或也用“多么”(duóme)。例如：

柿子洼离这里有多么远？（赵树理）

表示感歎，用“多”或“多么”：

你看，老金，他的气色多坏！（楊朔）

看看別人吃点心，多么香甜呢！（老舍）

16.2 必、一定、不定、也許、或者、大約、大概

“必”字有两种意思。第一种是“必定”的“必”。例如：

那个姓王的必定是革命党。（老舍）

我必定找人来帮忙，不能再教你叫苦受累。（老舍）

我想，他必不能怪你，碰巧还許賠上你的錢。（老舍）

在他心里，凡是坐火車去的地方必是很远，无论怎样她也追不了去。

（老舍）

这一种“必”字的否定是“未必”。例如：

他不大看經，想来未必深通什么大乘教理。（鲁迅）

刚才那个人未必一定是偵探，不过我心里有那回事兒，不能不防备一下。（老舍）

歌頌資產階級光明者其作品未必偉大，刻画資產階級黑暗者其作品未必渺小，歌頌无产階級光明者其作品未必不偉大，刻画无产階級所謂“黑暗”者其作品必定渺小，这难道不是文艺史上的事实嗎？（毛泽东）

从最后一个例句里“未必渺小”和“必定渺小”对比，可以看出“未必”是“必定”的否定。

还有一种是“必須、必要”的“必”。例如：

即使不用韻語，也必將文字排成四六字句兒，以期悅耳。（老舍）

因为一旦要娶，就必娶个一清二白的姑娘，所以自己也得象那么回事兒。（老舍）

这一种“必”字的否定是“不必”。例如：

主席，我看咱們今天不必表決什么。（老舍）

二叔，請你不必为我就憂吧！（老舍）

反問句里用“何必”，就是“不必”的意思：

我？我要真明白，何必去入学学习？（老舍）

今兒个的事，先生既沒說什么，算了就算了，何必呢。……一点也不必，火气壯当不了吃飯。（老舍）

“何必去入学学习”是說“不必去入学学习”。“何必呢”是說“不必”，下文再加重的說“一点也不必”。

“一定”的用法和“必定”差不多。例如：

不要急，何必急呢？你的眼睛一定会好的。（楊朔）

我一定給你好好看着！去吧！（老舍）

例一說“你的眼睛一定會好”，是一種推斷。例二說“我一定給你好好看着”，那就是表示決心了。“一定”的否定是“不一定”。例如：

我不一定搭班！（老舍）

也可以說“未必一定”，如前面引的老舍的例。

“不定”是“說不定”或“不知道”的意思，總是和表示疑問的字眼連用。例如：

告訴你，外邊打砲呢，不定誰死誰活，我全不怕啦！（老舍）

[李琳]把洋娃娃挂在牀頭上，一天不定擺弄几遍。（楊朔）

別看他們不喊不叫，傷口不定怎麼痛呢？（楊朔）

“也許、許是、或者”和“大約、大概”，都是表示不能十分肯定的估量。例如：

他明天也許會來。

我想，他們許是感到寂寞。（魯迅）

大黑說：“不知道，大約沒有什麼大事。”（趙樹理）

他以為這大概也許因為廿多天沒拉車，把腿擱生了；跑過几趟來，把腿躍開，或者也就沒事了。（老舍）

這幾句裡頭，“也許、許是、或許、或者”和“大約、大概”這兩組沒有什麼差別，甚至可以互換。最後一句“大概也許”連用，也是表示估量。

表示有幾種可能，可是又不能確定哪一種，只能用“也許、許是、或許、或者”。比如“明天也許下雨，也許晴天，誰知道”。詢問數量只能用“大約、大概”。比如“你看這條魚大約有幾斤？”

16.3 都、只

“都”(dōu)字“只”字都是表示範圍的副詞。“都”是總括，“只”是限制。“都”所總括的成分總是在“都”字的前面，“只”所限制的

成分总是在“只”字的后面。比方說：

他的胆气，希望，恐懼，小心，都沒有了，只剩下一口可以大可以小的
热气，撐着他的全体。（老舍）

“都”字就“他的膽气，希望，恐懼，小心”而言，“只”字就“一口热气”而言。

“都”字一般是总括主語說的。例如：

过門之后，小两口都十分得意。（赵树理）

凡是不合法的訂婚，只要有一方面不願意，都得退。（赵树理）

在座的諸位，从此都是我的先生！（老舍）

解放前的事，你都知道。（老舍）

出去一看，只見豆撒得滿地，沒有我們的阿毛了。各处去一問，都沒有。（魯迅）

天天都下雨，院子里积滿了水。

洗，做，烹調，編織，我都会。（老舍）

在主謂謂語句里，“都”字有时候是总括謂語中的主語說的。例如：

他今年門門功課都考得好。

上海我們都去過。

“門門功課都考得好”，“都”字总括“門門功課”。“上海我們都去過”，“都”字总括“我們”。

次動詞的賓語也可以用“都”总括。例如：

她必定沒把錢都交出来。（老舍）

他對大家都有意見。

“沒把錢都交出来”，“都”字总括“錢”，是說“沒把所有的錢全交出来”。“他對大家都有意見”，“都”字总括“大家”，是說“他對大家每個人都有意見”。但是如果說：“我們對他都有意見”，“都”就是总括主語“我們”，因為“他”只一個人，用不上总括性的“都”字。這句話也可以說成“我們都對他有意見”，意思不變。“他對大家都有

意見”就不能說成“他都对大家有意見”，因為“都”總括“大家”，必須放在它的後面。

凡是表示任指的周徧性的字眼，後頭都可以用“都”字。例如：

我至今不知道他的法名，無論誰都稱他為“龍師父”。（魯迅）

有什麼事請通知一下，我隨時都可以來。

把一切勞力都用在生產上，把能節省的每一文錢都節省下來。（報）

“都”字所總括的有時候不止一個成分。例如：

在思想上，行為上，學習上，民主作風上，大家多多少少都有了進步。

（老舍）

青島、杭州、北戴河我們都逛過。

上句“都”字總括“大家”，也總括進步的各方面。下句“都”字總括“我們”，也總括三個“逛”的地方。要是說“青島、杭州、北戴河我都逛過”，“都”字只總括“青島、杭州、北戴河”。要是說“青島我們都逛過”，“都”字就只總括“我們”了。

此外，“都”字還有兩種用法，附帶解釋一下。

(1)“連……都……”是“甚至”的意思：

這一餐又不過是高粱皮，連豬狗都不要吃的。（魯迅）

你的群眾關係很好啊，連小孩子都那麼親近。（楊朔）

有時候不用“連”字也是這個意思。例如：

有一天，太陽很暖和，也沒有風，樹葉都不動。（魯迅）

“樹葉都不動”是說“甚至於樹葉都不動”。

(2)“都……了”有“已經……了”的意思。例如：

蕭老太太都六十多了，也要上街去遊行！（老舍）

都十點了，你兩點的班，趕得回來嗎？（藍光）

這些地方“都”字必須輕讀。有時候輕重讀不同，可以有两种不同的意思。比如說，“客人都走了”，“都”字重讀，意思是“所有的客人

全走了”。要是“都”字輕讀，那就是“客人已經走了”的意思。

“只”字表示範圍，跟“都”字恰恰相反，比如說：“病人都給牛奶吃”，意思是凡是病人都給，“都”是指前头的成分“病人”的全部而言。要是說：“病人只給牛奶吃”，意思是只給牛奶吃，不給別的東西。“都”字總括它前头的成分，“只”字限制它后头的成分，有排除其餘的意思。

“只”字后头的成分如果不止一項，意思可以有偏重。比如說：“我只借給他一本俄文書”，可以偏重在“一本”（沒有借給他兩本），也可以偏重在“俄文書”（沒借給他英文書），也可以偏重在“借”（只“借”沒“送”）。說話的時候，偏重的地方總是重讀的。在文章里遇到就只能靠上下文來辨別。

“只有”可以用在主語前头，也可以用在主語后头。“只有”用在主語的前头，一種是限制主語的。例如：“只有他走了”，是說“什麼人都沒有走，只有他一個人走了”。另一種是限制主謂結構的，就成條件句，還得有下文才站得住。例如：“只有他走了，事情才好辦”。“只有”用在主語后头，是“不得不”的意思，比如：“在這種情形下，他只有走了”。“他只有走了”是“他不得不走了”的意思，跟“只有他走”意思不同。

16.4 又、再

“又”字表示相同事情的重複，或者不同事情的連續。表示重複的例如：

[她]把羅漢錢拿出來看了又看。（趙樹理）

今天又下雨了。

“看了又看”可以是看了兩次，也可以是看了好幾次。“今天又下雨了”包含“昨天（或前幾天）下過雨”的意思。“一次又一次，一年又一年”一類話也表示重複。“一次又一次”是說不止一次。“一年又

一年”是說不止一年。表示連續的例如：

有的繃着臉，普遍的向大家抱怨，他怎么由一清早到如今，還沒停過脚，身上已經濕了又干，干了又濕，不知有多少回！（老舍）

“濕了又干”是“由濕而干”，“干了又濕”是“由干而濕”，時間有先後之別。

“又”字也可以表示兩件事情是同時的。例如：

我高興，又着急；痛快，又悶氣，我簡直不知怎樣才好。（老舍）

這句話是說高興和着急是同時的，痛快和悶氣也是同時的。表示同時常常用兩個“又”字。例如：

沒進屋先聽見里边又說又笑，又唱又樂。（楊朔）

〔金旺興旺弟兄兩個〕又做巫婆又做鬼，兩頭出面裝好人。（趙樹理）

單用一個“又”字表示同時的，可以改用兩個“又”字。“我高興，又着急”，可以改成“我又高興又着急”。表示重複連續的就不能改動，“看了又看”不能改成“又看了又看”，“干了又濕”不能改成“又干了又濕”。

不論用一個“又”字，或者用兩個三個“又”字，都可以單純表示並列，沒有時間關係。例如：

河面很寬，水流又急。

門外好一片月色，又新鮮，又明亮。（楊朔）

江上春霧騰騰，水又清又藍。（楊朔）

那兩匹身材不大的戰馬跑起來，尾巴揚起，又快又平又穩。（杜鵬程）

這類單純並列沒有時間關係的用法，多半是在形容詞前頭。

“既……又……”呼應表示意思上有層次之別，先說一種情形，然後進一層再說另一種情形。例如：

他的態度既極大方，又極親熱。（老舍）

既有現代化工業，又有現代化農業。

“又”字也用來加重辯駁語氣，例如：

我能不知道？我又不是瞎子！（老舍）

“我又不是瞎子”意思是“我并不是瞎子”，“又”字只有加重語氣的作用。這種問法限于否定句和問句。

“再”和“又”意思很相近，但是用法很不相同。

“再”本來是“兩次”或“第二次”的意思，成語熟語里還有這樣用的，比如說“一而再，再而三”，“一再表示”，“再三勸告”。“再版”是第二版，“再度上演”是第二次上演。分層次時說“一則……，再則……”，也是“第一……，第二……”的意思。這些地方都不能用“又”。

在表示行為的重复或繼續方面，“又”主要是指已然，“再”主要是指未然。比較這兩句話：

唱過一遍，又唱了一遍。

唱過一遍，還要再唱一遍。

“又唱了一遍”，第二遍已經唱了。“再唱一遍”，第二遍還沒有唱。再舉幾個用“再”的例：

這說過不止一遍了，能再說么？（老舍）

小梅要求再留一宿。（袁靜）

等這書出了版時，我願意再讀它一兩遍。（郭沫若）

聽小雞叫了，咱們再躺一會，就得起來了。（周立波）

這都是指未然說的，都不能改用“又”。（“又”也可以指未然，不過多半和“要、該”一類字眼連用，比如“又要下雨了”、“又該出門了”。）

“再”指未然，所以常用在祈使句里。例如：

你們再討論討論！（孫犁）

達生，你再叫我一遍！（曹禺）

表示假設也常用“再”，假設的事情總不是已然的。例如：

別推辭，再推辭，大家就要生氣啦！（楊朔）

我的伤已經好了,再閑就閑瘋啦!(楊朔)

“再推辞”是說如果繼續推辞下去,“再閑”是說如果繼續閑下去,都含有“假定”的意思。这些地方也都不能用“又”。

“再”还可以表示“然后”,多半和“先……”,“等……”相呼应。例如:

为了敘述的便利起見,我在这里先說矛盾的普遍性,再說矛盾的特殊性。(毛泽东)

如果遇見老虎,我就爬上树上,等它餓得走去了再下来。(魯迅)

等开春暖和了再去也不晚哪!(楊朔)

这种用法也不能換“又”。

“再”字也可以用在形容詞前面,表示程度,有两种不同的意思。一是“比……更……”:

这是頂賤的鋼笔,再賤的就沒有了。

早晨五点十分就有一趟直达快車,再早是一点二十五分的一趟慢車。

“再早”是比那时候更早,“再賤的”是比那一种更賤的。另外一个意思是“無論怎么”。例如:

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論,只是把它空談一陣,束之高閣,并不实行,那末,这种理論再好也是沒有意义的。(毛泽东)

同志們,你們坐到泥水里,苦不苦呢?苦。但是我們再苦也不能驚动老乡們。(杜鵬程)

“再好”是說無論怎么好,“再苦”是說無論怎么苦。“又”字沒有这类用法。

“再”字还可以表示“另外”。例如:

我爹你是見過,家里再沒別人,就是我媽。(楊朔)

“家里再沒別人”是說家里另外沒有別人。要是說“家里又沒有別人”,意思就是“家里并沒別人”,不是“另外”的意思了。

“再”字可以用在“不”字前头或者后头，“再不……”或者“不再……”都行。說“再不……了”語意坚决，有“决不再……了、永远不再……了”的意思。比如說“念了一遍，不再念了”，只是說不繼續念第二遍。如果說“念了一遍，再不念了”，那就表示决不再念第二遍了。

“又”字也可以用在“不”字前头，但是不大用在“不”字后头。“又不念了”成話，“不又念了”不成話。（除非是反問句：“不又念了？”意思是“又念了”。）

以上都是說“再”和“又”主要不同的地方。这两个字也有时候可以通用。“又一次”也可以說“再一次”。“看了又看”也可以說“看了再看”。“再”字也有时候可以換成“又”字。例如：

那个穿紫的胖糊糊的朝鮮姑娘和姚志兰在山洞里見過一面，再一碰头，亲热极了。（楊朔）

这个“再”字有第二次的意义。“再一碰头”，要是換成“又一碰头”，意义也差不多。

16.5 还、也

“还”字的主要用法可以分四項來說。

（甲）表示現象繼續存在，动作繼續进行，有“仍旧”的意义。例如：

我們的声音便低下去，靜下去了，只有他还大声朗讀着。（魯迅）

可憐他手里还紧紧的握着那隻小籃呢。（魯迅）

从前这样，現在还是这样。（老舍）

你还以为我还象先前那样坏，是不是？（老舍）

（乙）表示有所补充，有“而且”的意义。例如：

“淘籬”平平正正的放在岸上，旁边还有一株菜。（魯迅）

解放后他家分了房子地，还分了一头紅驃子。（吳夢起）

三个民兵已都回来了，还来了区上一个助理員，一个交通員。（赵树

理)

有时候有“另外”的意思：

金喜的事，你們想主意吧，我还有好几件事得去办呢。（老舍）

除去办喜事的费用，还剩十多千。（鲁迅）

这样用的“还”字限于肯定句，跟它相应的否定句用“再”，如“再沒有別的事情要办了”，“再剩不了多少錢了”。

(丙)退一步說話，有“尙且”的意思。例如：

你媽还說你不好，何况別人。

你看，我十張[紅票]还不够，他兩張怎行呢？（老舍）

(丁)表示程度上更进一層，跟“更”字差不多。例如：

我告訴你說吧，我心里比你还难过！（老舍）

您真比我亲媽媽还好！（老舍）

这种表示更进一層的“还”必須重讀。“还”字也可以表示有一定程度，那就必須輕讀。“还”字前面常加“也”字。例如：

到处咱們人緣还不错。（老舍）

……她模样还端正，手脚还壮大。（鲁迅）

你現在能好好想一想也还不晚呀！（王希坚）

这种用法只能往好的、强的方面說。

此外，“还”字也可以加强反問。例如：

向三元的話还能有假的？（老舍）

我的腰坏了，嘴又沒坏，我还不能說話指揮？（楊朔）

“还能有假的？”是說“不能有假的”。“还不能說話指揮？”意思是“当然能說話指揮”。

“也”字表示并列，主要是說同类的事。例如：

我完不了，向三元也完不了。（老舍）

我也工作，你也工作，咱两个一塊兒进步，有多好啊！（袁靜）

老太太也唱，小小子也唱，大姑娘也唱，小妞兒也唱。（老舍）

并列的項目前，可以都用“也”字，也可以只在末了一項用“也”字。

有时候,用一个“也”字和用两个“也”字意思不一样。比如說“你也去,我也去”,这是單純的并列;“你去,我也去”就带点“要是你去,我也去”的意思。

你不餓,大夥兒也餓了;大夥不餓,我也餓了;咱們吃着說着還不是
一样?(袁靜)

“你不餓,大夥兒也餓了”带点“即使你不餓,大夥兒也餓了”的意思。“大夥不餓,我也餓了”也一样。

“也”字的用法和“都”字有相同之处。一是“也”字和任指的字眼連用。例如:

大家見他不走,誰也不开口。(赵树理)

小順果然說話痛快,什么也不忌諱。(赵树理)

广聚依着恒元的吩咐,一吃过飯就来招呼老楊同志,可是那里也找不着。(赵树理)

二是“也”字和“連”字呼应,和“連……都……”一样,有“甚至”的意思:

院里又是那么髒臭,連棵青草也沒有。(老舍)

別說是你,連你的媽也叫不上花名来。(楊朔)

“連”字也可以不用:

我家的地,頂近的一塊也在五里外。(周立波)

“也”字和“即使、就是”呼应,是“照样、还是”的意思:

你就是罵我,我也好好听着!(老舍)

16.6 就、才

“就”和“才”的主要用法可以用对比的方式来說明。

(甲)“就”和“才”的不同在乎時間的早晚。“就”表示早,“才”表示晚。例如:

[二諸葛]第二天天不明就起程往区上走。(赵树理)

大水說：“你可得快些！”申耀宗說：“我明天就去。”（袁靜）

“第二天天不明就起程往區上走”，是說起程早。“我明天就去”是回答“你可得快些”的，表示願意快些去。

我不在家，你半夜才回來，你干什么來着？（曹禺）

有張小支票，明天才到期，我現在等着用錢，老板給我兌一兌。（老舍）

有一年春天大旱，直到陰曆五月初三才下了四指雨。（趙樹理）

“你半夜才回來”，是說回家回得晚。“明天才到期”是說晚了，現在等用來不及。“直到陰曆五月初三才下了四指雨”，是說下雨下晚了。

（乙）“就”表示一向如此，“才”表示某個時期的新情況，一向并不如此。例如：

小二黑從小就聰明。（趙樹理）

李成娘的話早就悶不住了。（趙樹理）

這個小城里的大街本來就不寬，路中心又平鋪着晒上了稻穀，顯得更擁擠了。（王愿堅）

“從小就聰明”，“早就悶不住”，“本來就不寬”，都是說一向如此。

平日，他覺得自己是頭頂着天，腳踩着地，無牽無累的一條好漢。現在，他才明白過來，悔悟過來，人是不能獨自活着的。（老舍）

不過青年們也這樣熱心，却是近二三年來才有的事。（趙樹理）

“現在，他才明白過來”，和上文“平日”對比，表示平日不明白，現在明白過來了。“近二三年來才有的事”是說以前沒有這種事，近二三年來新有的。

（丙）“就”表示事情發生得快，“才”表示事情發生得慢。

剛出太陽，你就來了。（曹禺）

我一進門，他們就啾咕，方珍珠！方珍珠！（老舍）

說曹操，曹操就到，我們正講究你呢！（老舍）

等爸爸回來，我就去。（老舍）

这四句表示两件事在時間上紧接着。要是把“等爸爸回来，我就去”說成“等爸爸回来，我才去”，就含有“爸爸不回来，我不去”的意思。

等不得金桂說完，李成娘就·又发急了。（赵树理）

这句话表示两件事同时发生。金桂还說着話，李成娘已經发急。

金桂还没有开口，李成娘就搶先說。（赵树理）

这句话表示第一件事情还没有发生，第二件已經发生。以上六句的“就”都表示事情发生得快。

大水等了一陣，表哥才回来了。（袁靜）

大夥兒教育他半天，才把他槍还給他，放他回楼。（袁靜）

“大水等了一陣，表哥才回来了”，表示等了很久，表哥回来得慢。

“教育他半天，才把他枪还給他”是說費了很大工夫教育他，然后再把枪交給他。

（丁）“就”字“才”字都可以接着上文的条件說。“就”字前头的条件含有“只要”的意思。例如：

只要一忙，就不会想那些多余的事了。（楊朔）

如果出到十几文，那就能买一样葷菜。（魯迅）

“才”字前头的条件含有“必須”的意思。例如：

能用我們自己的語言，作出最精美的东西，才算我們的本事呀。（老舍）

她不很愛說話，別人問了才回答。（魯迅）

現在的文学家都是讀書人，如果工人农民不解放，工人农民的思想，仍然是讀書人的思想，必待工人农民得到真正的解放，然后才有真正的平民文学。（魯迅）

“你来我就走”是說只要你来我就走，“你来我才走”是說必須你来我才走，否則我不走。

（戊）“就”字和“才”字都可以当“只”講，不过用法还是不全一样。“就”字“才”字都可以和数詞連用表示“只”。例如：

我这里就有二百塊錢！（老舍）

你看我才工作了几天，懂的事兒也多了，看个信，开个条兒，也能对付。（袁靜）

上句的“就”字可以說成“才”，下句的“才”字也可以說成“就”。

你什么都好，就是嘴快！（楊朔）

我天不怕，地不怕。就怕你一个人。（老舍）

这两句都先撇开其他，“就”字用来表示只此一事，不能說成“才”字。

第十七章 否定

現代漢語最常用的否定詞是“不”和“沒有”。例如：

選舉權，只給人民，不給反動派。（毛澤東）

越忍越不得安然！你們不說我說！（趙樹理）

眼見常家窩的地里，沒有糧食光有蒿，我的心就涼了半截。（趙樹理）

宋朝的哲學家朱熹，寫了許多書，說了許多話，大家都忘記了，但有一

句話還沒有忘記：“即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毛澤東）

否定對肯定而言。這幾個例句，每句之中都是肯定否定兩種格式並舉的。

17.1 不、非

形容詞和動詞（“有”字例外）都可以在前頭加“不”字表示否定。形容詞加“不”字表示否定的，例如：

在這個問題上，我們的文艺工作者中是否還有認識不正確或者認識不明确的呢？（毛澤東）

解放前，人們說廣州是這樣的一個城市：“馬路不平，電燈不明，電話不靈，自來水不清”。（黃文俞）

動詞加“不”字表示否定的，例如：

我爹也不打人，不罵人，也不鬧脾氣，你怎么見了他就拘拘束束的，舌頭好象短了半截子？（楊朔）

新媳婦哭了一天一夜，頭也不梳，臉也不洗，飯也不吃，躺在炕上，誰也叫不起來，父子兩個沒了辦法。（趙樹理）

助動詞前頭也可以加“不”字。例如：

他是好高的，不肯偷懶。（魯迅）

我不能賣了珍珠，也不能錯待了你，放心！（老舍）

有次动詞结构的句子，“不”字一般放在次动詞前头。例如：

不把这种东西打倒，什么新文化都是建立不起来的。（毛泽东）（这种东西，指反动文化——引者）

他們从来不向人要一丁点东西，他們給人的却是自己整个的青春，整个的生命。（楊朔）

但用“对于、关于”的句子，“不”字不放在“对于、关于”的前面：

我們对于反动派和反动阶级的反动行为，决不施仁政。（毛泽东）

她却是大无畏的。对于这些全不关心，只是鎮靜地緩緩前行，坦然如入无人之境。（魯迅）

关于这个问题，我們不提意見了。

插在动补结构中間的“不”表示“不可能”，以前已經提过（§7.2），这里再举两个例子：

說也說不过她，罵更罵不过她。老汉还惹不起，媳妇如何惹得起她呢？（赵树理）

他又往前湊了一湊，能听见說說笑笑，却听不見說什么。（赵树理）

“不是”在文言里用“非”，現在还用得着。例如：

一些似雲非雲，似霧非霧的灰气低低的浮在空中，使人觉得弩气。（老舍）

何况，夏太太又远非虎妞所能比得上呢。（老舍）

“似云非云，似雾非雾”，意思是“象云又不是云，象雾又不是雾”。“远非虎妞所能比得上”，等于說“远不是虎妞所能比得上”。

17.2 沒有(沒)、无、未

“沒有”有两个不同的作用：一个是否定事物的存在，“沒有”跟“有”相对，一个是否定行为的已經发生，“沒有来”跟“来了”相对。否定事物存在的例子：

有辮子好呢，沒有辮子好呢？（魯迅）

整个革命历史証明，沒有工人阶级的领导，革命就要失敗，有了工人

階級的領導，革命就勝利了。（毛澤東）

“沒有”可以單說“沒”，例如：

早有個來往有什麼不好？沒來往不是會把對象認錯了嗎？（趙樹理）

到了六月，大雜院里在白天簡直沒什麼人聲。（老舍）

不過後面沒有賓語的時候，一般都用“沒有”：

北京却連蛙鳴也沒有……（魯迅）

廣聚有水筆，家祥有水筆，小元沒有，覺得小口袋上空空的。（趙樹理）

文言的“無”字相當於否定事物的存在的“沒有”，現在還常用。

例如：

不是有的放矢，而是無的放矢。（毛澤東）

天無邊，地無沿，牛沒有上牙狗沒有肝。（楊朔）

這兩句的“無”字都和否定事物存在的“沒有”相當。注意第一例“有”“無”對舉，第二例“無”和“沒有”并用。

跟否定事物存在的用法相類似的是否定一定的度量和程度（參§9.1）。例如：

我看這棵大白菜沒有三斤，你看呢？

老于北京的人說，地氣北轉了，這裡在先是沒有這麼和暖。（魯迅）

“沒有”加動詞，否定行為已經發生。例如：

如果不在實踐中向這個方向前進，只是自以為是，說是“懂得”，其實並沒有懂得。（毛澤東）

祥子傻笑了一下，沒有聽出來話里的意味。（老舍）

月亮下去了，太陽還沒有出，只剩下一片烏藍的天。（魯迅）

這種“沒有”也可以單說“沒”。例如：

祥子沒言語，也沒生氣。（老舍）

不过后面沒有动詞的时候(总在句尾或者句中停頓之处),通常还是用“沒有”。例如:

四凤,你听見了沒有?(曹禺)

你有多少天沒来了?事情怎样?买上車沒有?(老舍)

第二例的第一句末了有动詞“来”,前面只用了一个“沒”字,第三句末了沒有动詞,用“沒有”。

文言的“未”字相当于否定行为已經发生的“沒有”,現在也还用得着。例如:

有些县,农民組織起来了一大部分,尚有一小部分沒有組織,如益阳、华容等县,这是第二等。有些县,农民組織起来了一小部分,大部分尚未組織起来,如城步、零陵等县,这是第三等。(毛泽东)

这个例子前一句跟“組織起来了”相对的是“沒有組織”,后一句跟“組織起来了”相对的是“尚未組織起来”。“尚未組織起来”等于“还没有組織起来”。

17.3 甬、別、勿、休、莫

“甬、別、勿、休、莫”都是表示禁止的否定詞。“甬”是“不用”,“別”是“不要”,都是北方口語。例如:

該干什么就干,甬等我說。(老舍)

你个傻东西!甬提了,反正我对得起你。(老舍)

万一有个动静,你別去开门!(老舍)

黑老蔡叫你們就放在这儿,別往前走了。(袁靜)

“勿、休、莫”都是“不要”的意思。例如:

好不好把“不得怪声叫好”改成“請勿怪声叫好”呢?(老舍)

有人要占他的便宜,休想。(老舍)

阿阿,好好,莫哭莫哭,我的好孩子。(魯迅)

“勿”是文言字。“休想”是个熟語。“莫”字限于某些方言。“莫名

其妙”是个成語，“莫”是“沒有人”的意思，不是說“不要”。

17.4 否

“否”字是兼有替代作用的否定詞，“是否”等于“是不是”，“能否”等于“能不能”。例如：

判定認識或理論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觀上覺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觀上社會實踐的結果如何而定。（毛澤東）

檢驗一個作家的主觀願望即其動機是否正確，是否善良，不是看他的宣言，而是看他的行為（主要是作品）在社會大眾中產生的效果。（毛澤東）

如果先掛起一個題目，做起文章來，那又何異於八股，在文學中並無價值，更說不到能否感動人了。（魯迅）

“否”字在現代的用法有一定的限制。只有在“是”或“能、可、應、願”等字之後才能直接用“否”字，在其他單音詞之後一般不能用“否”，在雙音詞或動賓結構之後可以用“否”，但是要在中間加“與”字。例如：

對於這些人，並不發生刺激與否的問題，刺激也是那樣，不刺激也是那樣，因為他們是反動派。（毛澤東）

不過就是這點事也得要看明白了，看看妨礙別人與否。（老舍）

這個專修科今年招生與否，現在還沒有決定。

還有應該注意的，用“否”字結尾的構造，只能是句子的一部分，不能是一個獨立的句子。象“該專修科今年招生否？”這樣的句子只有文言里可以有。

“否則”的用法見上文 §13.4(丙)條件句。

17.5 双重否定

一句話先後用兩個否定詞，如“不能不去”，“沒有人不去”，“非去不可”之類，都是双重否定的句法。双重否定意思是肯定的，

不过跟单纯肯定不全一样。

先后用两个“不”字的句子，有的跟单纯肯定意思差不多。例如：

街上的情形，你不是不知道。（杨朔）

虽说她劳动很好，可也不该不尊重老人家啊？（赵树理）

妈，我知道旁人会笑话我，您不会不同情我的。（曹禺）

结结巴巴的，他把昨夜晚的事说了一遍，虽然很费力，可是说得不算不完全。（老舍）

“不是不知道”是说“知道”。“不该不尊重”是说“该尊重”。“不会不同情”是说“会同情”。“不算不完全”是说“还算完全”。这类句子，语气比单纯肯定句要委婉些。

有的不等于单纯肯定，如“不能不……”、“不得不……”，都含有“一定要、必须”一类意思。例如：

战争的规律——这是任何指导战争的人不能不研究和不能不解决的问题。（毛泽东）

延安的举动，不能不影响全国。（毛泽东）

面子都给他，他也就不能不回心转意了。（老舍）

象这样的事情，我们再不能不管了，以后是一定要管起来。（毛泽东）

“不能不研究”不是“能研究”，而是“必须研究”；“不能不解决”是说“必须解决”。“不能不影响全国”是说“一定要影响全国”。“不能不回心转意”是说“一定会回心转意”。“再不能不管”是说“无论如何都要管”，下文接着说“以后是一定要管起来”。

这是他们自己性命交关的大问题，我们不得不尽最后的忠告。（毛泽东）（他们，指反动派——引者）

历史已经证明：中国资产阶级是不能尽此责任的，这个责任就不得不落在无产阶级的肩上了。（毛泽东）

“不得不尽最后的忠告”是说“必须尽最后的忠告”。“不得不落在无产阶级的肩上”是说“必然落在无产阶级的肩上”。

“不敢不……”也含有“一定”的意思，不过是就胆量说的。例

如：

太阳快下山了，我不敢不加紧脚步。

“沒有”和“不”，“无”和“不”連用，表示“全都……”。例如：

从前綫回来的人說到白求恩，沒有一个不佩服，沒有一个不为他的精神所感动。（毛泽东）

晉察冀边区的軍民，凡亲身受过白求恩医生的治疗和亲眼看过白求恩医生的工作的，无不为之感动。（毛泽东）

“沒有一个不佩服”是說“人人全都佩服”。“无不为之感动”是說“全都受感动”。

“非……不……”表示“一定要……才……”的意思。例如：

她曉得人和厂非有她不行。（老舍）

非到过年过节的时候，决不动酒。（老舍）

要徹底地解决这个問題，非有十年八年的長時間不可。（毛泽东）

自己素来不大爱說話，可是今天似乎有千言万語在心中警悶，非說話不痛快。（老舍）

写这样大的字，非你不行。

前四句“非”字后头都是动詞，“非”字可以說是副詞。末了一句“非”字带宾語“你”。拿“非有她不行”和“非你不行”比較，可見这里的“非”字具有副詞、次动詞两种性質（§17.1 講的“非”字是一般动詞）。

有时候单用“非”或“非要、非得”，后面不用“不”字，就能表示“一定”。例如：

不行，我非去！（胡考）

她說，非要您，容大夫，再給他打个什么針。（曹禺）

我要找他們，我非得找他們去。（曹禺）

第十八章 問句

日常對話中常常用簡短的問句，通常包含一個疑問詞。例如：“誰？”“什麼？”“哪兒？”“多少錢？”但是也不一定包含疑問詞。比如有人說“昨天我買了一支鋼筆”。別人沒有聽清楚日子，就可以問“昨天嗎？”沒有聽清楚買了沒有，就可以問“買了嗎？”

用“呢”的簡短問句有兩種。第一種限于名詞代詞，都是問“在哪兒”的。如“你哥哥呢？”是問你哥哥在哪兒，“他呢？”是問他在哪兒。第二種總是承上文說的，并限于名詞代詞，是問“怎麼樣”的。例如：“你們都有書看，我呢？”這是問“我怎麼樣呢？”又如：“下午的會不能遲到。”——“遲到呢？”——“遲到就進不去了。”“遲到呢？”是問“遲到了怎麼樣呢？”

除這些簡短的問句外，問句可以按構造分成四種：（一）特指問，（二）是非問，（三）選擇問，（四）反復問。

18.1 特指問

特指問句用“誰、什麼、怎麼、哪、兒”一類疑問詞來表示疑問所在。上文 § 14.31-3 已經舉出好些例子，現在再舉幾個：

秋生！這是誰的南瓜？怎麼這麼多？（趙樹理）

黨的基本的策略任務是什麼呢？（毛澤東）

你上祥子屋里干什么去了？（老舍）

我們的事你打算怎麼辦呢？（楊朔）

同志們，統一戰綫的道理和關門主義的道理究竟那一個是對的呢？馬

克思列寧主義到底贊成那一個呢？（毛澤東）

說你多少回也不聽，幾時才能改呢？（楊朔）

特指問句尾可以用“呢”字，也可以不用“呢”字，可是不能用“嗎”字。

18.2 是非問

一件事情里有一个項目不知道，我們发問時用一个疑問詞來代表這個項目，就構成特指問。把一件事情全部說出來，要求對方作肯定的或否定的答復，就構成是非問。是非問句可以單純用語調來表示。例如：

先生在城圈邊溜溜？（魯迅）

先生是主張非戰的？（魯迅）

就咱倆去？（老舍）

爹起來了？（曹禺）

也可以在句尾用語助詞“嗎”（么）或“啊”（呀）等。例如：

你到過北京嗎？

大嬸，你問我的來歷么？（楊朔）

我去慢慢想辦法，反正不能讓你背了害，還不成啊？（袁靜）

你就是小芹的娘呀？（趙樹理）

是非問和特指問相反，句尾不能用“呢”字。

18.3 選擇問

選擇問句是並列幾個項目，讓回答的人選擇一種。比方說，“你看電影看戲？”“你們打籃球打排球？”並列的項目常常用“還是”連接。例如：

努力於提高呢，還是努力於普及呢？（毛澤東）

在統一戰綫中，是無產階級領導資產階級呢，還是資產階級領導無產階級？（毛澤東）

它是一百多年來就有的，還是後來才發生的呢？（毛澤東）（它，指中國革命的歷史特點——引者）

是鷄呀，還是鴨子呀？（魏連珍）

你說去呀還是不去？（白原）

簡單的說，還是詳細的說？（老舍）

選擇問句尾可以用“呢”字或“啊”字，但是不能用“嗎”字。由兩個分句組成的選擇問句，可以前後都用“呢”或“啊”，可以前面用、後面不用，可以前面不用、後面用，也可以前後都不用。

18.4 反復問

反復問在形式上也是一種選擇問句，不過選擇的項目是一件事物的肯定和否定，平常不用“還是”連接。例如：

你去不去呢？

你看看人家這本領大不大？（趙樹理）

你做飯行不行？（楊朔）

商量商量好不好？（老舍）

要是肯定部分不是一個單詞，反復問的格式就不止一種。例如：

（甲）你認得他不認得他（呢）？

（乙）你認得他不認得（呢）？

（丙）你認得 不認得他（呢）？

（甲）他肯來不肯來（呢）？

（乙）他肯來不肯（呢）？

（丙）他肯 不肯來（呢）？

（甲）你有工夫沒有工夫（呢）？

（乙）你有工夫沒有（呢）？

（丙）你有 沒有工夫（呢）？

（甲）的說法用得比較少，（乙）（丙）都常見。例如：

老汉！今天宜栽种不宜？（赵树理）

二黑！算算今天宜不宜栽种？（赵树理）

对面的木桥太小会跌倒行人，要不要修理一下呢？（毛泽东）

也有不重复主要成分，只在句尾加个“不”字的，例如：

好吧，您还出去不？（老舍）

“天亮了”的否定是“天没(有)亮”，“他起来了”的否定是“他没(有)起来”。反复问句的格式是“天亮了没有？”“他起来了没有？”近来才有“天有没有亮？”“他有没有起来？”一类说法。例如：

申耀宗有没有瞒他，你们弄清楚了没有？（袁静）

18.5 反问

问句一般表示问话的人确有所疑，希望对方回答。但是有时候说话的人并无所疑，那就不是真正的询问，只是用问句的形式表示肯定或否定，可以称为反问。同样的意思，用反问句来说比平常的肯定句否定句更有力量。各种问句都可以用作反问句，是非问句用作反问，要是形式是肯定的，意思就是否定的。例如：

奇怪，我贪这几个钱？（曹禺）

您说的象话吗？（老舍）

“我贪这几个钱？”是说“我不贪这几个钱”。“您说的象话吗？”是说“您说的不象话”。要是形式是否定的，意思就是肯定的。例如：

人家都报名，他不能不报？（杨朔）

每年的吃穿花销，还不都是凭这常家窑的顶把地吗？（赵树理）

“他能不报?”是說“他也得报”。“还不都是憑这常家窰的頃把地嗎?”是說“都是憑这常家窰的頃把地”。

这类反問句常用“难道”和“豈”加重反問語气。例如:

难道进攻边区,倒叫做增強团结么?(毛泽东)

难道这兒不是家?(曹禺)

所謂扫除文盲,所謂普及教育,所謂大众文艺,所謂国民卫生,离开了三亿六千万农民,豈非大半成了空話?(毛泽东)

用特指問作反問句,形式是肯定,意思是否定的,例如:

誰知道呢?你問他去。(魯迅)

艾艾說:“那算什么稀奇?”(赵树理)

有些同志在前方也喜欢写长报告。他們辛辛苦苦地写了,送来了,其目的是要我們看的。可是怎么敢看呢?(毛泽东)

“誰知道呢?”是說“我不知道”。“那算什么稀奇?”是說“那不算稀奇”。“怎么敢看呢?”是說“不敢看”。形式是否定,意思是肯定的,例如:

你們拿命擋住头吃人的野兽,不讓牠去禍害人,誰不真心援助你們?
(楊朔)

吳天宝說:“这不是正經話是什么?”(楊朔)

我怎么不感謝毛主席呢?是他,給北京带来了光明和說不尽的好处哇!(老舍)

“誰不真心援助你們?”是說“無論誰都真心援助你們”。“这不是正經話是什么?”是說“这是正經話”。“怎么不感謝毛主席?”是說“感謝毛主席”。参看上文§14.34。

選擇問和反复問表示反問的語气不大明显。有些選擇問句和反复問句,問話的人并无所疑,也可以認為是反問句。例如:

你是道了一声劳駕还是說了一声多包涵哪?这算陪不是啦?(老舍)

我跟你是亲戚?是老朋友?还是我欠你的?我走哪兒你跟哪兒,你这一趟一趟的算怎么回事?(曹禺)

[老恒元]說着伸出两个指头来道：“你看危險不危險？两票？只差两票！”（赵树理）

“你是道了一声劳駕还是說了一声多包涵哪？”是說“你既沒道一声劳駕，又沒說一声多包涵”。“我跟你是亲戚？是老朋友？还是我欠你的？”是說“我跟你既不是亲戚，又不是老朋友，也沒有欠你的錢”。“你看危險不危險？”是說“你看多危險”。

第十九章 語气

語气可以用語調表示，也可以用語助詞表示。一个句子常常因为語調或語助詞变换，語气也就不同了。“他們都走啦”，用平常的語調說，是陈述語气。如果句末語調上揚，或者“啦”字換成“嗎”字，就变成疑問語气了。語調的高低、升降、輕重、快慢，不容易用文字表示。有些動詞、助動詞、副詞、象聲詞也可以表示語气。“我想他明天能来”，“想”字表示測度。“他一定能来”，語气很确定，把“一定”換成“也許”，就不确定了。“哦，你，你在这兒”(曹禺)，“哦”表示驚訝。“唉，我有什么办法呢”(老舍)，“唉”字表示歎息。

同一种語气可以用不同的語助詞来表示，一个語助詞也可以表示各种不同的語气。現在以語气为綱，把重要的語助詞分成五組來說：

- (一) 疑問：嗎、呢、啊
- (二) 祈使、禁止：吧、了、啊
- (三) 測度、商量：吧
- (四) 陈述：的、了、呢、罢了、么、啊
- (五) 停頓：吧、么、呢、啊

“啊”(a)字受前一字韻母的影响，有 ia、ua、na、nga 等变音。前一字韻母是 a、ai、ei、i、ü，“啊”变 ya(呀)。前一字韻母是 o、e、ê，“啊”变 ya 或不变。前一字韻母是 ao、òu、u，“啊”变 wa(哇)。前一字韻母是 an、en，“啊”变 na(哪)。前一字韻母是 ang、eng，“啊”变 nga。前字是 zh、ch、sh、r、er、z、c、s，“啊”不变。

說話照变音的規律，例如：“誰啊”是“誰呀”，“好啊”是“好哇”。尽管嘴里这样說，笔下平常只写“啊”或“呀”。例如：

今天鸽子飞得真高啊(wa)!(曹禺)

[老婆,老头,女人,孩子]哭呀(wa)叫呀(wa),一拥拥到街口上,喘的上气不接下气。(杨朔)

那一个夏天他病的时候多,你成天忙忙着,汤呀(nga),药呀(wa),冷呀(nga),暖呀(na),连觉也没有好好儿睡过。(朱自清)

“啊”和它的变音,本章一律写作“啊”,例句照作者原来的写法。

两个语助词连用,常常合成一个音。最常见的是“呢啊”相连读na,写作“哪”,“了啊”相连读la,写作“啦”,“么啊”相连读ma,写作“嘛”。

“呢”也写作“呐”。

19.1 疑问:吗、呢、啊

上一章说过,问句有四种。是非问句只能用“吗”(么)字,不能用“呢”字。特指问句、选择问句、反复问句都只能用“呢”字,不能用“吗”字。例如:

你们是自愿吗?(赵树理)(是非问)

他老人家干什么呢?(曹禺)(特指问)

老二,咱们就要成立公会,你是入会呢?还是在一旁看着呢?(老舍)
(选择问)

你的被拿不拿呢?(杨朔)(反复问)

要是特指问句不用“呢”字用“吗”字,那就有两种可能。一是变成是非问句,由对事情的某一部分的疑问变成对整个事情的疑问。例如:

他上哪儿去了(呢)?

他在会上讲什么话了(呢)?

这两句是特指问,问的是“上哪儿去”,“讲什么话”。

他上哪儿去了吗?

他在会上讲什么话了吗?

这两句是是非問，“上哪兒去了嗎？”等于說“出門了嗎？”“講什么話了嗎？”等于說“講話了嗎？”“哪兒”和“什么”在這兒是虛指的用法。

第二种可能是变成“回問”，意思是“你是問的这个嗎？”这也是是非問句。例如：

甲：他上哪兒去了？——乙：他上哪兒去了嗎？上圖書館去了。

如果原来問句的主語是“你”，回問就把“你”改成“我”。例如：

甲：你几时动身？——乙：我几时动身嗎？明兒一大早就走。

要是問句里沒有疑問詞，句子末了用“呢”，那就是特指問的簡略形式。象第十八章头上讲的“迟到呢？”等于問“迟到了怎么样呢？”就是这种用法。

“啊”字各种問句都可以用。例如：

小晚說：“写信时候，介紹人也得去呀？”（赵树理）（是非問）

你都到过哪兒呀？（老舍）（特指問）

是鷄呀，还是鴨子呀？（魏連珍）（選擇問）

这盃茶你还喝不喝啊？（反复問）

“啊”不仅各种問句都可以用，差不多各种語气都可以用。所以用“啊”的問句通常必須句中有疑問詞，或者句尾語調上升，才能显示是疑問的語气。

各种問句都可以用作反問句，語助詞和平常的問句相同，只是不用語助詞的时候較多。參看上文 §14.34, §18.5。

19.2 祈使、禁止：吧、了、啊

“吧”（罢）可以用于請求、劝告、催促、命令的句子。請求語气最緩和，命令語气最直率。例如：

看我的分上，你去一趟吧！（曹禺）（請求）

您別管这些閒事吧。（劝告）

时候不早了，快点走吧！（催促）

回去吧！童养媳沒处退，就算成你的閨女！（赵树理）（命令）

这类句子总称为祈使句。

祈使句尾可以用“啊”，主要表示嘱咐催促的語气。例如：

你要小心哪！（曹禺）

快叫他进来呀！（老舍）

你說呀，你倒是說呀！（曹克英）

“快叫他进来呀！”也可以改說“快叫他进来吧！”不过用“啊”字；催促的語气重些，用“吧”字，劝說的意味多些。

强制性的命令，語調很急促，通常不用語助詞。例如：

走！你們都走！（曹禺）

放下鎗，举起手来！（老舍）

祈使的反面是禁止，句中常用否定詞“不准、不要、不用、別、甬”等。例如：

那大队长說：“第一，沒事不准出来乱跑！”（袁靜）

銀花問他怎样弄来的，他說：“这你不用問！”（赵树理）

禁止句尾用“了”，多半表示禁止已經发生的行为。例如：

別再說了！拿支票来！（老舍）

兄弟，別哭了。咱們慢慢想办法。（袁靜）

“別再說了”是因为对方正在說，才叫他不要說。“別哭了”是因为对方正在哭，才劝止他不要哭。

有时候“了”跟“吧”一反一正同时并用，例如：

別鬧了，你把大衣給我吧。（楊朔）

你們快走吧，別就擱了！

“啊”字不論行为发生沒发生，都可以用。例如：

这事你不要跟別人說呀！

你們別吵哇！

“这事你不要跟別人說呀！”是事先提醒他不要跟別人說。“你們別吵哇！”是已經在吵，叫他們不要再吵。

19.3 測度、商量：吧

句尾用“吧”(罢),常表示一种測度語气,介乎疑信之間,句中常用“大約、也許、恐怕”等詞。例如:

祥林嫂还哭喊了几声,此后便再没有什么声息,大約給用什么堵住了罢。(魯迅)

“也許有罢,——我想。”我于是吞吞吐吐的說。(魯迅)

这全是很平常的事情,恐怕不会叫你們滿意吧!(巴金)

有时候一个問句表示說的人对于某一个事实已經有一种估計,不过不敢自信。这种問句事实上也是測度語气,和單純的疑問句不同。例如:

李有才还在家吧?(赵树理)

你說,这身衣服我穿着不錯吧?(曹禺)

你听誰說的?別是謠言吧?(老舍)

“李有才还在家吧?”表示問者已經預有所知,主觀上有肯定的傾向,不过还有点疑問,希望对方証实。第二句表示問者自以为衣服穿着很美,想得到一个同意的答复。这两句句尾的“吧”如果換作“嗎”,就是單純的疑問句了。“別是謠言吧”,“吧”不能換“嗎”。

如果我們有一个主張,自己不敢确定,說出来征求对方的意見,这就是商量語气。就不敢确定这一点說来,商量語气也是一种測度語气。商量語气也用“吧”表示,例如:

您別是受了暑,我給您拿一杯冷水吧?(曹禺)

咱們开会吧!(老舍)

这两句都有問“好不好”的意思。有时候肯定的語气較重,虽然句尾用“吧”,說的人并不真正向对方征求意见。例如:

你們都不用去了,我送白师傅回去吧。(魏連珍)

請米大哥去吧,他的耳朵好,也許能記下点新調子来。(老舍)

19.4 陈述:的、了、呢、罢了、么、啊

我們說話,如果不帶疑問、祈使、測度等語氣,只是說明意見,敘述事實,那就是陳述語氣。陳述語氣一般不用語助詞,用語助詞的時候用“的、了、呢、罢了、么、啊”。

“的”字表示一定如此。例如:

他雖然照樣辦,卻總是睡不着,——當然睡不着的。(魯迅)

我不會忘記你的,我知道你也不會忘記我。(楊朔)

說明真相,解釋原因,句尾也用“的”字。例如:

剛才我走着回來的,連車都沒雇!(老舍)

女局長渾身濕透,也不知道是雨澆的,還是汗濕的。(劉白羽)

“了”字表示變化,可以從兩方面來看:一是本來沒有這個情況,現在才有;二是本來沒有注意或知道這件事,現在才注意或知道。例如:

水離堤面只一尺了。(袁靜)

治不好了,我知道治不好的!(楊朔)

“水離堤面只一尺了”,說明一種新的情況。“治不好了”說明才知道的事情。“我知道治不好的”,說明我知道一定如此。從這裡可以看到“的”字和“了”字的不同。又如:

這道算題,我會算的。

這道算題,我會算了。

“我會算的”,是說我本來會算。“我會算了”,是說本來不會算,現在才會。

“呢”字有指明事實,令人相信的作用。例如:

她在後邊呢,就回來。(老舍)

奶奶,老師說北京才好呢!(魯彥周)

這幾句都不能改用“的”。有些句子能用“呢”也能用“的”。例如:

这么好的房子，此地很难找到呢。

这么好的房子，此地很难找到的。

这两句话意思不全一样。“此地很难找到呢”，偏重于说服别人，叫人相信所说的事实。“此地很难找到的”，偏重申说己见，表示一定如此。

用“呢”的句子有时带夸张的意味。例如：

姚志兰常常痴想：“星星他也摘的下呢。”（杨朔）

这真是老天爷睜开了龙眼，派个将星萧队长来搭救咱们呐。（周立波）

“罢了”和“呢”正相反，“呢”字把事情往大处说，“罢了”把事情往小处说，含有“不过如此”的意思。因此，“罢了”常常和“不过、无非”前后呼应。例如：

月亮对着陈士成注下寒冷的光波来，当初也不过象是一面新磨的鉄鏡罢了。（鲁迅）

他无非会念几句書罢了，并没有什么真本事。

有一点要注意，“罢了”的“罢”不能写做“吧”。祈使测度等语气，“罢”跟“吧”都可以写。

“么”（嘛）表示理由显而易见。例如：

咱是个团员嘛，首先应该服从组织。（杨朔）

旁人笑他：“娶媳妇儿还带个枪？”大水说：“上级说的：枪不离人，人不离枪嘛！”（袁静）

用“么”的句子，上下文常用反问句。例如：

双喜笑着说：“你知道共产党是干什么的？”大水说：“那还不知道！共产党是抗日的么。”（袁静）

用“啊”的陈述句通常带点提醒的意味。例如：

小水啊，你可是小人办大事，任务不轻啊！（袁静）

小梅急得眼淚汪汪的说：“就是走，我也得跟班上说一声啊。”（袁静）

19.5 停頓：吧、么、呢、啊

一句話的中間用語助詞“吧、么、呢、啊”等可以表示語意未完，略有停頓。停頓可以分三項來說：

(甲)提出來說，引起對方注意。用“吧”停頓，是舉例的性質。

例如：

以各種鼓詞來說吧，它們的文字雖是韻文，須有腔有調的唱出，可是主要的還是述說一個故事。(老舍)

譬如喝茶吧，我的這位內兄最懂得喝茶，最講究喝茶。(曹禺)

用“么”停頓，有“論到”或“至于”的意思。例如：

農民們相與議論，談到都困總，則憤然說：“那班東西么，不作用了！”(毛澤東)

我以前到過那個地方，風景么，並不怎麼出色；出產么，倒很豐富。

“啊”用在句子起頭部分之後，讓人注意以下的話。例如：

他呀，從根起的生性，一點不關心自己。(楊朔)

打從一解放啊，給咱們抓土匪，平物價，還給咱們修茅房，我真得說共產黨好！(老舍)

這個人哪，腦子靈，魄力又大，什麼都想的到，什麼都做的到。(楊朔)

用“呢”停頓，也有引起注意的作用。例如：

馬呢，不是讓給病號騎，就是替大家馱乾糧。(楊朔)

以前呢，是一個戰士，現在可已經是個指揮官啦！(王西彥)

(乙)用在假設分句之後。例如：

就算你的是“陽春白雪”吧，這暫時既然是少數人享用的東西，群眾還是在那裏唱“下里巴人”，那末，你不去提高它，只顧罵人，那就怎樣罵也是空的。(毛澤東)

噫，社裏要再添上這麼兩匹馬嗎，那就不愁了！(韓旭)

他非成班不可呢，得算我一分兒！(老舍)

你早說呀，我早就預備好了。(曹禺)

用“吧”或“呢”的假設句常常是两歧式的，表示犹豫不定或左右为难的意思。例如：

天佑太太心中极难过：說話吧，沒的可說；不說吧，又解决不了問題。

（老舍）

这两个主意虽然不同，可是結果一样：不去呢，她必不会善罢甘休；

去呢，她也不会饒了他。（老舍）

（丙）列举，通常用“啊”不用“吧、么、呢”。例如：

一年辛苦，庄稼已經成熟，这时候，大家都忙着收呀，打呀，送呀，个个

眉开眼笑，喜气洋洋。（欧阳山）

这是在并列的各项后都用“啊”。有时候两项并列，第二项后头用了“的”字，第二个“啊”就可有可无。例如：

咱可不会那么三呀两呀的穷打算。（老舍）

你媽今天要听了东院五奶奶的話，回来也跟你死呀活呀地一鬧，明

天你还不跟人家到区上去登記？（赵树理）

別分什么你呀我的吧。（杨朔）

除了小孩，老包头还喜欢个猫啊狗的。（杨朔）

有时候在有所选择的并列的两項之間用“啊”。例如：

黑蛋孀孀也不知道拿的是绳呀是綫，尽管在她那脖子上乱纏！（赵树

理）

东院五孀說的那一家有成呀沒成？（赵树理）

你是来啊是不来？

大家看吧！看他契上是一个茅厕呀，是两个茅厕？（赵树理）

第二十章 构詞法

前头說过,一个詞可以是一个字,也可以是两个字或者几个字。一个字通常代表一个音节,所以一个字的詞叫做单音詞,两个字的詞叫做双音詞,三个字、四个字的詞叫做三音詞、四音詞。双音詞、三音詞、四音詞总称为复音詞。

有时候紙上写起来是两个字,嘴里說起来只是一个单音节。比如北京話說“一朵花兒”的“花兒”,虽然写的是两个字,說出来可只是 huār 一个音节,“兒”字表示“花”这个音的“兒”化,所以“花兒”只是个单音詞,并不是双音詞。同样,象“大夥兒”这个詞,虽然写三个字,在北京口語里只是一个双音詞。偶然也有用一个汉字代表一个复音詞的,比如“圖”代表“圖書館”这个三音詞。不过,就大体上講,单音詞是用一个字代表的,复音詞是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字代表的。

从意义上看,单音詞大都是單純的,不可分析的。比如“风、雨、来、去”四个单音詞都是單純的詞,不可分析。也有少数的单音詞是可以分析的。上文举的“兒”化詞如“花兒”就是一例。“花兒”是个单音詞,但是分析起来可以說是“花”加“兒”尾造成的。再比如“倆”是“两个”合并成的,“甬”是“不用”合并成的。这种把两个音节紧縮成一个音节的現象在現代漢語里并不很多。

漢語中的复音詞大都是不單純的,是可以分析的詞。比如“人民”是“人”和“民”并列起来造成的,“人民性”是“人民”附加“性”字造成的。有些复音詞是單純的,不可分析的,比如“蘿蔔、玻璃、牡丹、仿佛”等。这类不可分析的复音詞,数目比較少。

构詞法主要是講可以分析的复音詞的构成方式。漢語的构詞

法是多种多样的,現在只把几种最常見的构詞方式講一講:(一)并列式,(二)偏正式,(三)动宾式,(四)动补式,(五)主謂式,(六)附加式,(七)重叠式。

20.1 并列式

并列式有两类。一类是把意义相同或相近的成分并列起来造成一个詞。例如:

人民 朋友 語言 文字
生产 斗争 請求 計算
偉大 勇猛 精細 奇怪
全都 稍微 或許 剛才

一类是把意义相对或相反的成分并列起来造成一个詞。例如:

大小 长短 高低 是非
上下 左右 彼此
反正 迟早
开关(电气开关) 买卖(生意)

20.2 偏正式

偏正式是由一个修飾成分加在中心成分前面造成一个詞。例如:

火車 电话 大衣 西紅柿
燒餅 挂面 照片 探照灯
重視 小看 武断 坚持
冰涼 雪白 火热

20.3 动宾式

动宾式是由一个动詞性的成分加一个宾語性的成分造成一个詞。例如:

干事 防风(药名) 裹腿 当中
怀疑 动员 得罪 负责
有限 无效 凭空 彻底 因此

20.4 动补式

动补式是由一个动词性的成分加一个补语性的成分造成一个词。例如：

证明 推翻 扩大 缩小
更正 推广 降低 提高

20.5 主谓式

一个词的前后两个成分的关系好象主语和谓语的关系的叫做主谓式。例如：

霜降 春分 地震
心疼(爱惜)
年轻 肉麻 眼红

20.6 附加式

一个基本成分加一个类似词头、词尾的附加成分造成一个词，叫做附加式。

汉语中类似词头的附加成分不很多。“第一、第二”的“第”字，“老大、老二”和“老虎、老鼠”的“老”字，“打扫、打扮”的“打”字，可以算做词头。此外，“自动、自觉、自愿、自卫”的“自”字，“相信、相反”的“相”字，“反革命、反宣传”的“反”字，也很象词头。

类似词尾的附加成分比较多，列举如下。

“兒、子、头”是三个最常见的名词尾。

兒——上文已经说过，“兒”尾在北京话里只表示前一音节的

“兒”化,并不另外成一个音节。例如:

刀兒 瓶兒 眼兒 棍兒 鈴兒 碟兒
蓋兒 吃兒(食物) 画兒 圍脖兒(圍巾)
干兒(如“豆腐干兒”) 黃兒(如“雞蛋黃兒”)
零碎兒 破爛兒

“兒”尾本来是指小的,比如說“刀兒”就比“刀”小些。但是在現代漢語里附加“兒”尾常有把別類詞變為名詞的作用。“吃兒”是動詞“吃”加“兒”尾造成的名詞,“黃兒”是形容詞“黃”加“兒”尾造成的名詞。有時候一個名詞“兒”化之后意義也大不同了。比如說,“起一個頭兒”,“你們頭兒”,這兩個“頭兒”和“頭”很有分別。

“今兒、昨兒、明兒、后兒”的“兒”尾是由“日”字變來的。“這兒、那兒”是從“這里、那里”變來的。

量詞也常帶“兒”尾,比如說“這兩件兒衣服是一樣兒顏色”。

動詞帶“兒”尾的很少,最常用的是“頑兒”(也寫作“玩兒”),還有北京口語的“顛兒了”(跑了),“火兒了”(氣了)等。

形容詞重疊后也常帶“兒”尾,如“好好兒的、快快兒的”,后面另講。

子——帶“子”尾的名詞如:

刀子 簾子 桌子 鼻子
頭子 腰子 烟子 月子
胖子 傻子 老子 小伙子
販子 包子 漏子 拍子
个子 片子 條子 樣子

“子”尾本来也是指小的,比如“刀子”和“刀”也是小大的分別,但是也常有把別類詞變為名詞的作用。“胖子”是形容詞“胖”和“子”尾構成的名詞。“拍子”是動詞“拍”加“子”尾構成的名詞。有時候加“子”尾之后意義也大變了,比如“頭子、腰子、烟子、月子”。

“子”作詞尾总是輕讀的。注意“簾子”和“蓮子”的分別。从語音方面看，“簾子”的“子”必須輕讀，“蓮子”的“子”必須重讀。从構詞方面看，“簾子”是附加式，“子”是詞尾，“蓮子”是偏正式，指蓮蓬的“子”，“子”是中心成分，不是詞尾。

帶“子”尾的詞和帶“兒”尾的詞有時候意義差不多。比如：“胆子”和“胆兒”，“刀子”和“刀兒”，意思上沒什麼大區別。有時候表示好惡的不同，比如：“好心眼兒：坏心眼子”，“咱們頭兒：反动派頭子”。也有時候意義完全不同，比如“烟兒”是冒出來的烟氣，“烟子”就是烟熏成的黑灰。

量詞也間或有帶“子”尾的，比如“一股臭氣”，也可以說“一股子臭氣”。

頭——帶“頭”尾的名詞如：

石頭 木頭 舌頭 拳頭

前頭 后頭 里頭 外頭

苦頭(兒) 甜頭(兒)

想頭(兒) 看頭(兒) 吃頭(兒) 干頭(兒)

動詞加“頭”造成的名詞，如“吃頭(兒)、听頭(兒)”，表示可以吃的，可以听的，或者值得吃的，值得听的，通常总是和“有”或“沒有”連用。比如說，“有什麼吃頭？”“一點听頭也沒有”。凡是有動作性的動詞差不多全可以加“頭”造成這一類的名詞。例如：

那有什麼說頭？(趙樹理)

結了婚，我閨女也有個奔頭。(楊朔)

看地？沒災沒害的，有甚么看頭呀？(康濯)

吃完飯，還要咯啣咯啣刷一陣牙，有什麼刷頭？(楊朔)

介紹個好的組吧，她們這個組沒有什麼介紹頭！(孫犁)

者——帶“者”尾的名詞如：

著者 作者 讀者 學者

革命者 唯物論者

老者 弱者

前者 后者

两者 三者

現代漢語中帶“者”尾的名詞大多數是指人的名詞。“前者、后者”指人指事物都可以，“两者、三者”一般是指事物的，不大指人。例如：

人类的社會生活虽是文學藝術的唯一源泉，虽是較之后者有不可比拟的生動丰富的內容，但是人民还是不滿足于前者而要求后者。这是为什么呢？因为虽然两者都是美，但是藝術作品中反映出来的生活却可以而且應該比普通的实际生活更高，更強烈，更有集中性，更典型，更理想，因此就更帶普遍性。（毛澤東）

家——帶“家”尾的名詞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動詞或名詞加“家”尾表示从事某种專門事業的人。例如：

作家 画家 革命家 教育家

文学家 軍事家 政治家

这一类的“家”尾都不輕讀。

另外一类是指人的名詞加“家”尾，如“女人家”或“小孩子家”指妇女或小孩子一輩的人。这类“家”尾輕讀，韵母常常弱化成 ie。

們——“們”是复数詞尾，平常是加在指人的名詞代詞后面。例如：

工人們 朋友們 同志們

我們 你們 他們

在童話故事里，人格化的动物名称也可以加“們”字尾表示复数，如“猫們、狗們、蜜蜂們”。帶“們”尾的代詞只有“他們”也可以指事物，一般写作“它們”。

“們”尾表示复数，但是名詞前面如果有确定的数量修飾語，就

不加“們”尾了。比如“三位同志”不說“三位同志們”，“一百學生”不說“一百學生們”。

“們”尾不但可以附在一個單獨的名詞後面，也可以附在幾個並列的名詞後面。可以說“作家們、詩人們、批評家們”，也可以說“作家、詩人、批評家們”。

性——帶“性”尾的大都是抽象名詞。例如：

人民性 政治性 党性
鬥爭性 創造性 彈性
積極性 特殊性 永久性
可能性 必然性

注意幾個特殊的例子。“硬性、歷史性、經典性”等等經常作修飾語用，如“硬性規定”，“歷史性事件”，“經典性著作”。“男性、女性”有時候可以指“男人、女人”。

“化、得、于”是動詞尾。

化——帶“化”尾的動詞都含有變化的意義。例如：

深化 硬化 綠化 庸俗化
自動化 中立化 絕對化
電氣化 工業化 人格化

這種帶“化”尾的動詞也可以是名詞。

“性”和“化”都是近幾十年來由於翻譯外國語新產生的詞尾。

得——有幾個動詞是經常帶“得”尾的，如：

懂得 認得 覺得 記得 曉得 值得

此外，“得”字又常常加在動詞、形容詞後面作補語成分（參看§7.2）。

于——帶“于”尾的詞多是動詞或次動詞，如：

在於 屬於 合於 等於
對於 關於 至於 由於

少数单音形容词加“于”尾也变成动词，如：

忙于 难于 善于 长于 富于

带“于”尾的动词都要有宾语，只有“至于”在否定或反问时可以没有宾语，比如说“不至于吧”，“何至于呢？”

了、着——“了” (le)和“着” (zhe) 都可以附在动词后面。例如：

多数的铺户已经开了市，可是还有些家关着门。(老舍)

拉着空车走了几步，他觉出由脸到脚都被热气围着，连手背上都流了汗。(老舍)

她的脸色又痛苦，又疲倦，定睛望着姚志兰，望了好大一会。(杨朔)

不过“了”和“着”附加的范围大小不同。“了”不仅可以附加在单纯的动词后面，并且可以附在动词词组的后面。可以说“吃了饭、看了电影”，也可以说“吃饱了饭、看完了戏”。“了”字附在动词词组后面的时候，应该看做整个结构的尾，不是一个单纯动词的尾了。“着”只能附在单纯动词的后面，不能附在动词词组的后面。

两个动词并列还可以共用一个“了”字尾。例如：

他亲自部署和指挥了这次战斗。(闻捷)

但刘雨生还是忍着心痛，出席和主持了晚上的会议，并且平平静静地作了报告。(周立波)

“着”尾没有这种用法。

有几个新兴的动词是由名词加“着”造成的。“标识着”是由名词“标识”加“着”造成的动词。“意味着”是由名词“意味”加“着”造成的动词。

“了”还可以作语气词(参看 §19.2, 19.4)。

的——“的”字附加的范围很广。例如：

我的 你的 他的 誰的
母亲的 孩子的 工人的

国家的 人民的 农村的
木头的 金的 银的 瓷的
吃的 穿的 住的 飞的 走的
大的 长的 宽的 好的 空的

不只是单詞的后面可以附“的”，詞組的后面也可以附“的”。例如：

吃飯的 穿大衣的
母亲、孩子的 国家、人民的
我买的 他送来的

这时候可以說是詞組的尾，不是一个詞的尾了。

不論是一个单詞或者是一个詞組加上“的”字之后都可以作修飾語，例如：“吃的飯、住的房子、我买的書、他送来的东西”。参看第六章。

20.7 重疊式

重疊一个字或两个字造成一个詞，叫做重疊式。

重疊式名詞一般是末一音节輕讀（輕讀的音节前面用“·”号表示）。例如：

爸·爸 媽·媽 哥·哥 妹·妹
宝·宝 乖·乖
星·星 蠟·蠟兒 蚰·蚰兒

“爸·爸、媽·媽、哥·哥、妹·妹”是親屬稱呼，重疊式的名詞以这一类为多。其次是表爱的稱呼，如“宝·宝、乖·乖”。一般指物的名詞，如“星·星、蠟·蠟（兒）、蚰·蚰（兒）”，例子不多。

有时候把一个单音名詞重疊起来表示“小”，比如說“眼·眼（兒）、洞·洞（兒）、圈·圈（兒）、盆·盆（兒）”等，末一音节也是輕的。

量詞重疊起来一般是表示“每一”，末一音节不輕讀，例如：

个个（兒） 件件（兒） 張張（兒） 塊塊（兒）

有时候也表示“小”，那就和名詞重叠式一样，末一音节也变輕音，也就变成名詞了。比如說“一个小塊塊(兒)、一个小条条(兒)。”

形容詞重叠之后，第二个字重讀，“兒”化，而且無論本來是什么調类，一律作阴平調。形容詞重叠之后常常附“的”字尾。例如：

好好^ˊ兒(的) 快快^ˊ兒(的)
热热^ˊ兒(的) 乖乖^ˊ兒(的)

注意“乖·乖”第二字輕讀，是名詞，“乖乖^ˊ(兒)的”，第二字重讀，是形容詞。母亲可以对孩子說“乖·乖，你乖乖^ˊ兒的”。

双音形容詞重叠时取“甲甲乙乙”式，第四字重讀，作阴平調。例如：

急急忙忙^ˊ的 老老实实^ˊ的
漂漂亮亮^ˊ的 糊糊涂塗^ˊ的

双音形容詞还有一种“甲·里甲乙”重叠式，如“糊·里糊涂、慌·里慌张、古·里古怪”，多半含厌恶意。“漂亮”就不能說成“漂·里漂亮”。

动詞重叠后，表示“稍微……一下”，第二字輕讀，例如：

听·听 談·談 想·想 弄·弄 吃·吃 写·写

动詞形容詞两屬的詞，重叠起来不同。比如說，“把飯热·热”，“热·热”是动詞，第二字輕讀。“吃一碗热热^ˊ兒的飯”，“热热^ˊ兒的”是形容詞，第四字就要重讀，而且变阴平調了。

双音动詞重叠时取“甲乙甲乙”式，第二第四字輕讀。例如：

安·排安·排 打·扫打·扫 研·究研·究

这和双音形容詞重叠起来不同，也可以用一个两屬的詞重叠起来比較一下。比如說“屋里暖暖和和^ˊ的，請你进来暖·和暖·和”。“暖暖和和^ˊ的”是形容詞，“暖·和暖·和”是动詞。

副詞也可以重叠的，如“常常、剛剛、偏偏兒、白白兒”等。

以上是現代漢語中几种常見的构詞方式。此外还有用簡称法

构成新词的，也附带说一下。简称中最普通的是把一个作名称用的词组里每一个词的第一个字提出来组合在一起。例如：

中共(中国共产党)	土改(土地改革)
劳模(劳动模范)	政委(政治委员)
北大(北京大学)	文教(文化教育)
高中(高级中学)	科技(科学技术)

这类简称词双音的居多数。有时候一个很长的名称可以从中提出两个主要的字组成一个简称，比如“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简称“苏联”。

国名地名还往往有一个字的简称，单独站不住，常在并列的时候使用。例如：

亚非(亚洲、非洲)
中苏(中国、苏联)
美英法(美国、英国、法国)
京津沪汉(北京、天津、上海、汉口)

也常跟方位词合成偏正词组，如“南亚、北欧、西德、陕北、京内外”之类。也有时候用在特殊的动宾结构里，如“抗日战争”，“驻波大使”，“访苏代表团”等。